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及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国际贸易壁垒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频繁，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加剧，印度、阿根廷等国家针对涤纶长丝陆续制定反倾销政策，对我国涤纶长丝行业的需求和价格造成了一定影响，进而也会对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产品带来不利影响。

二、石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竞争对手主要为原生涤纶长丝。由于当前在中国市场上未考虑环保效应而给予再生有色涤纶长丝价格溢价，公司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与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保持一致。

原生涤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是石油衍生品 PTA，其占涤纶长丝成本的比重约为 85%，因此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与原油价格波动呈现很强的正相关性。近两年随着石油价格的走弱，PTA 价格下降明显，原生涤纶长丝销售价格也随之走弱。虽然废旧 PET 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回收体系，其受石油价格影响的程度要小于原生 PET 瓶所受的影响，但如果石油价格出现下跌，再生涤纶长丝的原材料成本下降幅度将小于原生涤纶长丝成本的下降幅度，由于原生和再生涤纶长丝的价格基本一致，再生产品的毛利率优势将逐渐减弱。

三、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百川的核心竞争力为独创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稳定持续性生产的工艺及经验积累。虽然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等涤纶产品市场前景开阔，目前从事再生涤纶长丝生产的厂商不多，并且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存在技术泄露的风险。如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新的竞争对手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冲击。

四、汇率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废旧 PET 瓶片全部源于进口，其中部分原材料通过国内供应商采购并以人民币结算，其他则通过境外供应商采购并以外币结算。2014 年以

来，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直接从国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比重逐步提升。同时，近年来人民币持续贬值，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公司 2015 年 1-6 月份、2014 年度汇兑净损益分别为 259,794.95 元、27,204.78 元。虽然目前汇兑损失总体上在财务费用中占比较小，但若公司持续增加直接通过国外供应商采购的比例，直接使用外币结算金额越来越大，汇率风险将会对公司的利润状况造成影响。

五、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以下两种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本公司用废旧原材料生产的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文，公司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按销售收入 10%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即销售收入减按 90%计税）的税收优惠。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合计金额分别为 9,851,012.32 元、10,005,042.72 元和 2,667,775.1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3.08%、32.58%和 45.67%。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若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改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六、土地、房产均用于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连同房屋建筑物全部用于短期借款抵押，短期借款余额 68,541,449.03 元。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8,671,305.83 元、29,452,126.54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947,633.10 元，7,593,933.46 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3.48 倍、8.40 倍，现金流量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2.14 倍、1.94 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支付贷款的利息，但是如果公司发生违约，银行将有权处置以上土地、房产，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净利润和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38,671,305.83 元、29,452,126.54 元和 6,340,070.20 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净利润减少 23.84%。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76%、20.74% 和 18.62%。公司净利润和毛利率下滑主要受原生涤纶长丝行业因素影响。报告期内石油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原生涤纶产品价格低迷,使得在当前市场中互为替代品的再生涤纶产品价格受到拖累。尽管公司再生涤纶产品毛利率远高于原生涤纶产品毛利率,但若未来市场价格持续低迷,公司仍可能面临净利润和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百川,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共持有 TWINS 62.50%的股权,而 TWINS 持有香港百川 100.00%的股权,进而三人间接控制的公司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有决定性作用。张飞鹏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且与张珊瑜、洪天伦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其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不当控制,则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相关制度的建立不够完善。2015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进一步细化完善了公司相关制度及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潜在环境处罚的风险

2014 年 11 月，公司委托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二厂扩建项目环境评价报告表》，改扩建部分包括新增针织布 5,000 吨、拉链 38,000 万码、造粒（泡泡料）10,000 吨、涤纶单丝 10,000 吨。虽然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已向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递交了环境评价报告表等材料，并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了环评批复，但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未办理环评手续即开始试生产，仍存在被环保部门处罚的风险。

目 录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简介.....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	15
三、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公司股东情况.....	18
五、公司的分公司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3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4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2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5
十、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37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	40
一、公司业务概述.....	40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1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4
六、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市场情况分析	65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7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3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3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86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6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89
五、公司独立性.....	89
六、同业竞争情况.....	91

七、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9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7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7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 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07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39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0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57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58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59
十、重要债务情况	187
十一、所有者权益情况	201
十二、财务指标分析	204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12
十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 事项	216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217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分配情况	217
十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8
十八、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自评	219
十九、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及分析意见	219
二十、风险因素	221
第五节 相关声明	225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5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6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7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22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29
第六节 附件	23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3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30
三、法律意见书.....	230
四、公司章程	23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3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30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百川、福建百川	指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川有限、有限公司	指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百川化纤	指	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蒲公英	指	泉州市泉港蒲公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十方	指	泉州市十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百川	指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CLASSIC、CLASSIC BEYOND（香港）	指	CLASSIC BEYOND LIMITED，为注册在香港的有限公司
TWINS	指	TWINS LABEL LIMITED（BVI），为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公司
ASSET	指	ASSET PROSPER LIMITED（BVI），为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公司
泉州百川	指	泉州百川贸易有限公司
百川一厂	指	位于泉港区前黄工业区，主要生产涤纶布
百川二厂	指	位于泉港区普安工业区，主要生产涤纶丝和拉链
蒲公英发展	指	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百川环保伞业（香港）有限公司，2011年6月更名为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5月设立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已于2013年11月注销
百宏股份、百宏	指	百宏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最大的涤纶长丝的开发商及生产商之一，2011年5月于香港主板上市，代码HK02299
桐昆股份、桐昆	指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内涤纶长丝行业龙头，目前拥有长丝产能300多万吨，占国内总产能的10%左右，其产品包含POY、FDY、DTY、复合丝、中强丝等五大系列300多个品种，规格齐全，被称为化纤行业的沃尔玛超市，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等领域。于2011年5月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代码 601233
海东青	指	中国节能海东青新材料集团（海东青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供工业应用的无纺布及化纤的企业，其生产的化纤为再造涤纶短纤。2010 年 6 月于香港主板上市，代码 HK02228
Unifi	指	美国 Unifi 公司，国际领先的涤纶和尼龙生产商，主要产品有 Repreve——100%循环再生纱线，包括涤纶长丝、涤纶短纤和尼龙长丝产品。于 1991 年 7 月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 UFI.N，其在江苏省苏州市设有全资子公司——苏州优富纺织品有限公司
宜家、IKEA	指	瑞典宜家集团，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商家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Wind	指	Wind 资讯金融终端
EIA	指	美国能源信息署，U.S. Energy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之简称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
中金公司、主办券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律师、盈科	指	北京盈科（厦门）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会计师、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专业术语		
合成纤维	指	以石油、天然气为原料，通过人工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经纺丝和后加工而制得的纤维，如涤纶等
原油	指	石油，也称黑色金子
MX	指	间二甲苯，一种无色透明液体，有强烈芳香气味，不溶于水，溶于乙醇和乙醚
PX	指	对二甲苯，一种无色透明液体，有芳香气味，低毒化合物，可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一种在常温状态下的白色粉状晶体，无毒、易燃，若与空气混合在一定限度内遇

		火即燃烧
EO	指	环氧乙烷，一种有毒致癌物，易燃易爆，被广泛地运用于洗涤、制药、印染等行业
MEG	指	乙二醇，一种无色、无臭、有甜味的粘稠液体，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纤维、防冻剂、不饱和聚酯树脂、润滑剂、增塑剂、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以及炸药等
PET、聚酯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是由 PTA 和 MEG 为原料经酯化或酯交换和缩聚反应而制得的成纤高聚物，一般以切片形式存在，规格约为 4*5*2 毫米，可用于制造涤纶短纤和涤纶长丝
废旧 PET 瓶	指	以 PET 为主要材料的废旧矿泉水瓶、饮料瓶等
涤纶纤维	指	我国对 PET 纤维的商品总称，是合成纤维中的一个重要品种。它是 PET 经纺丝和后处理制成的纤维
涤纶短纤	指	PET 纺成丝束切断后得到的长度为几毫米至几百毫米（一般是80-120毫米）的纤维，不能直接用于织布，一般应用于填充、无纺布等
涤纶长丝	指	PET 纺成丝束切断后得到的长度为几千米至几百万米以上（而没有断头）的纤维，可以直接用于织布
POY	指	PRE-ORIENTED YARN，涤纶预取向丝，是经高速纺丝获得的取向度在未取向丝和拉伸丝之间的未完全拉伸的涤纶长丝
FDY	指	FULL DRAW YARN，全拉伸丝，又称涤纶牵引丝，是采用纺丝拉伸工艺进一步制得的合成纤维长丝，纤维已经充分拉伸，可以直接用于织布
DTY	指	DRAW TEXTURED YARN，拉伸变形丝，又称涤纶加弹丝，利用POY为原丝进行拉伸和假捻变形加工制成，往往有一定的弹性及收缩性，可以直接用于织布
DT	指	DRAW TWIST，拉伸加捻丝，在纺丝过程中以拉伸为主并给予少量的捻度的成品丝
ATY	指	AIR-TEXTURED YARN，空气变形纱，是利用喷气法使空气喷射技术对丝束进行交络加工，形成不规则扭结丝圈，使丝束具有蓬松毛圈状的纱
d/f	指	denier per filament，单根纤维的纤度。纤维产品的规格通常用“纤度/根数”（d/f）指标来表示，如 150d/48f
无纺布	指	非织造布或不织布，通过将纺织短纤维或者长丝

		进行定向或随机排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机械、热粘或化学等方法加固而成
--	--	--------------------------------------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BAICHUAN RESOURCES RECYCLI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10,965.568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飞鹏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07月0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9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640509135

公司住所：泉港区前黄镇工业区

电话：0595-68162998

传真：0595-8772 2099

互联网网址：<http://www.fjbaichuan.com/>

电子邮箱：fjbaichuan@yeah.net

信息披露负责人：高才清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中的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细分业（C422）；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细分类（C422）。

主营业务：公司专注于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产业，通过采购废旧PET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

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涤纶丝）的高新技术化纤生产；废旧塑料的回收和再利用；化纤、纺织品等原辅料的生产、批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 】**
- （二）股票简称：【 】**
-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四）每股面值：**1.00元
- （五）股票总量：**109,655,689 股
- （六）挂牌日期：**2015年【】月【】日
- （七）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无法公开转让。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亦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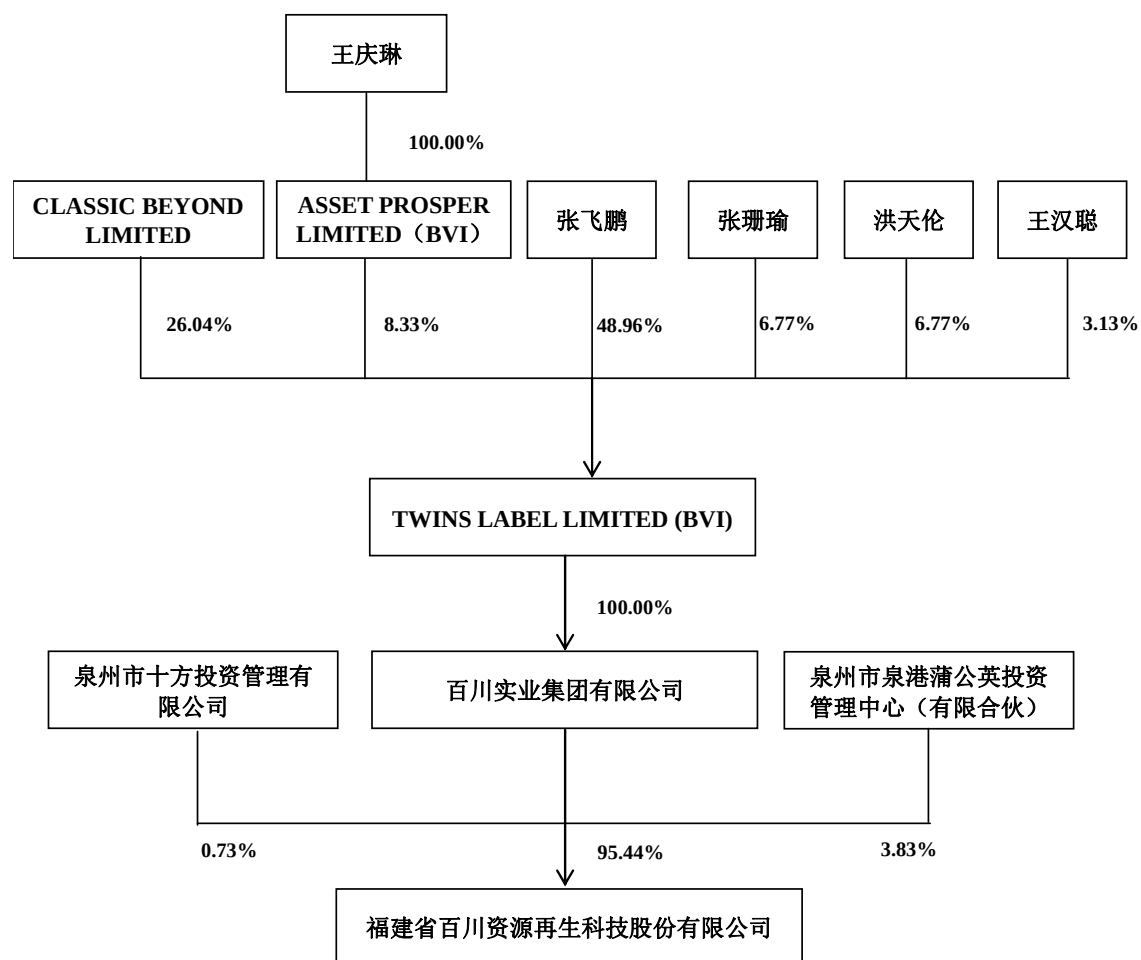
3、可流通股股份数量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可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香港百川	104,655,689	0	104,655,689
蒲公英	4,200,000	0	4,200,000
十方	800,000	0	800,000

合计	109,655,689	0	109,655,689
----	-------------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截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 质押或争议
1	香港百川	104,655,689	95.44	境外法人	否
2	蒲公英	4,200,000	3.83	境内合伙企业	否
3	十方	800,000	0.73	境内法人	否
合 计		109,655,689	100.00	—	—

公司各股东合法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信托、协议或其他任何方式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或由他人代为持有股份的情形。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百川。香港百川直接持有本公司 95.44%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张飞鹏持有 TWINS 48.96%的股权，张飞鹏的姐姐张珊瑜持有 TWINS 6.77%股权，张珊瑜的儿子洪天伦持有 TWINS 6.77%股权。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通过 TWINS 间接持有香港百川 62.50%的股份，香港百川持有福建百川 95.44%的股权。因此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能够通过香港百川对福建百川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控制或产生重大影响，认定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查询 TWINS 的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持股证书，以及 TWINS 境外法律意见书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报告期内 TWINS 的股权未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充分合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3、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TWINS为公司控股股东香港百川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分别持有TWINS 48.96%、6.77%、6.77%的股份，其中张珊瑜和张飞鹏系姐弟关系，张珊瑜和洪天伦系母子关系。

公司股东蒲公英的普通合伙人为刘凯悦，刘东辉与刘凯悦系父子公司。刘东辉的配偶与张飞鹏、张珊瑜系姐弟、姐妹关系。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香港百川

香港百川成立于2003年10月24日，注册号为53112979-000-10-14-6，住所为Room 1701, 17/F Bonsun Industrial Building, 364-366 Sha Tsui Road, Tsuen Wan, N.T., Hong Kong；董事为张飞鹏、CHEN XIAOBING，根据最新登记证号码为53112979-000-10-15-0号的《商业登记证》，香港百川业务性质为控股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香港百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HKD 万元）	持股比例（%）
1	TWINS LABEL LIMITED	1.00	100.00
合 计		1.00	100.00

根据香港林李黎律师事务所于2015年9月30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的控股股东香港百川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依据法律、章程或其他事项需要终止的情况，有独立民事权利并承担民事义务。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

报告期内，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三人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在50%以上，三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有决定性作用；且自公司成立以来，张飞鹏多次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且张飞鹏与张珊瑜系姐弟关系，洪天伦系张珊瑜之子，三人在公司重大事项表决中均表达相同意见。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于2015年9月19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

时，三方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一致行动人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一致行动人中张飞鹏意见为准。因此，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张飞鹏，香港永久居民，男，1974 年出生，2007 年 11 月结业于华侨大学 MBA 高级研修班。1997 年 2 月至 2002 年 12 月，泉州泓霖化纤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于泉州百川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百川，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珊瑜，香港永久居民，女，1968 年出生，专科学历。1988 年 7 月毕业于莆田华侨师范大学；1988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教于晋江毓英中心小学，任教师；2001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自由职业；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百川有限，任监事；2015 年 9 月至今，自由职业。

洪天伦，香港永久居民，男，1990 年出生，高中学历。2011 年 6 月毕业于香港福建中学；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百川有限监事职务。现任公司监事。

（三）其他股东

1、蒲公英

蒲公英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4 日，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现持有泉州市泉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505100044352 的《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刘凯悦，住所为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川沙路飞达商住楼 G 幢 502 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认缴出资额为 1,848.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1,848.00 万元。蒲公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投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刘凯悦	110.00	5.95	普通合伙人
2	洪富顺	264.00	14.29	有限合伙人
3	施元元	167.20	9.05	有限合伙人
4	李筠	110.00	5.95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投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5	吴紫辉	88.00	4.76	有限合伙人
6	林媛	88.00	4.76	有限合伙人
7	林丽娟	88.00	4.76	有限合伙人
8	王支战	88.00	4.76	有限合伙人
9	陈熠坤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0	杨双珠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1	梁松发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2	吕兴伟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3	林宗华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4	胡玉麟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5	庄学娥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6	陈泳舜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7	林培从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8	陈莉莉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19	陈美玉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20	蔡锶捷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21	张彩霞	44.00	2.38	有限合伙人
22	翁慧钦	30.80	1.67	有限合伙人
23	蔡荣侨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4	李丽英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5	林素芬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6	洪凤梅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7	李炳祥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8	朱淑英	22.00	1.19	有限合伙人
29	林泉洪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0	张秀忠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1	汪幼珠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2	陈凤琴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投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33	陈淑珠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4	蔡志东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5	曾寄红	13.20	0.71	有限合伙人
36	陈亚蓉	8.80	0.48	有限合伙人
37	郭景明	8.80	0.48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848.00	100.00	-----

蒲公英的资金来源于合伙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未曾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亦不存在聘用基金管理人的情况。因此，蒲公英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蒲公英承诺：蒲公英存续期间，除投资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外，不会进行其他对外投资。蒲公英合伙人中，刘凯悦为公司董事刘东辉之子，刘东辉的配偶张巧艺与张飞鹏、张珊瑜系姐弟、姐妹关系，张珊瑜和洪天伦系母子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人未在蒲公英出资，亦未通过他人代为持有泉州市蒲公英投资管理公司股份。除刘凯悦外，本人与蒲公英其他合伙人没有关联关系。

2、十方

十方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 日，现持有泉州市丰泽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50503M00001MV76 的《营业执照》，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高发仁，住所为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祥远路 46 号邮电小区 1 幢 503 室，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十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高才清	50.00	50.00
2	高发仁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十方的资金来源于自然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未曾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亦不存在聘用基金管理人的情况。因此，十方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十方股东高发仁与高才清系父子关系，十方以及股东承诺：十方为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不会进行其他对外投资。本人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适格。

五、公司的分公司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除曾在香港投资全资子公司蒲公英发展（已注销）外，并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1、蒲公英发展

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百川环保伞业（香港）有限公司，2011年6月更名为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25日，注册地址：香港；主营业务：环保伞及伞布贸易；注册资本2,340,000.00港币。2012年11月30日，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停止营业后，聘请香港利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1日出具清算审计报告。2013年11月1日，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登报公告宣布正式注销。2014年2月21日，公司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惠安支局办理了注销登记备案。除此之外，公司目前未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代表处，亦未投资、承揽任何经营性项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注销的蒲公英发展外，公司未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百川有限设立

2004年6月17日，泉州百川和张飞鹏签订《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共同投资成立百川化纤，约定百川化纤投资总额为5,180,000.00美元，注册资本为2,680,000.00美元，其中，泉州百川出资270,00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张飞鹏出资2,410,00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90.00%。同日，泉州百川和张飞鹏签署《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章程》。

2004年6月17日，泉州市泉港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泉港外[2004]87号《关于同意设立中外合资企业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张飞鹏与泉州百川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及其双方签订的合同、章程及有关协议，同意公司投资总额为5,180,000.00美元，注册资本为2680,000.00美元，公司注册资本应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到资15.00%以上，余资在二年半内全部缴清。

2004年6月24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出具商外资闽泉合资字[2004]002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成立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

2004年7月4日，张飞鹏向泉州市工商局提出设立公司申请，公司名称为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飞鹏，注册资本为2,680,000.00美元，实收资本为510,000.00美元。公司类型为中外合资经营，股东为泉州百川与张飞鹏（香港籍），其中泉州百川认缴出资270,000.00美元，实缴出资0美元，占公司10.00%的股份，张飞鹏认缴出资2,410,000.00美元，实缴出资512,936.00美元，占90%的股份。

2004年7月8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闽泉总字第00883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成立。

2004 年 8 月 12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晋德会所外验（2004）第 207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4 年 8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张飞鹏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512,936.00 美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百川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泉州百川	27.00	0.00	10.00%
2	张飞鹏	241.00	51.29	90.00%
合计		268.00	51.29	100.00%

（二）百川有限第一次变更股东、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2005 年 5 月 24 日，晋江德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晋资公司评字（2005）第 905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作为实物出资的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981,800.00 元。股东泉州百川的出资额为人民币 2,232,900.00 元，折合为 270,000.00 美元，固定资产入账金额超过注册资本部分 2,748,900.00 元计其他应付款。

2005 年 5 月 25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晋德会所外验字（2005）第 2020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本期注册资本 767,452.00 美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折 497,452.00 美元、实物出资折 270,000.00 美元。张飞鹏前期出资 512,936.00 美元，已经晋江德诚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出具晋德会所外验（2004）第 2079 号《验资报告》验证，连同前期出资，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1,280,388.00 美元，折人民币 10,587,626.53 元。

2006 年 10 月 11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晋德会所外验字（2006）第 2041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收到股东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399,612.00 美元，连同前期出资 1,280,388.00 美元，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 2,68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21,696,188.77 元。

2006 年 10 月 15 日，张飞鹏与 TWINS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飞鹏将其所持有的占公司 9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2,410,000.00 美元，实缴 2,410,000.00 美元）以 2,410,000.00 美元的价格转让给 TWINS。

2006 年 12 月 4 日，泉州市泉港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2006 年 12 月 20 日，泉州百川做出同意转让声明，同意张飞鹏将持有的百川化纤 90%的股权转让给 TWINS，放弃该股权的优先认购权，同意 TWINS 成为公司的新股东。

2006 年 12 月 21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闽泉合资字[2004]002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变更。

2006 年 12 月 30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百川化纤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此次变更。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 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 美元)	持股比例
1	泉州百川	27.00	27.00	10.00%
2	TWINS	241.00	241.00	90.00%
合计		268.00	268.00	100.00%

（三）百川有限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10 年 7 月 2 日，百川化纤召开董事会，一致通过将公司名称由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3 日，百川化纤向泉州市泉港区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提出申请，申请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30 日，泉州市泉港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泉港外[2010]46 号《关于同意福建百川化纤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的批复》，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0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闽泉合资字[2004]002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名称变更。

2010 年 8 月 24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百川有限第二次股东变更

2010 年 11 月 25 日，百川有限召开董事会，一致通过原投资者泉州百川将其在公司的 10%的股权（认缴出资 270,000.00 美元，实缴出资 270,000.00 美元）全部转让给香港百川。

2010 年 11 月 25 日，TWINS 作出股权转让放弃声明，声明放弃此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2010 年 12 月 13 日，泉州市泉港区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作出泉港外[2010]53 号《关于同意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批复》，批准了本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2 月 23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外资字[2004] 076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本次变更。

2011 年 1 月 27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百川有限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 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 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百川	27.00	27.00	10.00%
2	TWINS	241.00	241.00	90.00%
合计		268.00	268.00	100.00%

（五）百川有限第三次股东变更

2011 年 2 月 25 日，百川有限召开董事会，一致通过原投资者 TWINS 将其在公司的 90%的股权（认缴出资 2,410,000.00 美元，实缴出资 2,410,000.00 美元）全部转让给香港百川。

2011 年 3 月 7 日，泉州市泉港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泉港外[2011]2 号《关于同意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变更事宜，公司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为外商独资企业。

2011 年 3 月 14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外资字[2004]0760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此次变更。

2011 年 4 月 2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 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 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百川	268.00	268.00	100.00%
合计		268.00	268.00	100.00%

（六）百川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二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1 年 8 月 2 日，百川有限股东作出投资者决议：同意公司此次投资总额由 518,000.00 美元增加至 18,180,000.00 美元、注册资本由 2,680,000.00 美元增加至 15,680,000.00 美元，新增注册资本 13,000,000.00 美元全部以现汇方式投入，要求在营业执照变更前缴足增资额的 20%，余资一年内全部缴清。

2011 年 8 月 16 日，泉州市泉港区经济贸易局作出泉港经贸[2011]审 7 号《关于同意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核准此次变更。

2011 年 9 月 16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晋德会所外会验字第（2011）第 2028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1 年 9 月 14 日止，公司收到股东香港百川缴纳的本次出资 6,000,000 美元整。连同前期出资 2,680,000 美元，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8,680,000.00 美元整。

2011 年 10 月 9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晋德会所外会验字第（2011）第 2032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1 年 10 月 8 日

止，公司收到股东香港百川缴纳的本次出资 4,000,000.00 美元整。连同前期出资 8,680,000.00 美元，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2,680,000.00 美元整。

2011 年 10 月 12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晋德会所外会验字第（2011）第 2033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1 年 10 月 11 日止，公司收到股东香港百川缴纳的本次出资 3,000,000.00 美元整。连同前期出资 12,680,000.00 美元，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5,680,000 美元整，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2011 年 10 月 20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外资字[2004] 0760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本次变更。

2011 年 10 月 20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外资字[2004]0760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此次变更。

2011 年 11 月 15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百川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 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 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百川	1,568.00	1,568.00	100.00%
合计		1,568.00	1,568.00	100.00%

（七）百川有限第四次股权变更、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出资币种

2015 年 6 月 10 日，百川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决定：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将蒲公英、十方引入作为新股东，蒲公英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0,000.00 元，取得公司 3.83%的股权；十方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00 元，取得公司 0.73%的股权。

2015 年 6 月 10 日，百川有限作出投资者决议，决定：1、公司的出资由美元变为人民币；2、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将蒲公英、十方引入作为新股东，蒲公英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0,000.00 元，取得公司 3.83%的股权；十方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00 元，取得公司 0.73%的股权。

2015 年 6 月 11 日，香港百川与蒲公英、十方共同签订《中外合资经营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合同》，决定共同合资经营百川有限，约定：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21,50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655,688.77 元，其中香港百川出资人民币 104,655,688.77 元，占注册资本 95.44%；蒲公英出资人民币 4,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83%；十方出资人民币 8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73%。蒲公英、十方应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缴纳出资。

2015 年 6 月 11 日，百川有限重新制定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2,150 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655,688.77 元，其中香港百川出资人民币 104,655,688.77 元，占注册资本 95.44%；蒲公英出资人民币 4,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83%；十方出资人民币 8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73%。蒲公英、十方应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缴纳出资。

2015 年 6 月 16 日，泉州市泉港区经贸局作出了编号为泉港商务（2015）审 2 号《关于同意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等事项的批复》，同意公司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加为 10,965.5689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6 月 19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合资字 [2004]0079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此次变更。

2015 年 6 月 26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编号为希厦分验字（2015）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出资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调整为人民币 104,655,688.77 元；新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由新增股东蒲公英和十方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655,688.77 元。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新增股东蒲公英和十方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00.00 元；连同香港百川前期出资，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全部注册资本人民币 109,655,688.77 元。

2015 年 6 月 23 日，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百川有限完成本次增资扩股、变更出资币种后，百川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元)	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元)	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百川	104,655,688.77	104,655,688.77	95.44%
2	蒲公英	4,200,000.00	4,200,000.00	3.83%
3	十方	800,000.00	800,000.00	0.83%
合计		109,655,688.77	109,655,688.77	100.00%

(八) 百川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4日，百川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同意由董事会承担股份公司筹备工作。

2015年7月6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商事主体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希会审字（2015）1785号《审计报告》：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16,859,295.33元。

2015年8月8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2015）榕联评字第330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4,957.64万元。

2015年8月24日，发起人香港百川、蒲公英、十方共同签署了《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9月18日，福建省商务厅出具了编号为闽商务外资（2015）142号《福建省商务厅关于同意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同意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8日，公司取得了福建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闽府股份字2004（000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此次变更。

2015年9月19日，发起人香港百川、蒲公英、十方共同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及百川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张飞鹏、谢历峰、陈小兵、刘东辉、张辰雷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李斯和、洪天伦为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陈庆敏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飞鹏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张飞鹏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谢历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才清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高才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陈庆敏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李斯和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5年9月19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希会验字（2015）009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9月19日止，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已净资产折合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合计人民币109,655,689.00元。

2015年9月25日，福建省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百川	104,655,689	95.44%
2	蒲公英	4,200,000	3.83%
3	十方	800,000	0.73%
合计		109,655,689	100.00%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5名董事：张飞鹏、陈小兵、谢历峰、刘东辉、张辰雷，其中张飞鹏为公司董事长。公司5名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张飞鹏，详情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持股情况。”

陈小兵，男，1962年生，美国国籍，硕士学历。1985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1994年5月毕业于美国 OLD DOMINION 大学，1988年9月至1991年6月就职于美国通用电气，任经理；1994年1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美国 Lucas Control 公司，任经理、总监；1998年9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美国杜邦公司，任经理；1999年10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美国中经合集团，任执行董事；2001年2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博康集团，历任副总裁、管理合伙人；2007年1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青云之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历任合伙人，现任管理合伙人。2011年8月至2015年9月就职百川有限，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谢历峰，女，1970年出生，澳门永久居民，专科学历。1992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财会管理干部学院。1992年8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晋江支行营业部，任会计；2000年6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晋江市联盛广告公司，任公司经理；2004年7月至今就职于百川有限，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东辉，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7月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现海事大学）；1983年8月至1997年12月就职于广州远洋运输公司，历任水手、驾驶员、船长职务；1998年1月年至2009年12月任职于泉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任职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福建宏春物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百川，历任组织运营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辰雷，女，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年7月毕业于人民大学、2012年7月毕业于外交学院，2012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青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法务助理；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青云之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任法务负责人；2015年8月至今任职于福建百川，现任公司董事，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董事的确认，公司董事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不存在违反法律

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义务的问题，上述人员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陈庆敏以及 2 名股东代表监事：李斯和、洪天伦。3 名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李斯和，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86 年 7 月毕业于福建电视大学，1981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财会管理干部学校泉州分院，历任主办会计、教师、学生处主任、办公室主任、培训中心主任、工会主席；2015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福建百川，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洪天伦，香港永久居民，男，1990 年出生，高中学历。2011 年 6 月毕业于香港福建中学；**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百川有限监事职务。现任公司监事。**

陈庆敏，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99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医科大学。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西安理工大学附属医院，任药剂员；2003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西安日月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部门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泉州灵创科技有限公司，任业务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百川，历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及办公室主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监事的确认，公司监事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监事义务的问题，上述人员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各监事户籍所在地属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公司监事未发现存在违法犯罪记录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核查的情形。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3 名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任职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张飞鹏	总经理
谢历峰	副总经理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3 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张飞鹏，其基本情况介绍请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谢历峰，其基本情况介绍请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高才清，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毕业于集美大学财经学院。1997 年 11 月-2005 年 10 月，就职于武平县财政局，科员；2005 年 10 月-2013 年 5 月，从事企业管理咨询工作，自由职业；201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百川，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高才清持有公司股东十方 50.00%的股份，十方持有公司 0.73%股份。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问题，上述人员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户籍所在地属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存在违法犯罪记录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核查的情形。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审字（2015）1785 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项目	2015年1-6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33,596.94	31,386.83	26,810.0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685.93	18,851.92	15,906.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	21,685.93	18,851.92	15,906.71

计（万元）			
每股净资产（元）	1.98	1.80	1.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8	1.80	1.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45%	39.94%	40.67%
流动比率（倍）	1.19	1.03	0.88
速动比率（倍）	0.83	0.73	0.56
项目	2015年1-6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333.69	25,061.30	26,528.41
净利润（万元）	634.01	2,945.21	3,867.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34.01	2,945.21	3,86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51	2,628.69	3,813.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51	2,628.69	3,813.39
毛利率（%）	18.62%	20.74%	24.76%
净资产收益率（%）	3.31%	16.95%	27.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15%	15.13%	2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8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8	0.3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0	6.11	12.36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次）	1.71	5.80	12.06
存货周转率（次）	1.69	5.54	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20.77	759.39	3,794.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07	0.36

注：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3、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5、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按照“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应收票据期初余额+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7、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公式计算;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末负债/当期末资产”公式计算;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十、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一) 主办券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学东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 010-6505 1166

传真： 010-6505 1156

项目小组负责人： 金勇

项目小组成员： 金勇、周赞、李吉喆、邢赫尘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厦门)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玉林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厦门第一广场18楼

联系电话： 0592-333 0880

传真：0592-333 0881

经办律师：吴大希、韩冰

（三）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桦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25 号希格玛大厦

联系电话：029-8827 5910

传真：029-8827 5912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长源、林满荣

（四）资产评估机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负责人：商光太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68 号宏利大厦写字楼 27D

联系电话：0591-8783 8880

传真：0591-8781 4517

经办资产评估师：黄腾旭、彭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 8980

传真：010-5859 8977

（六）证券交易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邮编：100033

电话 010-6388 9512

传真 010-6388 9514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主营业务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全国第一批专业从事全色丝生产的节能环保企业，专注于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再生免印染纺织品的生产。公司通过采购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公司的核心技术为“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该技术结合公司多项专利，并通过生产工艺上的优化，实现了规模化生产，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占比 100%，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公司主要产品和用途如下：

1、再生有色涤纶长丝

涤纶长丝是涤纶纤维的一种，指将 PET 纺成丝束切断后得到的长度为几千米直至几百万米以上（而没有断头）的纤维，可以直接用于织布，属于大宗商品。涤纶长丝一般分为 POY、FDY、DTY 等 3 大类。POY 主要用于后加工生产（如生产 DTY、DT、ATY），也可以直接应用于丝绸纺织行业；FDY 主要用于服装、纺织行业；DTY 是针织（纬编、经编）或机织加工的主要原料，用于制作服装面料（如西服、衬衫）、床上用品（如被面、床罩、蚊帐）及装饰用品（如窗帘布、沙发布、贴墙布、汽车内装饰布）等。

公司的核心技术和工艺是能够将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质量可完全替代原生产品，可直接用于织布。涤纶有色长丝传统的工艺需要纺织过程中加入印染工序，属于化学染色过程；而公司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可以在纺织前通过加入着色剂的方法制成有色纤维，没有化学染色过程，节能环保。

2、再生免印染涤纶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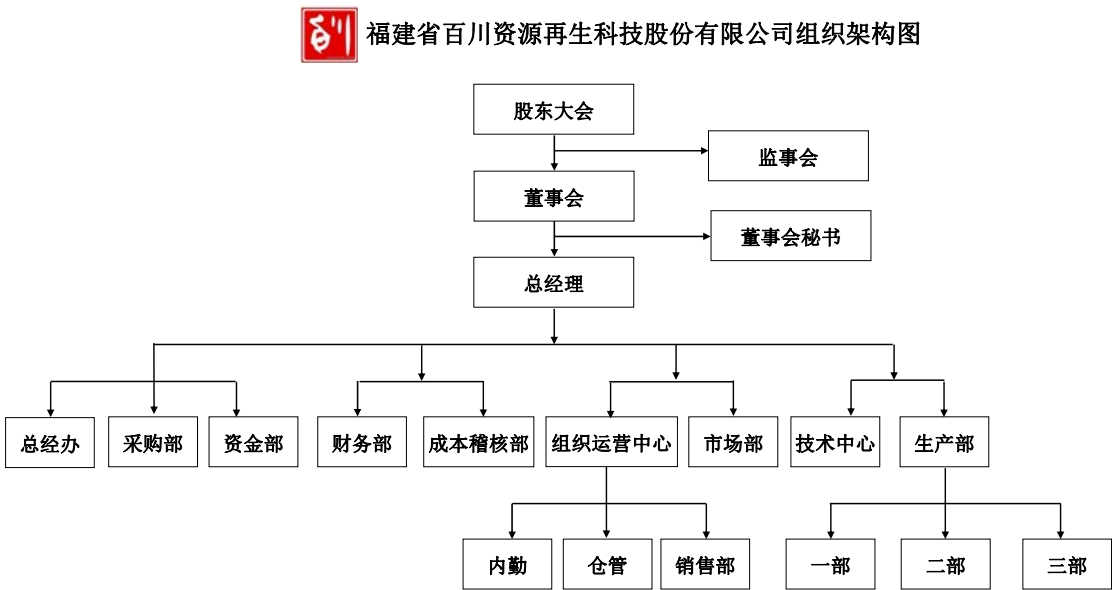
涤纶布指利用涤纶长丝作为原材料加工而成的化纤材料，可直接作为众多纺织品的原材料，如：服装、箱包、帐篷、雨伞、窗帘布、餐桌布等。公司通过自己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经过织造加工，生产出再生免印涤纶布。

3、再生免印染拉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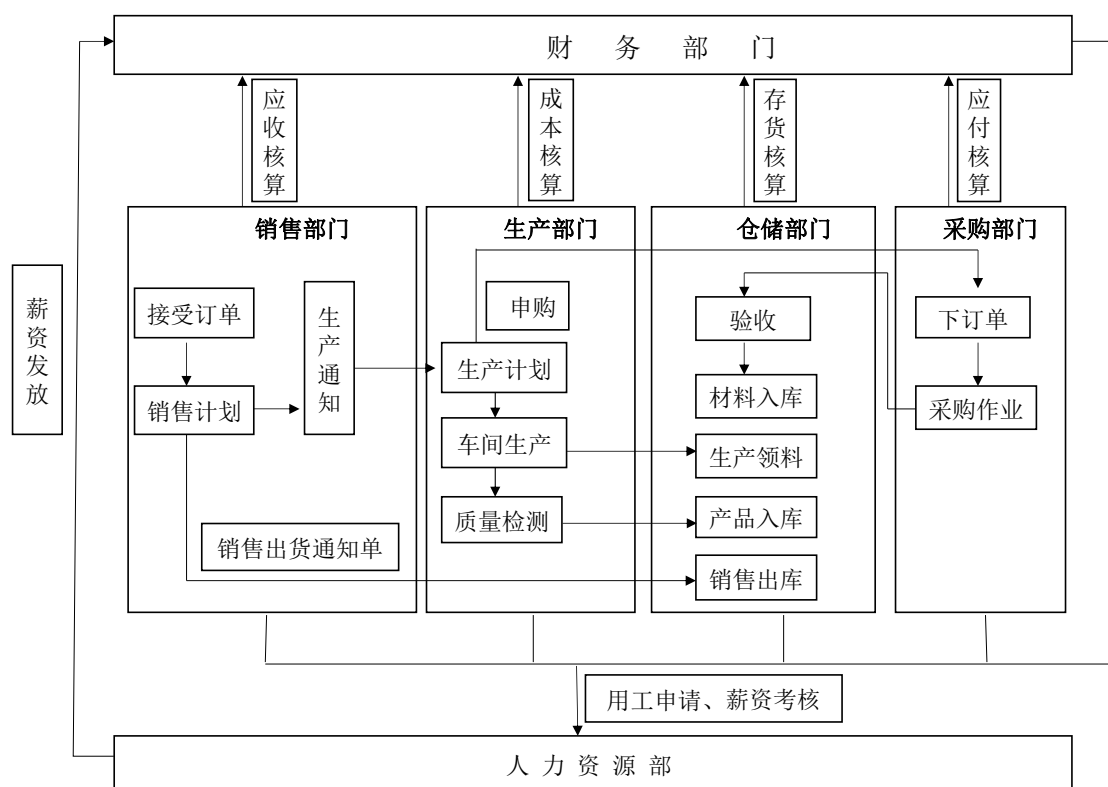
拉链是依靠连续排列的链牙，使物品并合或分离的连接件，一般由链牙、拉头、上下止（前码和后码）或锁紧件组成，可运用于纺织品服装、箱包、帐篷、鞋帽、体育用品、医疗、军事等方面。公司拉链产品的全部组件均由百川生产的涤纶长丝及其他辅料加工而成，延续了公司的工艺和技术优势，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有别于涤纶长丝和涤纶布属于大宗商品的性质，公司未来计划重点发展再生免印拉链产品，塑造具有品牌优势的新产品，提升公司整体知名度和竞争力。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公司业务流程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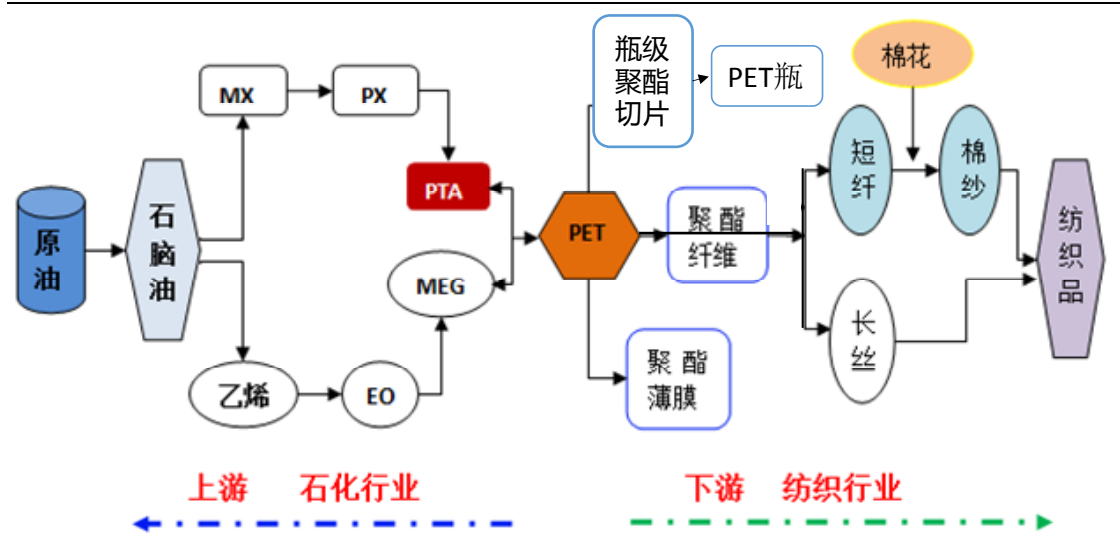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公司是国内第一批从事废旧 PET 瓶片再生利用的企业，并起草了“再生有色涤纶低弹丝产品标准”（援引“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 2015 年第二批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文件号“工信厅科函【2015】429 号”）。

“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是公司核心技术和工艺优势的整体体现，涵盖了从 PET 生产到再生免印涤纶长丝的全过程，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百川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可实现对原生涤纶长丝的替代

PET 产业链图示如下：

图 1：PET 产业链图示



再生 PET 涤纶丝和原生 PET 涤纶丝对比如下：

	再生 PET 涤纶丝	原生 PET 涤纶丝
原材料来源	废旧 PET 瓶片	石油衍生品 PTA 和 MEG 形成的原生 PET 切片
原材料价格	受石油价格的影响，价格传导弱于原生 PET 变化	随石油价格的波动变化明显
原材料物理形态	外形杂乱、不规整，含杂质较多。粘度不均匀、熔点不均匀	规格及大小均一的颗粒，粘度、熔点均匀
工艺	将废旧 PET 瓶片，经过一系列的处理，达到和原生 PET 切片相类似的状态。对工艺要求较高，利用不标准的原材料生产出标准的产品。	工艺常规，利用标准的原材料生产出标准的产品

公司通过不断的创新和积累，实现了从废旧 PET 瓶片回收到涤纶长丝生产的工艺流程的设计，并实现了连续稳定的生产，生产的再生涤纶丝的质量已经达到行业内第一梯队水平，完全可以替代原生涤纶长丝。

原生 PET 涤纶丝的主要原材料是原生 PET 切片，其成本主要取决于石油衍生品 PTA 的价格；再生 PET 涤纶丝的成本主要取决于废旧 PET 瓶片。废旧 PET 瓶片主要通过回收获得，其成本远远低于原生 PET 的成本。同时，与原生 PET 瓶片相比，废旧 PET 瓶片的成本更加稳定：当石油价格波动时，PTA 价格与原油价格具有很强的正相关性，从而造成原生 PET 瓶片价格的波动较大；废旧 PET 瓶片的采购属于相对独立的回收体系，受上游的传导因素要弱于原生 PET 切片，价格波动相对平缓。

2、公司采用物理法实现废旧 PET 瓶片回收，并解决了着色不均的技术难题

废旧 PET 瓶片回收是将废旧 PET 瓶片经过分拣（剔除非 PET 产品）、清洗、粉碎、脱水等一系列工序进行回收，并达到可用状态。目前采用的回收方法可分为化学法和物理法两种。

1) 物理法和化学法对比

化学法：又称化学解聚法，指通过化学循环的过程使 PET 在热和化学试剂的作用下发生解聚反应，使其转化、生成低分子量的化学物：如 TPA(对苯二甲酸)、DMT(对苯二甲酸二甲酯)、BEHT(对苯二甲酸乙二酯)、MEG 等酯单体或低聚物。化学物经分离、纯化后，可重新作为生产 PET 的原料或其他化工原料，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

物理法：又称机械回收法，指废旧 PET 瓶片经过结晶、干燥、熔融、过滤、造粒、再结晶、再干燥、再熔融、再过滤、纺丝等一系列工序，达到可以生产涤纶长丝的过程，整个过程中没有化学反应过程。

和化学法相比，物理法具有工艺投入少、能耗低、生产成本低、回收率较高、环保且无二次污染等优势。

2) 解决了物理法回收方法下着色不均的技术难题

目前化学法仍是废旧 PET 瓶回收的主要方法，因为传统物理法下回收工艺生成的熔体的粘度不均匀，会导致涤纶丝制成的纺织品在染整环节中着色不均匀。因此传统物理法下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一般只能生成原色丝，无法染色。

公司创造性将干式着色法运用于物理法下的再生涤纶长丝的染色环节，即直接利用色母粒与 PET 熔体混合，制成有色纤维，均匀染色，解决了传统物理法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染色不均的技术难题，而且回收废旧瓶片全过程中无化学反应，实现了工艺上的实质性突破。

与传统染色法（又称“湿式着色法”）相比，干式着色法具有一系列明显优势：

（1）着色质量高

传统染色法主要使用分散染料在高温、高压环境下进行染色，由于染料的分散性能、染色速率等差异，染色过程很难保证内部结构晶区和无定型区的均匀分布。因此在染色过程中，织物很容易产生色差、色斑、色花等缺陷。

干式染色法在纺丝之前就可以将着色剂与本色切片精确计量，均匀混合、再经熔融过滤、抽丝等过程完成，纤维染色均匀，质量稳定，且不产生色转移。

(2) 成本优势明显

与传统染色法相比，干式着色法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具体表现在原材料成本、人力成本以及环保成本等方面。

传统染色法与干式着色法成本对比：

	传统染色法	干式着色法
原材料成本	需要消耗大量的淡水、蒸汽及相应染料，原材料成本高	把色素分子精确结合到目标产物中，减少了原材料的消耗，原材料成本较低
人力成本	工序较为繁琐，需要更多的人力资源，人力成本高	减了印染设备和多道纤维或织物的染色工序，降低了人力成本
环保成本	会产生大量的废水需要处理，环保成本高	从根本上消除了染料的排放，去除了染色助剂，节省了治污费用，环保成本低

(3) 环保健康

相比传统染色法使用的分散染料，干式着色法所用着色剂为颜料，不含禁用结构和有害化学成份，对人体不造成伤害。由于颜料能够承受 300℃ 以上的高温，干式着色法纺丝过程中基本不产生废水和废气，染色过程更加环保。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不断对物理法的工艺和技术进行优化，不仅减少了传统物理法工艺中再结晶、再干燥、再熔融等工艺流程，节省了生产成本；同时解决了染整过程中着色不均匀的技术难题，保证了原生涤纶有色长丝的性能和质量。

3、公司生产的涤纶丝是技术含量更高的涤纶长丝

涤纶纤维分为涤纶短纤和涤纶长丝：涤纶短纤指 PET 纺成丝束，切断后得到的长度为几毫米至几百毫米（一般是 80-120 毫米）的纤维，不能直接用于织布；涤纶长丝指 PET 纺成丝束，切断后得到的长度为几千米直至几百千米以上（而没有断头）的纤维，可以直接用于织布。由于性能和用途的差异，涤纶长丝价格要显著高于涤纶短纤。

公司经过多年的深入研究，形成了一系列成熟可以实现的工艺流程，解决了由于回收瓶片与原生切片的差异而导致的机头压力波动、纺丝不稳定、条干不均匀等技术难题。公司生产的涤纶丝产品均为涤纶长丝。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 项发明专利技术，15 项实用新型、1 项外观设计，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类别	专利权人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蛋白纤维合成喷丝乳液的制备方法 及纤维制品	ZL200310121718.8	发明专利	百川有限	2003.12.19— 2023.12.18	受让取得
2	一种抗静电功能面料	ZL201320187689.4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3.4.16— 2023.4.15	原始取得
3	悬挂式轴承结构	ZL201220191040.5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2.4.28— 2022.4.27	原始取得
4	一种用于瓶片纺丝的预结晶器	ZL201120078330.4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3.22— 2021.3.21	原始取得
5	一种新型熔体过滤系统	ZL201120103716.6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4.8— 2021.4.7	原始取得
6	一种新型干燥塔	ZL20112078353.5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3.22— 2021.3.21	原始取得
7	一种纺丝色母粒自动添加控制装置	ZL201020211645.7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0.5.25— 2020.5.24	原始取得
8	一种纺丝机监控装置	ZL201020211654.6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0.5.25— 2020.5.24	原始取得
9	一种方便熔体过滤器拆装的拆装装置	ZL201020257560.2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0.7.08— 2020.7.7	原始取得
10	聚酯熔体滤芯高压水清洗机	ZL201120076645.5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3.22— 2021.3.21	原始取得
11	纺丝用色母粒的添加系统	ZL201120103552.7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4.8— 2021.4.7	原始取得
12	并轴机退绕张力检测装置	ZL201120076641.7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1.3.22— 2021.3.21	原始取得
13	内进外出的滤芯内支架	ZL201220447771.1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2.9.4— 2021.9.3	原始取得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类别	专利权人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4	脉冲全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ZL201220449012.9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2.9.4—2022.9.3	原始取得
15	一种新型免印染的环保布料	ZL201320187691.1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3.4.16-2023.4.15	原始取得
16	一种智能调温的新型布料	ZL201320187695.X	实用新型	百川有限	2013.4.16-2023.4.15	原始取得
17	伞布（201005）	ZL201030199390.2	外观设计	百川有限	2010.6.4—2020.6.3	原始取得

注 1： ZL201120292938.X 号“一种新型瓶片漂洗机”以及 ZL201120223756.4 号“转筒式 PET 瓶片清洗机”等两项实用新型由张飞鹏原始取得并无偿转让给百川有限，目前已取得转让的《手续合格通知书》，处于转让公告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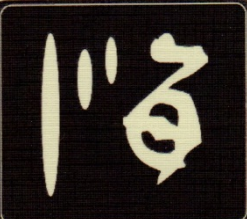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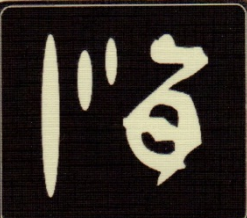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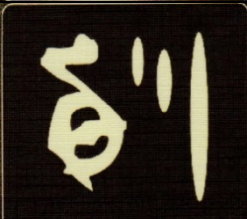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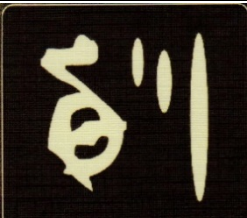
注 2：公司已经递交了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权利人变更的申请，将有限公司无形资产转至股份公司，目前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注 3：公司发明专利“蛋白纤维合成喷丝乳液的制备方法及其纤维制品”受让原因系出于技术储备的需要，以提高公技术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法律规定；受让过程资料完整清晰、手续齐全，符合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2009 年 12 月 3 日，百川有限与专利转让方苗晓光、牛珂以及中介方北京国林国贸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由百川有限以总价人民币 6 万元的价格受让苗晓光、牛珂所拥有的发明专利“蛋白纤维合成喷丝乳液的制备方法及其纤维制品”；百川有限依法依约支付了专利权受让费用，依法依约办理了专利权人变更登记手续，专利权人变更为百川有限；专利权属清晰，未存在任何瑕疵或潜在纠纷。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8 项商标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商品类别	商标	有效期	权属	取得方式
1	8572959	第 23 类		2011.8.28-2021.8.27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8448192	第 24 类		2011.8.28 -2021.8.27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8572006	第 24 类		2011.8.28 -2021.8.27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8571986	第 18 类		2011.8.28 -2021.8.27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8571971	第 22 类		2011.8.28 -2021.8.27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8448217	第 22 类		2011.7.21 -2021.7.20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7	8448242	第 23 类		2011.8.21 -2021.8.20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8	8448202	第 18 类		2013.7.7- 2023.7.6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百川有限已取得 1 项注册域名，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网站名称	到期时间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	----	------	------	-----------

1	Fjbaichuan.com	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6.4.3	闽 ICP 备 11004359 号
---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因此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目前拥有的知识产权除受让的一项发明专利外，均为原始取得，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对所有权、使用权没有任何限制。目前有限公司将专利、商标、域名等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号	座落	面积	发证日期	用途	是否抵押	使用权类型
1	泉港国用 2010 第 0113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泉港区黄镇前烧村	20,004.00m ²	2010.12.6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是	出让
2	泉港国用 2012 第 179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13,214.00m ²	2012.12.5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是	出让
3	泉港国用 2012 第 180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35,851.00m ²	2012.12.5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是	出让
4	泉港国用 2012 第 181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15,891.00m ²	2012.12.5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是	出让

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递交了土地使用权证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的申请，目前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5、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8 项房屋所有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号	座落	面积	发证日期	用途	是否抵押
1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1024 号房产证	泉港区黄镇前烧村	6,470.59m ²	2010.11.15	厂房	是
2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1025 号房产证	泉港区黄镇前烧村	2#厂房 5,630.16 m ² 3#厂房 3,864.03 m ²	2010.11.15	厂房	是
3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5399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驿峰路东延段	15,469.08m ²	2012.12.31	综合车间	是
4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20320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24,041.20m ²	2015.5.18	加弹车间	是
5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2191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4,684.21m ²	2011.6.30	仓库	是
6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2194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2,588.80m ²	2011.6.30	宿舍楼	是
7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2196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1,863.63m ²	2011.6.30	办公楼	是
8	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012197 号房产证	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4,692.95m ²	2011.6.30	宿舍楼	是

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递交了房产证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的申请，目前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三）公司租赁房屋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与第三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不存在房屋租赁。

（四）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质

公司目前取得的与经营相关的资质及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许可文件名称	资质/许可文件编号	资质/许可文件核发/颁发时间、资质有效期	资质/许可文件核发/颁发部门
1	百川有限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为3505942378	2011.04.12-2017.0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泉州海关
2	百川有限	进口可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证书	B35130031-1	2013.8.26-2016.8.25	泉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	百川有限	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综证书【2014】S第14号	2015.01.01-2016.12.31	福建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
4	百川有限	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综证书【2013】Z第96号	2014.01.01-2015.12.31	福建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
5	百川有限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3501602979	2012.08.23	泉州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6	百川有限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泉港环（2013）证字第10号	2013.09.17-2016.9.16	泉州市泉港区环保局
			泉港环（2013）证字第17号	2013.10.11-2016.10.10	泉州市泉港区环保局

上述相关资质不存在已到期情况，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公司业务资质齐备性，不存在超越资质和经营范围的情况，且相关业务合法合规。

2、质量标准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主要遵循的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名称
1	再生涤纶预取向丝 FZ/T 54046-2012

2	再生涤纶低弹丝 FZ/T 54047-2012
3	合成纤维丝织物 GB/T 17253-2008
4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 18401-2010
5	全球再生标准（GRS）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为行业惯例标准，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等。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5,028,789.38	13,845,065.72	91,183,723.66	86.82%
机器设备	100,401,546.88	21,751,772.56	78,649,774.32	78.34%
运输工具	2,529,003.81	2,077,599.32	451,404.49	17.85%
办公设备	2,182,778.17	1,237,669.16	945,109.01	43.30%
合计	210,142,118.24	38,912,106.76	171,230,011.48	81.48%

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00-3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00-30.00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运行和维护状况良好。

（六）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312 人，公司已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与 312 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依法建立了劳动关系。公司共有员工具体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25 岁以下	39	12.50%
26-35 岁	129	41.35%
36-45 岁	97	31.09%
46 岁以上	47	15.06%
合计	312	100.00%

(2)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类型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大学本科	11	3.53%
大学专科	41	13.14%
高中及中专	66	21.15%
中专及以下学历	194	62.18%
合计	312	100.00%

(3) 按工作岗位划分

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技术人员	18	5.77%
财务人员	16	5.13%
管理人员	16	5.13%
生产人员	216	69.23%
销售人员	21	6.73%
其他人员	25	8.01%
合计	312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张飞鹏，详情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持股情况。”

蒋东，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河西学院。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泉州三宏化纤技术员，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广东惠州志诚化纤公司车间主任，2009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前纺车间主任、工艺技术员。

王锦清，男，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豪盛（福建）股份有限公司电工，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豪盛（福建）卫浴有限公司电器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员，副主任。

（七）安全生产说明

公司不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公司厂房均获得消防验收批复，公司厂房、设施符合消防验收条件；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督促员工加以遵守，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取得泉州市泉港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29 日未发生重大以上安全事故。

（八）环保情况说明

1、环保批复情况

公司共有两个生产厂房，其取得环保披露情况如下：

（1）百川一厂的项目分二期工程进行，其中第一期工程为建设年产化纤布 200 吨、尼龙布 100 吨的项目。2004 年公司委托华侨大学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与 2004 年 6 月 30 日取得了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批复；2006 年 12 月 28 日通过了一期工程竣工验收，验收文号：泉港环验字 2006-53 号。

2010 年因扩大生产规模，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委托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0,000 吨涤纶丝和 2,800 吨化纤布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与 2011 年 4 月 18 日取得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泉港环保监（2011）6 号；2011 年 9 月 7 日通过了年产 10,000 吨涤纶丝和 2,800 吨化纤布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验收文号：环验（2011）15 号。

(2) 2011 年公司购买泉州信德皮革有限公司厂房和土地，新建百川二厂涤纶长丝项目。2011 年 5 月 24 日委托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50,000 吨涤纶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泉港环保监（2011）34 号，项目采取分批建设、分批验收。2013 年 10 月 8 日通过了年产 30,000 吨涤纶丝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验收文号：泉港环验（2013）4 号。

2014 年 11 月，公司委托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二厂扩建项目环境评价报告表》，改扩建部分包括新增针织布 5,000 吨、拉链 38,000 万码、造粒（泡泡料）10,000 吨、涤纶单丝 10,000 吨。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向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递交该环境评价报告表等材料，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取得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受理通知单》，并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了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作出的编号为泉港环监审 2015-42 号的环评批复。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未办理环评手续即开始试生产，存在瑕疵，但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正积极办理环评竣工验收手续。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出具《声明与承诺函》，若公司因二厂改扩建项目遭受任何罚款、违约赔偿金及其他经济损失时，由其负责赔偿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中的拉链车间存在违规试生产的情形，但于 2015 年 10 月已停止试生产，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亦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二厂改扩建项目中的拉链车间未经环保部门审批进行试生产，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拉链车间生产的再生免印染拉链实现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71%，收入占比较低，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障碍。

2015 年 11 月 25 日，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作出编号为泉港环监审 2015-42 号的环评批复，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通过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审批。公司现正积极办理二厂改扩建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等相关手续。

2、公司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如下：

(1) 2013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取得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泉港环（2013）证字第 10 号《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每年最大允许排放量为 5,760 吨，每日最大允许排放量为 19.2 吨。

(2) 201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取得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泉港环（2013）证字第 17 号《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每年最大允许排放量为 11,400 吨，每日最大允许排放量为 38 吨。

公司报告期内按时交纳排污许可费，未受到环保处罚。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涤纶丝	28,227,504.43	33.87%	124,109,724.27	49.52%	140,488,510.94	52.96%
	涤纶布	50,828,912.89	60.99%	126,503,279.52	50.48%	124,795,591.63	47.04%
	拉链	4,280,460.76	5.14%	-	-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83,336,878.08	100.00%	250,613,003.79	100.00%	265,284,102.5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83,336,878.08	100.00%	250,613,003.79	100.00%	265,284,102.57	100.00%

注：为便于表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表格及相关分析部分，将产品对应简称为：涤纶丝、涤纶布、拉链。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59%、24.18%和 20.88%，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情况。

2015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 总额比例(%)
1	厦门市鸿艺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3,736,744.49	4.48
2	泉州百福箱包有限公司	3,663,912.82	4.40
3	泉州市振隆包袋服装有限公司	3,433,334.96	4.12
4	祥兴（福建）箱包集团有限公司	3,303,372.49	3.96
5	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	3,261,153.85	3.91
	合计	17,398,518.61	20.88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 总额比例(%)
1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4,796,543.24	9.89
2	达派（中国）箱包有限公司	11,288,950.00	4.50
3	达派（中国）有限公司	9,295,812.14	3.71
4	泉州市振隆包袋服装有限公司	8,150,661.57	3.25
5	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	7,057,112.65	2.82
	合计	60,589,079.60	24.18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 总额比例(%)
1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4,957,264.96	9.41
2	达派（中国）箱包有限公司	14,180,797.78	5.35
3	达派（中国）有限公司	9,877,704.27	3.72
4	晋江市七彩狐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8,158,105.98	3.08
5	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	8,061,970.22	3.04
	合计	65,235,843.21	24.5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其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其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废旧的 PET 瓶片，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原材料占当期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3.99%、93.04%和 89.22%。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是水、电等常规能源，占成本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已经形成了成熟的市场供应体系，不会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造成重大影响，能源供应情况良好，原材料及能源均未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 2015 年 1-6 月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耗用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成本比例
1	原材料	152,013,581.24	89.22%
2	水、电及其他能源	13,965,865.14	8.2%
	合计	165,979,446.38	97.42%

公司 2014 年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耗用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成本比例
1	原材料	448,813,865.01	93.04%
2	水、电及其他能源	25,853,833.70	5.36%
	合计	474,667,698.71	98.40%

公司 2013 年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耗用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成本比例
1	原材料	440,506,246.01	93.99%
2	水、电及其他能源	22,020,194.97	4.70%
	合计	462,526,440.98	98.69%

（四）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单位名称	本年累计交易 额（元）	占本年总发生 额比例
----	------	----------------	---------------

1	福州隆诚实业有限公司	14,452,800.00	26.61%
2	厦门市聚享和贸易有限公司	9,364,600.00	17.24%
3	濠锦化纤（福州）有限公司	6,136,600.00	11.3%
4	厦门鼎舜昇贸易有限公司	3,897,600.00	7.18%
5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3,609,000.00	6.65%
	合计	37,460,600.00	68.98%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单位名称	本年累计交易额（元）	占本年总发生额比例
1	厦门鼎舜昇贸易有限公司	23,035,400.00	12.59%
2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063,000.00	10.97%
3	香港 HON WAN BUSINESS HK LIMITED	19,913,400.00	10.89%
4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10,826,100.00	5.92%
5	漳州倍顺再生塑料有限公司	9,114,400.00	4.98%
	合计	82,952,300.00	45.36%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单位名称	本年累计交易额（元）	占本年总发生
			额比例
1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7,389,800.00	29.14%
2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30,493,200.00	18.75%
3	莆田市荔城区劲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5,538,500.00	9.55%
4	福州隆诚实业有限公司	6,447,300.00	3.96%
5	龙岩大乘塑胶有限公司	6,106,800.00	3.75%
	合计	105,975,600.00	65.1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合同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BC-GY140226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725.53	2014.2.26	出售废丝、涤纶丝等产品	已履行完毕
2	BC-GY140523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581.00	2014.5.23	出售废丝、涤纶丝等产品	已履行完毕
3	BC-GY130904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580.00	2013.9.4	出售废丝	已履行完毕
4	BC-GY130918 《产品购销合同》	广东冠业拉链服饰有限公司	500.00	2013.9.13	出售涤纶丝	已履行完毕
5	BC-GY130616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500.00	2013.6.16	出售涤纶丝	已履行完毕
6	BC-GY130524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500.00	2013.5.24	出售废丝	已履行完毕
7	BC-GY140113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413.50	2014.1.13	出售废丝、涤纶丝等产品	已履行完毕
8	BC-DP130420 《产品购销合同》	达派（中国）有限公司	407.51	2013.4.20	出售牛津布	已履行完毕
9	BC-GY130720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350.00	2013.7.20	出售涤纶丝	已履行完毕
10	BC-DP130709 《产品购销合同》	达派（中国）箱包有限公司	350.00	2013.7.09	出售牛津布	已履行完毕
11	BC-QCH130320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七彩狐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350.00	2013.3.20	出售涤纶丝	已履行完毕
12	BC-GY140416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342.17	2014.4.16	公司出售废丝、涤纶丝等产品	已履行完毕
13	BC-GY131016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340.00	2013.10.16	出售涤纶丝	已履行完毕

14	BC-YK141015 《产品购销合同》	福建英凯制衣有限公司	328.00	2014.10.15	出售涤纶布	已履行完毕
15	BC-DPB130811 《产品购销合同》	达派（中国）箱包有限公司	300.30	2013.8.11	出售牛津布	已履行完毕
16	BC-GY130811 《产品购销合同》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300.00	2013.8.11	出售废丝	已履行完毕

注：重大销售合同指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合作方名称	金额 (万元)	合同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RYC13-0004 《购销合同》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1,023.69	2013.3.18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924.00	2013.4.15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泉州市英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55.99	2013.12.1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4	20130115 《购销合同》	莆田市荔城区劲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809.17	2013.1.15	购买废塑料的废破碎料及下脚料产品	已履行完毕
5	CH20131106 《购销合同》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04.05	2013.11.6	购买废塑料的废破碎料及下脚料产品	已履行完毕
6	CH20130930 《购销合同》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01.88	2013.9.30	购买废塑料的废破碎料及下脚料产品	已履行完毕
7	20130621 《购销合同》	莆田市荔城区劲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800.00	2013.6.21	购买废塑料的废破碎料及下脚料产品	已履行完毕
8	RYC13-0003 《购销合同》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783.63	2013.2.1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9	RYC13-0601 《购销合同》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769.13	2013.6.1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10	CH20130502 《购销合同》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99.60	2013.5.2	购买废塑料的废破碎料及下脚料产品	已履行完毕
11	CH20130903 《购销合同》	泉州市灿华再生	650.24	2013.9.3	购买废塑料	已履行完毕

		资源有限公司			的废破碎料 及下脚料产 品	
--	--	--------	--	--	---------------------	--

注：重大采购合同指金额超过 650 万元人民币的采购合同。

3、借款合同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贷款人	合同金额(人民币万元)	签订日期/合同期间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14080112-2013（泉港）字第 002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50.00	2013.5.22-2014.5.21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2	14080112-2013（泉港）字第 002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00.00	2013.6.3-2014.6.2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3	14080112-2013（泉港）字第 002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60.00	2013.6.19-2014.6.18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4	14080112-2013（泉港）字第 004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60.00	2013.9.5-2014.9.4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5	14080112-2013（泉港）字第 019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690.00	2014.1.6-2014.12.30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6	1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0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50.00	2014.5.9-2015.5.7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7	1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0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00.00	2014.5.29-2015.5.28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8	1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4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480.00	2014.8.25-2015.8.24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9	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4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320.00	2014.8.26-2015.8.25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10	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5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740.00	2014.9.17-2015.9.26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11	4080112-2014（泉港）字第 016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20.00	2014.10.23-2015.10.22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12	4080112-2014（泉港）字第019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690.00	2014.12.29-2015.10.28	流动资金借款	已履行完毕
13	2015年建泉滨流贷字1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	500.00	2015.1.8-2016.1.8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4	2015年建泉滨流贷字23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	700.00	2015.1.21-2016.1.21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5	0140800007-2015年（泉港）字003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740.00	2015.4.1-2016.3.31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6	0014800007-2015年（泉港）字0048号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50.00	2015.5.11-2016.5.6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7	2015年建泉滨流贷字106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	600.00	2015.5.5-2016.5.5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8	0014800007-2015年（泉港）字0055号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900.00	2015.6.1-2016.5.31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19	0014800007-2015年（泉港）字0065号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720.00	2015.7.2-2016.6.30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20	0014800007-2015年（泉港）字0084号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690	2015.8.7-2016.8.5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21	0014800007-2015年（泉港）字0099号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500	2015.9.10-2016.9.8	流动资金借款	履行中

4、最高额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权期间	履行状态
1	14080112-2013 年泉港（抵）字 00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泉港国用（2012）第 179、180、181 号土地权证、泉房权证泉港字第	8,000.00	2012.5.18 - 2015.5.17	已履行完毕

			012191-012197、 015399			
2	14080112-2013 年泉 港（抵）子 0029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工商银 行泉州 泉港支 行	泉港国用（2010） 第 0113 号国有 土地使用权证 泉港字第 011204 号、泉房产证泉港 字第 011025 号	2,406.00	2013.10.16 - 2015.10.15	已履行 完毕
3	14080007-2015 年泉 港（抵）字 0012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工商银 行泉州 泉港支 行	泉港国用（2012） 第 179、180、181 号土地权证、泉房 权证泉港字第 012191、012194、 012197、012196、 012197、015399、 020320号	8,951.00	2015.5.18 - 2018.5.17	履行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研发、生产和销售再生有色涤纶产品的企业，通过采购废旧PET瓶片，并加工成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向下游服装、箱包及纺织品等行业进行销售。公司经过10余年的经营积累，凭借再生产品的环保概念、可靠产品品质以及充分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积攒了大量客户，并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由生产部负责，生产部下设三个生产部，分别负责涤纶丝、涤纶布、拉链的生产。公司的生产模式包括订单生产和库存生产两种类型。订单生产模式是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以及客户对规格、颜色等的不同要求进行个性化订制；库存生产是指公司根据具体订单数、自身产能并结合市场周期、竞争情况进行生产计划调配。

公司每个生产部门下面均设有质检小组对产品进行质量把控、监督和检验，为公司产品的质量提供了保障。截止 2014 年底，百川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产能为 30,000 吨/年，再生免印染涤纶布的产能为 5,700 万米/年，再生免印染拉链的产能为 10,000 万米/年。此外，公司为再生免印染拉链生产配套的“利用废旧纺织品生产再生涤纶丝”车间正在安装中，预计 2015 年 12 月正式投产。投产后，公司

再生有色涤纶丝产能可增加 8,000 吨/年,将大幅度提高现有拉链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

（二）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主要为生产部门服务,按照生产计划进行采购订单的生成及采购作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明确了新供应商开发、现有供应商的管理和评估标准及程序,最大程度上保证公司上游原材料的质量。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废旧 PET 瓶片,可通过国内供应商(代理商)或者国外供应商(代理商)两种渠道进行采购,采购的废旧 PET 瓶片全部源于国外。近年来,为了降低平均采购成本,公司逐步开拓境外供应商渠道,增加从境外供应商采购的比重。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向服装、家纺行业等充分竞争的下游行业销售再生涤纶产品。公司的销售由销售部门负责,经过十余年的经营,公司培育了一批稳定的客户群。销售部门通过建立新的销售渠道和挖掘培养客户资源,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在世界范围内同潜在客户进行对接,将公司的研发实力、质量体系、供货能力等信息准确、及时地同对方进行交流。此外,公司还通过参加各类展会、研讨会等方式向潜在客户展示公司产品,拓展客户群体。

六、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市场情况分析

百川的主营业务为通过采购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中的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细分业(C422);**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细分业(C422)**。同时,“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行业属于发改委《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中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一）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行业概况

1、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及再生资源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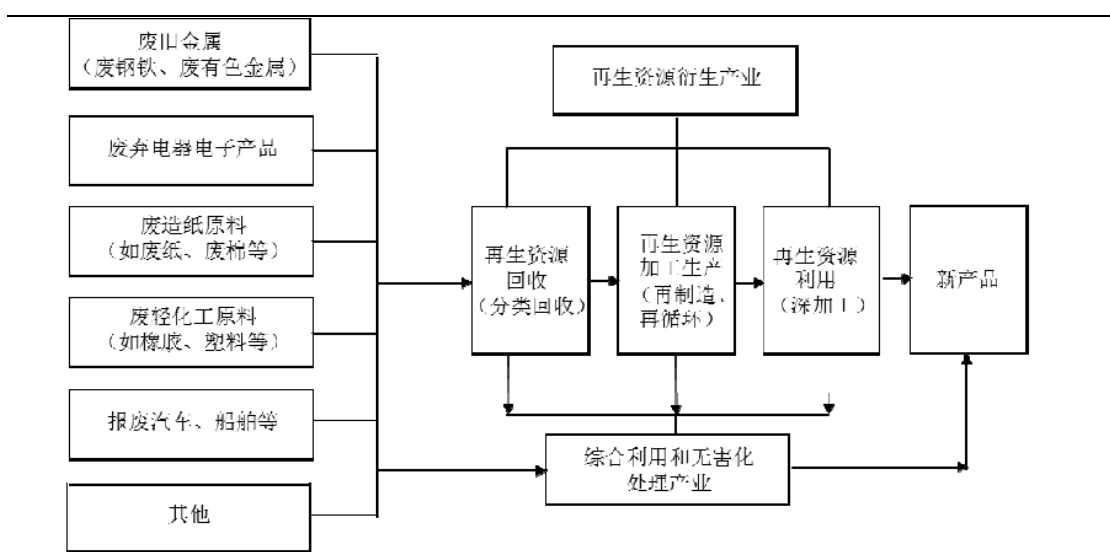
根据 2007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再生资源指在社会生产和生活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加工处理，能够使其重新获得使用价值的各种废弃物。再生资源可分为废旧金属、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报废汽车和船舶等多类品种。公司利用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涤纶有色长丝及其他再生涤纶产品，属于以废旧轻化工为原材料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是三效合一的新型产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是指从事再生资源分类回收、加工生产、深加工利用、无害化处理及信息服务等衍生产业的经济活动集合。通过废弃资源的循环再生利用，可以显著降低整个生产过程的能源、资源消耗和有害物质的排放，在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发挥了巨大的社会效应。资源再生产业完全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和低碳经济的发展原则，是以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保效益三位一体为目标的新型产业，是未来经济的发展方向。

再生资源产业链如下：

图 2：再生资源产业链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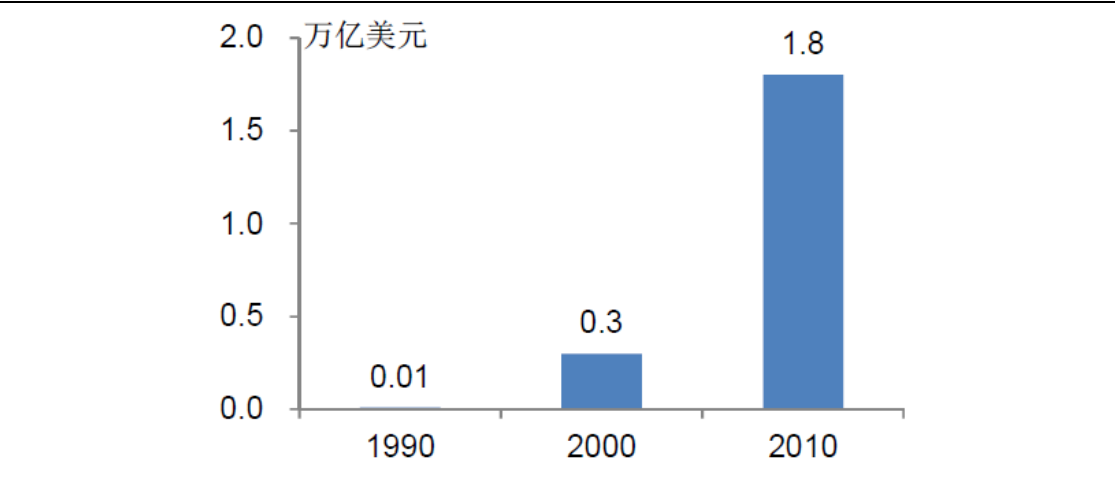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招商证券

3、我国再生资源产业规模与发达国家差距较大

据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的测算，我国每年因环境污染造成的损失约占 GDP 的 10%，这在相当程度上降低了我国经济发展的质量，国家的生态环境难以支撑当前传统的高污染、高消耗、高排放的发展方式，生态安全已受到威胁，我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受到了严重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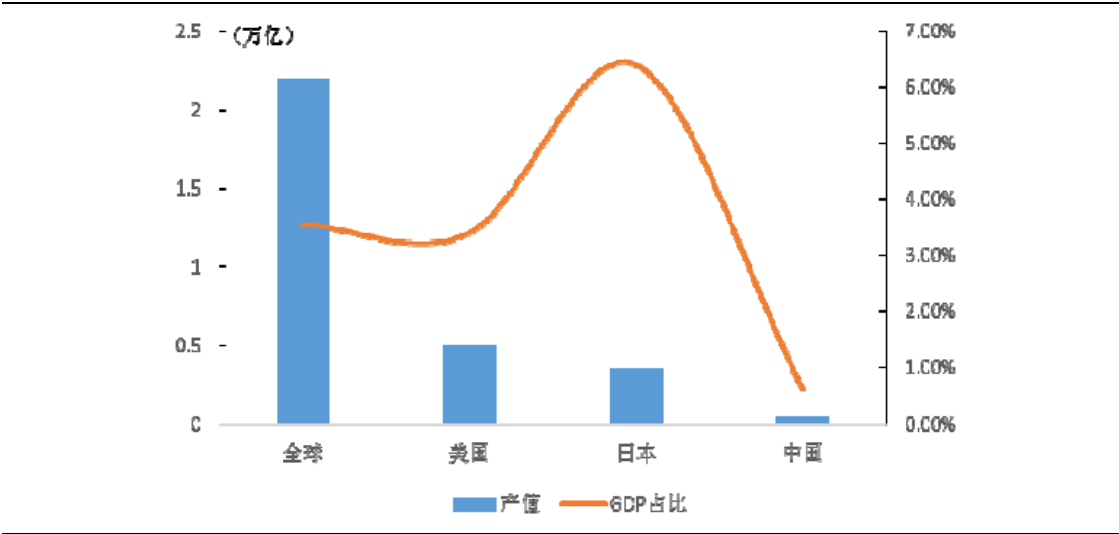
2010 年，全球再生资源产业规模已达 2.2 万亿美元，约占全球 GDP 比值的 3.55%。其中，发达国家的再生资源产业规模已占全球规模的 80%以上：美国的再生产业规模超过 5,000 亿美元，占同年 GDP 比例的 3.40%；日本再生资源产业年产值也达到了 3,500 亿美元，占同年 GDP 的比例高达 6.40%。相比之下，我国再生资源产业规模与发达国家的差距仍较大：2011 年总产值为近 3,000 亿元，占同年 GDP 的比例仅为 0.63%，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图 3：发达国家再生资源产业规模



资料来源：中国再生资源行业发展报告

图 4：中日美再生资源产业 GDP 占比



资料来源：中国再生资源行业发展报告

4、政策支持

废旧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大力支持的产业。由于我国能耗高，产业结构落后，为了实现我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规支持废旧资源行业的发展，主要包括：

编号	发布机构/会议	发布时间	文件/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五中全会	2005.10.1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明确提出“要把节约资源作为基本国策，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2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06.3.1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把发展循环经济作为“十一五”时期的重大战略任务，将单位GDP能耗降低2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10%作为约束性目标。作为循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力发展再生资源产业具有现实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3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2007.10.15	十七大报告	提出“建设生态文明，基本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并把“循环经济形成较大规模”作为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目标。

4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7.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第三十三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5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7.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第九十九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前款所称原材料占生产产品的比例不得低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标准。
6	国务院	2013.8.1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号）	把“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再生资源深度利用列入国家要加快发展的节能环保产业重点领域，将循环经济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进一步明确了再生资源产业符合国家循环经济的战略布局，是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方向。
7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5.4.25	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指出，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建立在资源得到高效循环利用、生态环境受到严格保护的基础上，与生态文明建设相协调，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
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5.6.12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	为进一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规范和优化增值税政策，决定对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政策进行整合和调整，自2015年7月1日起执行 [注]。

注：自《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执行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财税〔2009〕16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优惠政策的纳税人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的通知》（财税〔2013〕23号）同时废止。

5、再生涤纶丝细分行业的发展及近况

（1）国际市场情况

发达国家从 20 世纪 50 年代就开始研究回收利用废旧 PET 的方法。到目前为止，世界许多知名公司和研究机构均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从事该领域的研究，一些公司已经实现了商业化运行，如美国 EASTMAN 公司、美国 Du Pont 公司、日本东丽工业公司等。与此同时，一些消费行业的龙头企业也提出了对材料环保性能更严格的要求，如沃尔玛公司 2010 年明确提出：2015 年对其供应链推行废物零排放要求，并开发出一系列再生产品，推动再生聚酯纤维等可持续纤维的使用；宜家的“益于人类，益于地球”战略目标中提出：2015 年，家居用品材料（包括包装），采用可再生、可回收或回收材料制成的比例达到 100%。

随着国际市场对于环保产品的逐步认可，欧美消费者已经逐步认可了以再生涤纶纺织品为原材料的消费品，并给予一定的价格溢价。

（2）我国市场情况

目前我国已成为废旧 PET 瓶片加工、生产第一大国。尽管如此，相对于国外发达国家和地区，我国在废弃 PET 的回收利用率、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还存在较大差距。我国大多数厂商只能利用废旧 PET 瓶生产涤纶短纤，以用作一般的工业填充材料，无法生产经济效用更大的涤纶长丝。随着我国国际化进程的推进和国民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国民再生消费观念也将日渐成熟，再生涤纶丝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二）中国涤纶长丝行业概况

目前我国利用废旧 PET 瓶生产的涤纶长丝的产量不高，其在用途上和原生涤纶长丝具有可替代性。因此，再生涤纶长丝的价格、销量同样受到我国原生涤纶长丝行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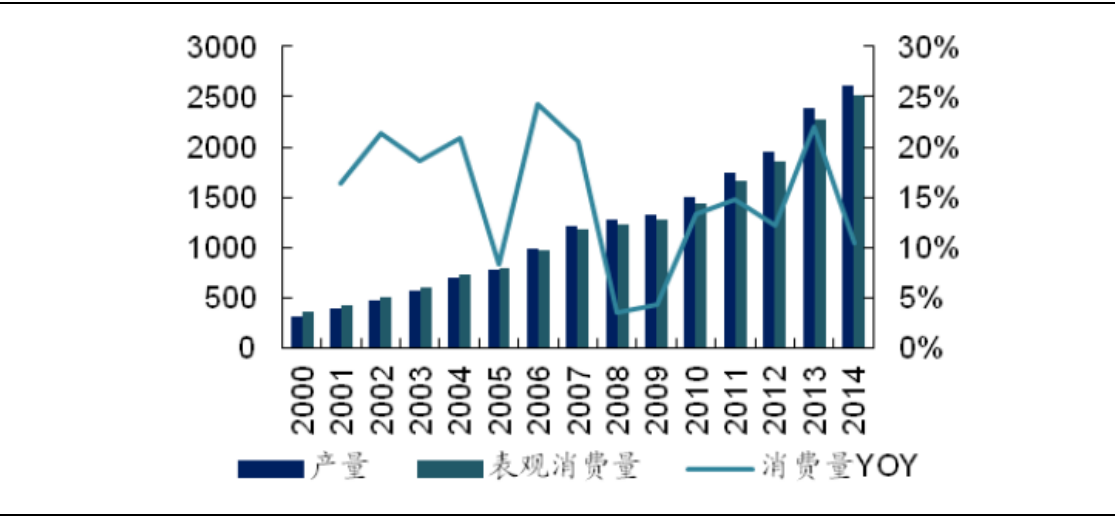
1、涤纶长丝市场需求增长稳定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化纤产业在全球范围内的布局调整和重组继续深入，化纤产能逐步向以中国、印度为主的亚洲地区转移。以我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充分利用国内市场的强劲需求及产业后发优势，使化纤产业得到快速发展，竞争力明显提高。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化纤生产大国和消费大国，化纤工业已成长为一个品种基本齐全、比例整体合理、生产颇具规模的工业体系。

其中，涤纶纤维占据着我国化纤行业近 80%的市场份额，而涤纶长丝是涤纶纤维中产量最高的品种。

涤纶长丝主要应用于服装、家纺、箱包、工业等消费行业，周期性较弱。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改善，服装及家纺用品的需求处于上升趋势，从而带动了涤纶长丝行业的需求。近年来，我国涤纶长丝的产量和消费量如下：

图 5：2000-2014 年国内涤纶长丝的产量及消费量变化情况（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Wind 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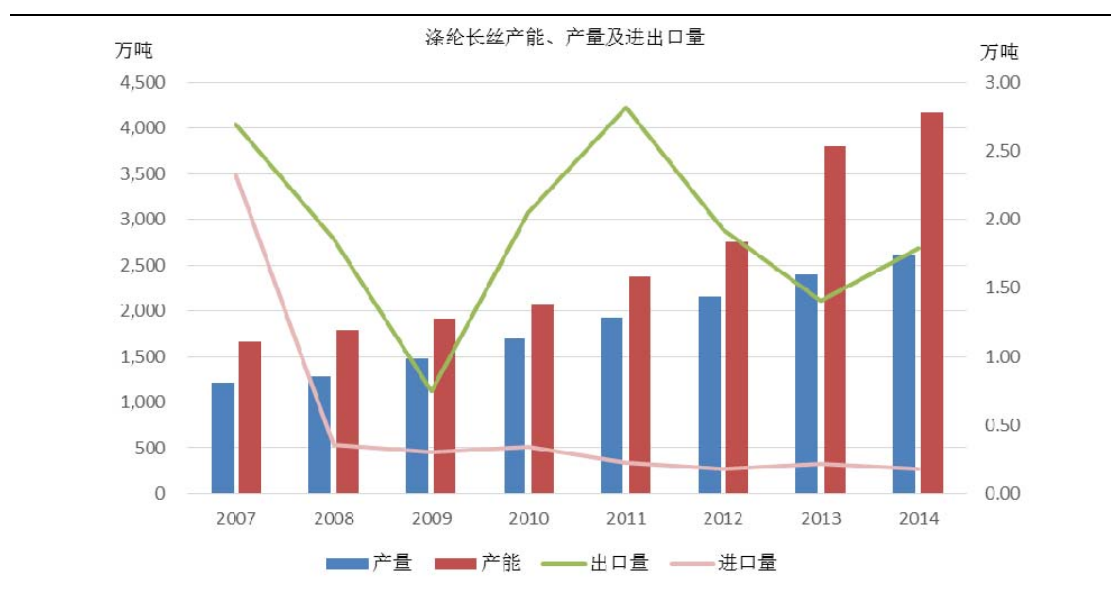
2000 年到 2014 年，我国涤纶长丝表观消费量从不到 500 万吨，增长到 2,510 万吨，虽然增速呈现较大波动，但仍呈现每年递增的趋势。以上图表中，涤纶长丝的产能和产量均包括原生涤纶长丝和再生涤纶长丝，由于受到废旧 PET 瓶片供应、技术水平落后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有能力生产再生涤纶长丝的厂商较少。尽管公司技术水平在再生涤纶长丝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但产量和产能占整个涤纶长丝市场规模的比重仍较小。

2、我国已经成为全世界涤纶长丝产能最大的国家

我国涤纶工业起步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经历了八十年代规模化及配套产业链的初步建成和九十年代的快速发展，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涤纶产量最大的国家。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的统计，2014 年我国涤纶长丝产量达 2,635.12 万吨，比 2013 年增长 9.59%，占世界涤纶长丝产量的 70%以上。国内涤纶长丝生产企

业群也正向浙江、江苏和福建地区集中，2014 年三个省份产量占到全国产量的 93.17%。

图 6：2007-2014 年我国涤纶长丝产能、产量及进出口量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3、行业产业链情况

涤纶长丝上游是石化行业，主要是向上游石化企业采购 PET；下游为服装、家纺行业，主要向下游客户销售制作纺织面料的涤纶长丝。

（1）行业的上游产业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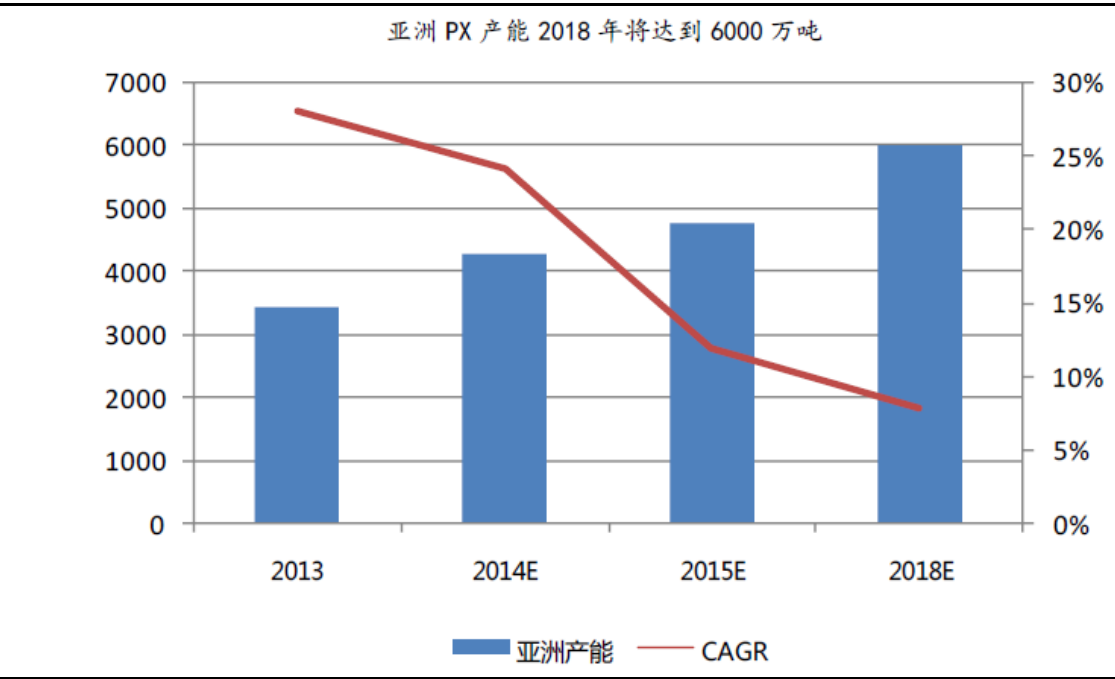
涤纶长丝的产业链较长，包括原油、PX、PTA、涤纶长丝、纺织品，其中 PTA 是涤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PTA 的价格主要受原油和 PX 价格的影响。

1) PX 供给趋于宽松

PX 即对二甲苯，属于芳烃的一种，是化工生产中非常重要的原料之一，常用于生产塑料、聚酯纤维和薄膜。PX 供给长期被日本、韩国等垄断，占据了产业链 80% 以上的利润，涤纶长丝生产商一直处于弱势地位。近年来随着亚洲以及我国国内 PX 产能的持续扩张，PX 供应将趋于宽松，有利于涤纶长丝成本的下降。2014 年，亚洲地区的 PX 总产能上升至约 4,273 万吨，同比上升 24%。2015 年，亚洲地区预计仍有 510 万吨的 PX 装置投产，同比增加 11.9%，可达到 4,783 万吨。同时，我国国内的 PX 产能也有 18% 的增长，预计 2015 年产能将达到 1,517 万吨，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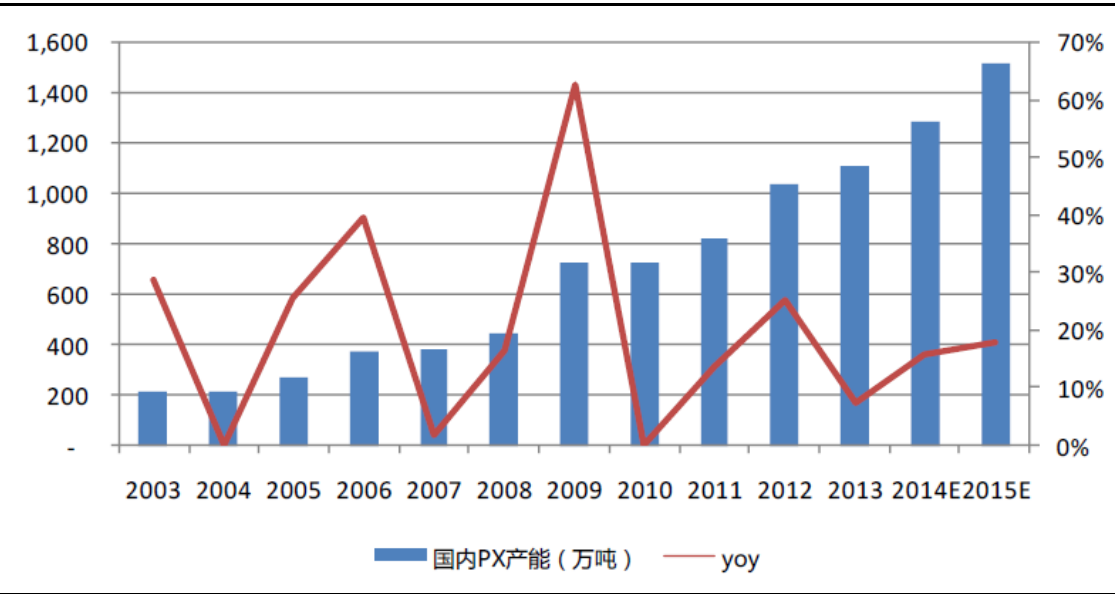
应国内PET需求2,616-2,758万吨。

图 7：亚洲 PX 产能情况预测



数据来源：Wind 数据，申万宏源证券

图 8：我国 PX 产能情况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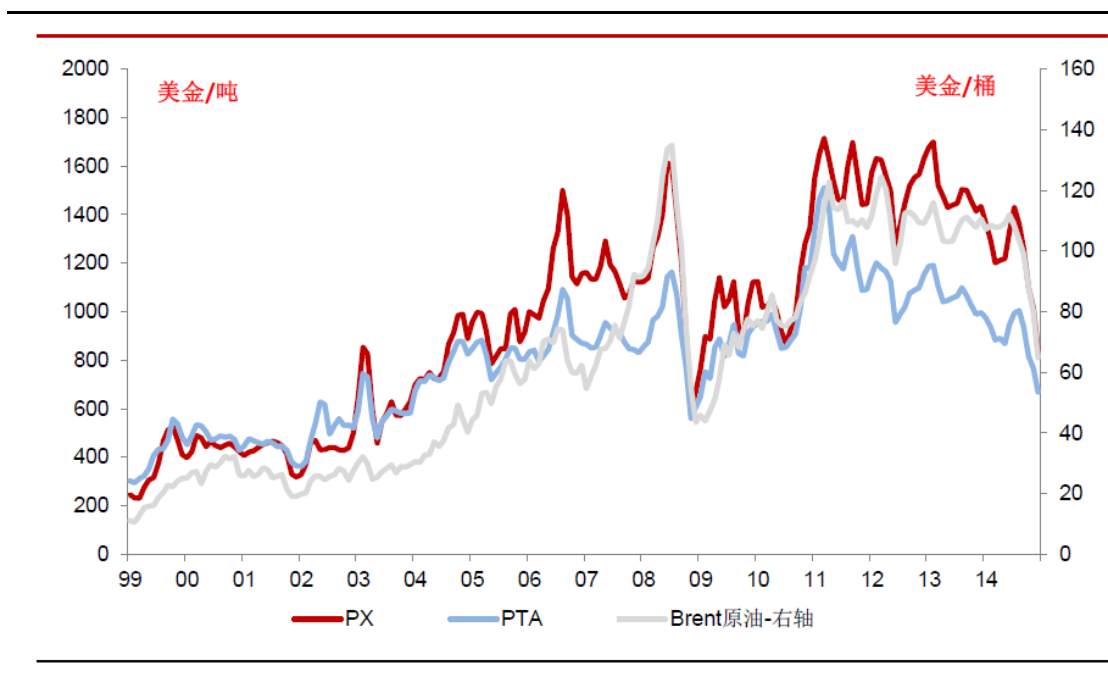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申万宏源证券

2) PTA产能过剩仍将持续

PET的主要原材料是PTA，PTA 是芳烃的一种。芳烃产品的供给大部分来自于原油的炼化，少量供应来自煤焦化副产，因此芳烃产品的价格与原油价格相关度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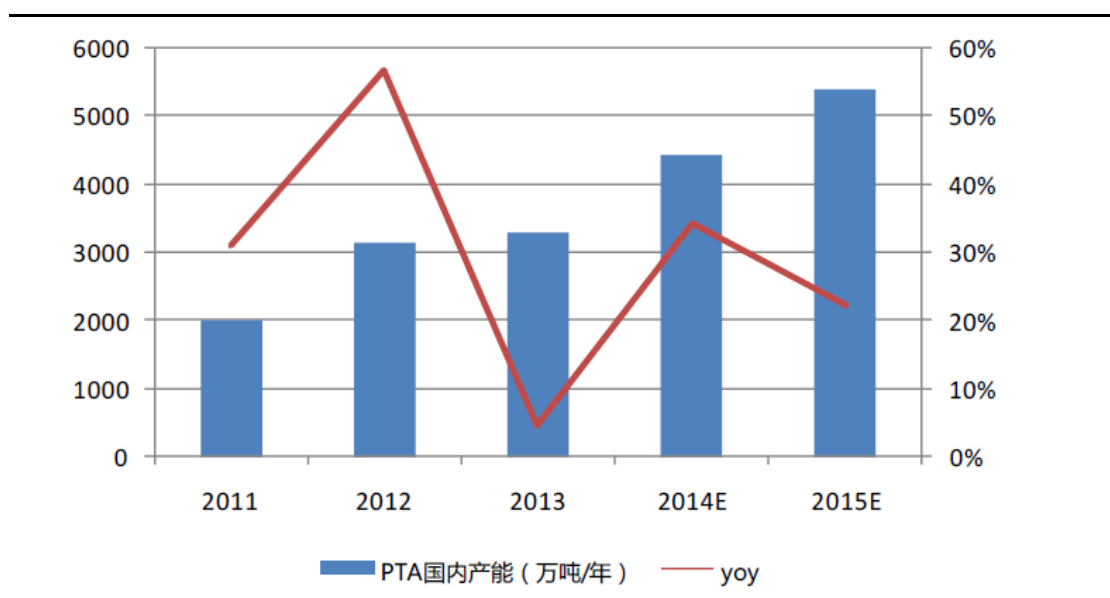
图 9：PTA 产品价格与原油关联度高



数据来源：川财证券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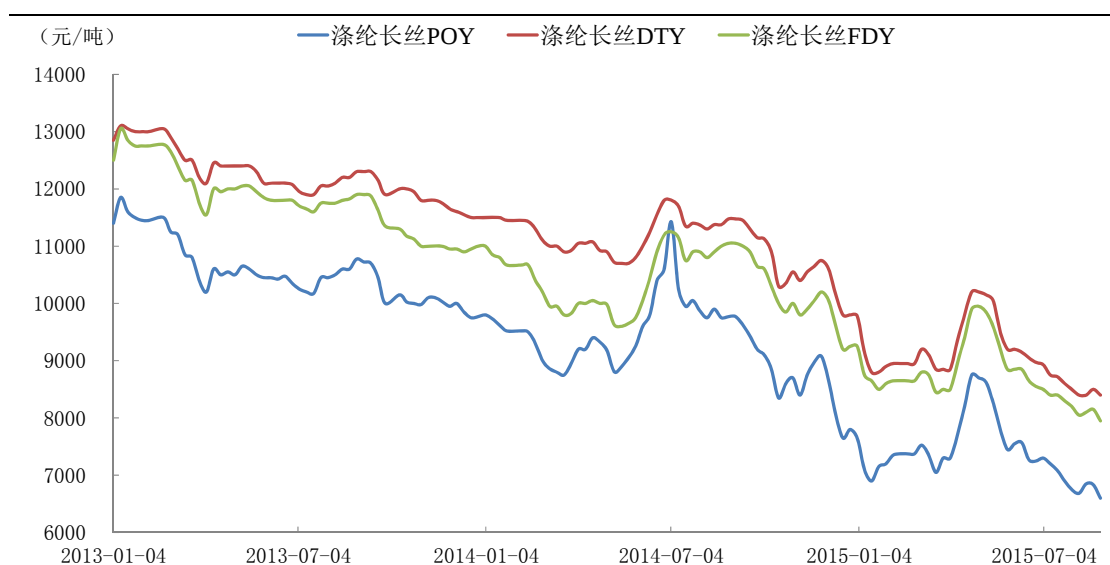
由于近几年国内PTA新增产能成爆发式的增长，造成了PTA行业产能整体过剩。截至2014年10月底，国内PTA累计产量为1,868.06万吨左右，开工率保持在60-75%之间，较2013同期的累计产量1,971.61万吨,同期减少103.55万吨左右。2015年原计划投放PTA产能985万吨，预计实际将投放665万吨，同比增长15%。2015年新增PET不到500万吨，远少于PTA投放产能，PTA产能过剩的现象仍将持续。

图 10：国内 PTA 扩张仍在持续



受到PX产能的逐渐扩张、PTA随石油价格的逐渐走低双重因素的印象，我国平涤纶长丝成本呈下降趋势，销售价格也逐渐下降。

图 11：涤纶长丝国内市场价格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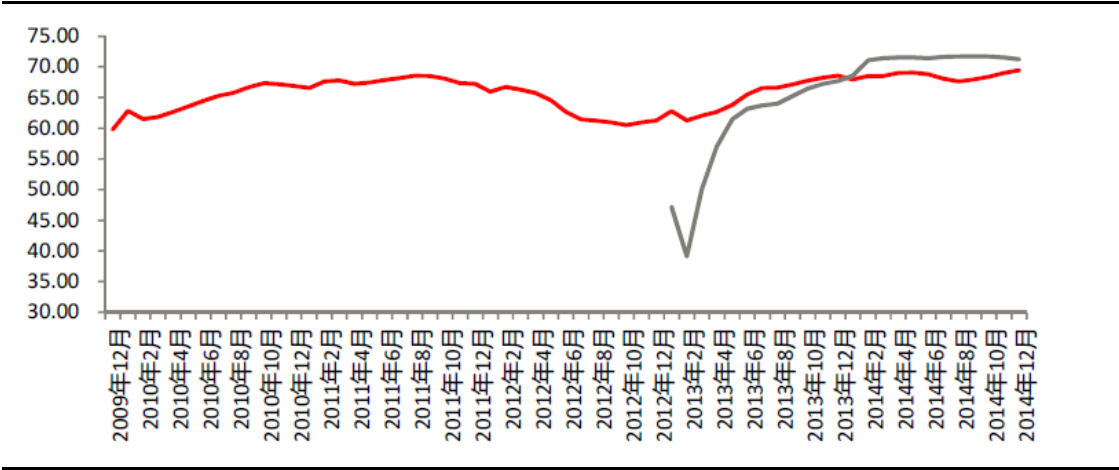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2）行业的下游产业情况

涤纶长丝的下游包括服装行业客户、家纺行业客户和工业客户。其中工业客户销售量占比仅为10-20%，因此涤纶长丝行业的需求主要取决于纺织行业（服装和家纺）。我国是世界纺织业大国，纺织行业增长速度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涤纶长丝的需求量。

近几年，随着电商的快速发展，国内中低端纺织消费的上升，带动了我国纺织业的又一次发展。根据中国电子商务中心统计，2009年我国网购服装规模仅为629亿，而2013年上升至4,349亿，2014年网购服装规模达6,153亿，同比增长41.5%，极大的带动了我国纺织行业的发展。江浙地区作为我国纺织行业的主要区域，其织机开工率符合率接近70%，已经达到过去5年的最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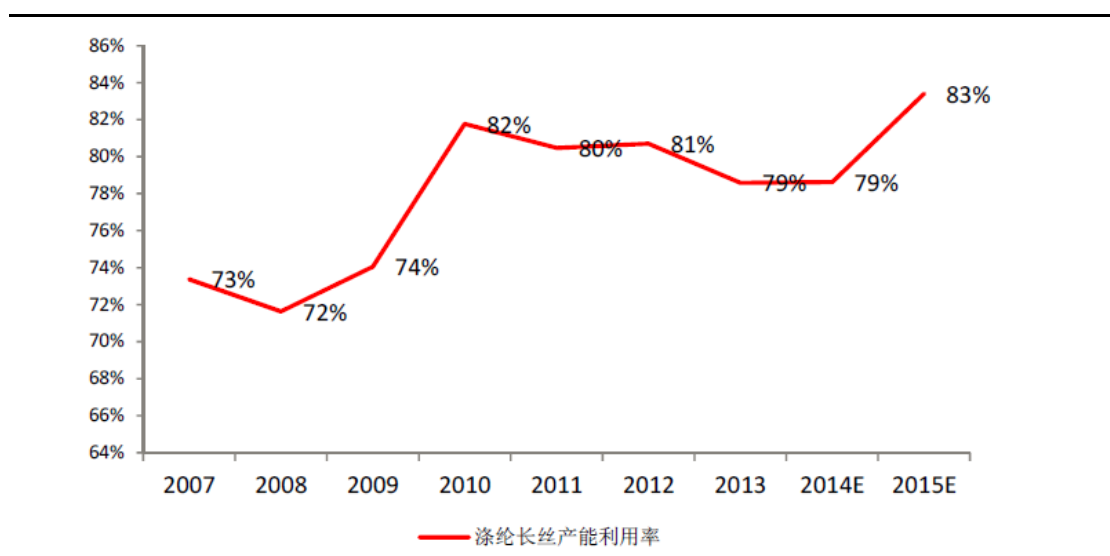
图 12：江浙织机的装置开工率情况



数据来源：Wind数据,齐鲁证券

随着纺织行业需求的增加，涤纶长丝行业的产能利用率也逐渐恢复。2010年以来，我国涤纶长丝行业的产能利用率逐步回升，2010年-2013年基本稳定在80%左右，预计2015年我国涤纶长丝行业的产能利用率将达到83%。

图 13：涤纶长丝产能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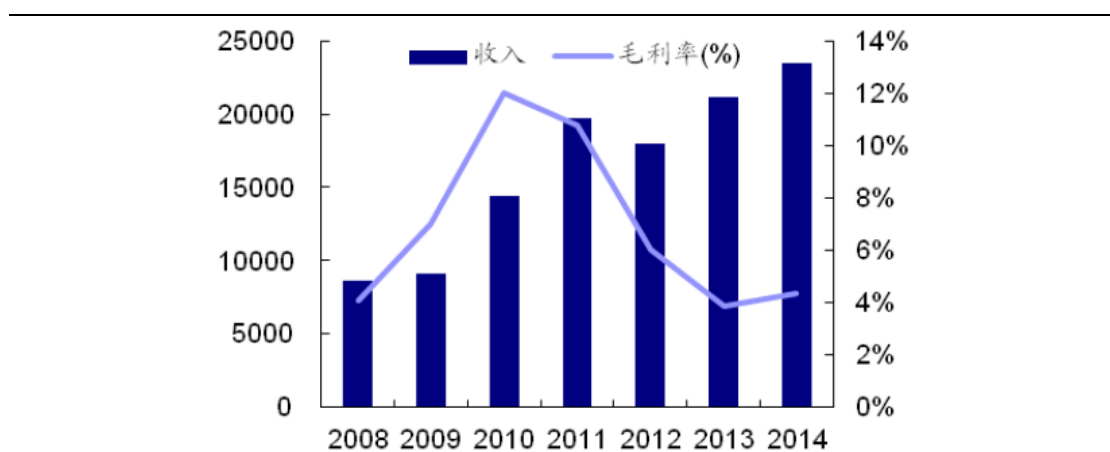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齐鲁证券

4、再生涤纶长丝、原生涤纶长丝经济效益对比

（1）再生涤纶长丝毛利率较高

和原生 PET 瓶片相比，废旧 PET 瓶片价格较低，再生涤纶长丝的成本低于原生涤纶长丝；由于原生涤纶长丝和再生涤纶长丝在用途和性能一致，同型号的再生涤纶长丝和原生涤纶长丝价格基本一致，因此再生涤纶长丝的毛利率要高于原生涤纶长丝的毛利率。以百川为例，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毛利率分别为 23.10%、20.23%、18.35%，远高于原生涤纶长丝行业平均毛利率。

图 14：2006-2015 年国内涤纶长丝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单位：百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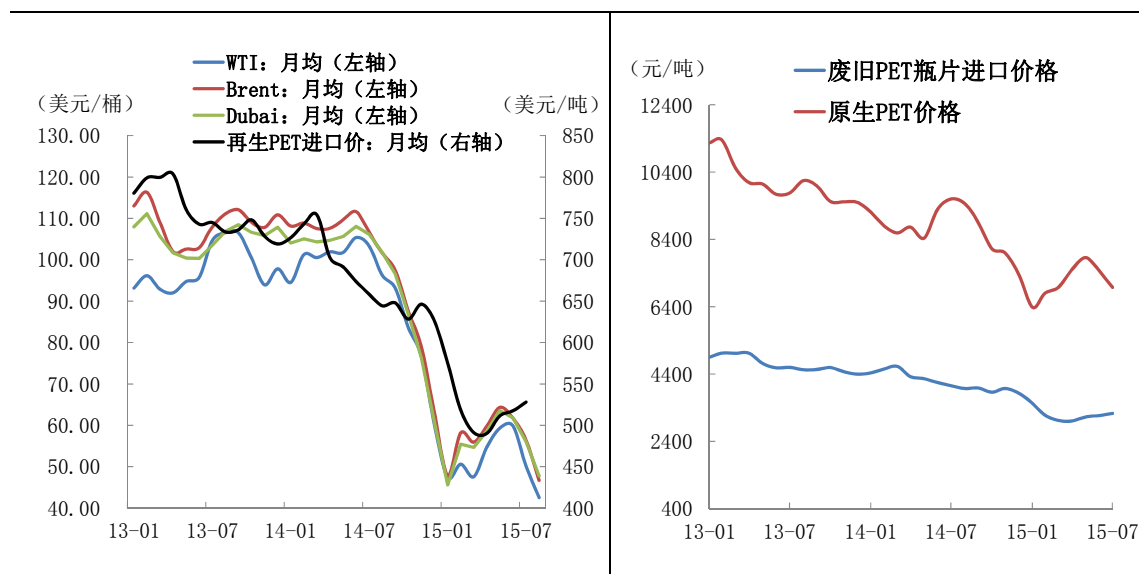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2）再生涤纶长丝成本更加稳定

涤纶长丝的成本取决于 PET 瓶片的价格。再生涤纶长丝的原材料主要是废旧 PET 瓶片，受石油价格的影响要弱于原生 PET 瓶片所受的影响，因此再生涤纶长丝的生产成本更稳定。

图 15：2013-2015 年废旧 PET 瓶片进口价格、原生 PET 价格与石油价格波动情况对比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3）再生涤纶长丝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随着技术水平的进步以及工艺水平的改进，我国再生涤纶长行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可利用化学法或物理法途径生产出再生涤纶长丝的企业逐渐增加。未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以及国内市场对节能环保产品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再生涤纶产品有望进一步替代原生产品，再生涤纶长丝产品的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三） 所处行业风险

1、国际贸易壁垒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频繁，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加剧，印度、阿根廷等国家针对涤纶长丝陆续制定反倾销政策，对我国涤纶长丝行业的需求和价格造成了一定影响，进而也会对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产品带来不利影响。

2、石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竞争对手主要为原生涤纶长丝。由于当前在中国市场上未考虑环保效应而给予再生有色涤纶长丝价格溢价，公司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与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保持一致。

原生涤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是石油衍生品 PTA，其占涤纶长丝成本的比重约为 85%，因此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与原油价格波动呈现很强的正相关性。近两年随着石油价格的走弱，PTA 价格下降明显，原生涤纶长丝销售价格也随之走弱。虽然废旧 PET 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回收体系，其受石油价格影响的程度要小于原生 PET 瓶所受的影响，但如果石油价格出现下跌，再生涤纶长丝的原材料成本下降幅度将小于原生涤纶长丝成本的下降幅度，由于原生和再生涤纶长丝的价格基本一致，再生产品的毛利率优势将逐渐减弱。

3、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百川的核心竞争力为独创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稳定持续性生产的工艺及经验积累。虽然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等涤纶产品市场前景开阔，目前从事再生涤纶长丝生产的厂商不多，并且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存在技术泄露的风险。如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新的竞争对手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冲击。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目前已成为最大的涤纶化纤生产国，涤纶行业已经逐步形成了一批以江浙地区为主的具有较强研发能力和先进生产工艺的企业，在国内外涤纶市场中能够与发达国家企业直接展开竞争。公司定位于再生免印染纺织品细分市场，目前

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生产的厂家，生产环节覆盖了从废旧 PET 瓶片回收、涤纶丝生产、涤纶布生产、拉链生产的全过程。

（1）涤纶丝行业竞争对手情况

在涤纶丝制造领域，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为以桐昆股份和百宏实业为代表的生产原生涤纶长丝大型上市公司。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 桐昆股份（代码 601233）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原生涤纶长丝行业龙头，于 2011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长丝产能 300 多万吨，包含 POY、FDY、DTY、复合丝、中强丝等五大系列 300 多个品种，规格齐全，被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等领域。公司目前拥有涤纶长丝产能为 308 万吨，涤纶长丝产能占国内总产能 10%左右。2014 年，桐昆股份实现产品主营收入 236.11 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约 1.30 亿元，其中涤纶长丝的收入占比 99.37%。

2) 百宏实业（HK02299）

百宏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最大的原生涤纶长丝的开发商及生产商之一，主要产品为拉伸变形丝、全牵伸丝及预取向丝，于 2011 年 5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集团 201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01 亿元，实现净利润 2.04 亿元，其中涤纶长丝产品收入为 60.71 亿元，占比 96.35%。

（2）再生涤纶产品细分行业竞争对手情况

在再生涤纶丝领域，除了公司能够利用废旧 PET 瓶片生产出再生有色涤纶长丝，我国大部分企业只能利用废旧 PET 瓶片生产出涤纶短纤，其中海东青是废旧 PET 生产涤纶短纤的代表企业。海东青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无纺布及化纤产品，主要销售给工业客户，其主要再生产品为再造涤纶短纤。2010 年 6 月海东青在香港主板上市，代码 HK02228，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26 亿元，净利润 2.66 亿元。

在国际市场上，可利用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涤纶长丝的企业大多采用的是化学法路线，生产成本较高，环境污染严重，其中美国 Unifi 公司是代表企业。Unifi 是国际领先的涤纶和尼龙生产商，主要产品有循环再生纱线，主要包括涤纶长丝、涤纶短纤和尼龙长丝产品。Unifi 于 1991 年 7 月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

上市，代码 UFLN，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8 亿美元，实现营业利润 0.31 亿美元，其中涤纶产品与尼龙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6.57%、23.8%。

2、公司市场份额

截至 2014 年底，百川再生涤纶长丝的产能为 30,000 吨/年，再生涤纶布的产能为 5,700 万米/年，再生拉链的产能为 10,000 万米/年。以涤纶长丝为例，2014 年国内涤纶长丝的表观消费量大约为 2,510 万吨^①，其中大部分为原生涤纶长丝，公司占整个涤纶长丝市场份额的比例较低。

（二）公司竞争优势

1、工艺技术优势

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全国从事废旧 PET 瓶片再生利用的技术龙头企业，并作为起草单位起草了“再生有色涤纶低弹丝产品标准”，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可利用废旧 PET 瓶生产涤纶产品的企业。公司通过多年的研究，设计了一整套可以从废旧瓶片回收得到涤纶长丝、涤纶布以及拉链生产的完整链条。公司不仅突破了传统方法下的一系列技术难题，而且实现了产业链的延伸，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2、成本优势

公司再生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回收取得的废旧 PET 瓶片，其成本远低于原生 PET 瓶；而且废旧 PET 瓶的价格受石油波动的影响要小于原生 PET 瓶，成本更加稳定。和原生产品相比，公司再生涤纶长丝、涤纶布、拉链产品具有成本优势。如国际原油价格出现持续上涨，公司再生产品的成本优势将更加明显。

3、产业链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再生涤纶长丝、涤纶布以及拉链，其中涤纶布的主要原料为本公司生产的涤纶长丝，拉链的主要原料为本公司生产的涤纶长丝以及生产涤纶长丝、涤纶布过程中产生的辅料。因此，公司生产过程中基本没有固体废弃物，降低了公司的综合成本，提高了产品附加值。

4、客户优势

^①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图 5：2000-2014 年国内涤纶长丝的产量及消费量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近几年高速的发展，产品通过了欧盟 OEK0100、ISO9001、ISO14001、ISO18001、GRS 等知名体系的认证，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吸引了大量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凭借产品质量、性能稳定、环保健康等方面的优势，公司逐步取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信任以及市场的认可。国内客户方面，公司已经通过第三方的采购成功用于匹克、安踏等国内知名厂商产品的生产；国际客户方面，2014 年，百川通过宜家供应商认证体系的严格审核，成为宜家再生免印染纺织品材料的全球供应商之一。良好的客户基础为公司未来产品创新、升级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三）公司竞争劣势

1、规模劣势

目前阶段，公司仅具备 30,000 吨/年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生产能力，再生免印染拉链产能尚未充分释放。与原生涤纶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现有产能规模与资产规模较小，产品议价能力较弱。此外，尽管公司产品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但现有的产能仍无法完全满足客户的需求，抑制了公司盈利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资金劣势

近年来，公司在产品种类、技术水平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但相对于国际、国内知名厂商来说，公司总体规模仍然较小，抗风险能力仍然较弱，对资金的需求仍然较大。作为非上市公司，公司目前融资渠道以银行借款等债务性融资为主，资产规模和资金方面的劣势限制了公司产能的提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的投入。

3、地域劣势

公司位于福建省泉州市，距离目前行业产业集聚区——江浙地区有一定的地理距离，产业聚集效应较弱，尤其是熟练劳动力及生产管理人员招工方面存在一定局限，增加了企业招工及培训等的费用支出。由于国内从事涤纶长丝的生产厂商较多，竞争逐渐激烈，地域的局限性也一定程度限制了公司全国销售网络的建立。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百川有限按照《公司法》、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百川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成员及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委派产生，但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法人治理运作存在未按照法律及章程规定发出会议通知、会议记录届次不清等不规范之处。百川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其中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议事规则、工作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相关人员均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构成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股东亲自或通过授权代表参加股东大会行使相应的权利和履行义务，并通过提名董事人选方式，选举代表其股东权益的董事参与公司的治理。

2、股东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1）2015年9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年9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2）2015年10月，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采取协议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运作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人，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董事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

（1）2015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飞鹏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张飞鹏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谢历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才清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高才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2015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年9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治理机制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历次监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运作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监事会成员由股东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公司职工监事依照相关规定参加监事会及其他相关会议并发表意见，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

职工的权益。

(1) 2015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李斯和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 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

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有权审议应当由董事会决定或行使职权的事项，若董事会议与股东大会的决议不一致时，以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内容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公司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公司其他股东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召集人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同时公司就对外担保、对外投资、重大事项报告、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规范运作事宜均制订了相应的规章制度。通过上述各项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公司确保各

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和实施，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运作，就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并参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模式和相关规范文件，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其中《公司章程》从原则上规定了保障股东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的有关制度，还规定了涉及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决策等事项的审批权限和表决程序以及信息披露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内容。三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并规定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的解决机制。《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分别对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审议事项、审批程序、表决方式进行了明确规定，《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还具体规定了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包括回避事项、回避程序等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目的、负责人、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公司挂牌后对外信息披露的内容、范围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

署日，公司并未规定累积投票制和独立董事制度，待未来公司发展达到一定阶段时适时建立。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专注于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产业，通过采购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主营业务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相符。根据公司提供的重大业务合同，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独立实施，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及权益。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以及与经营相关的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

等知识产权，相关主要财产均有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权利凭证，相关资产过户到股份公司的程序正在履行。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公司。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本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综上，公司具有良好的独立性。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受影响，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及其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百川，实际控制人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实际控制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分别持有TWINS 48.96%、6.77%、6.77%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其他控制的企业。

根据Maples and Calder于2015年9月30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TWINS是一家于2006年1月16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P.O. Box 2196,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截至法律意见出具之日，TWINS为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依法注册为承担有限责任的豁免公司，目前有效存续，状况良好。TWINS的股东名册上没有任何条目或注释标明任何第三方的权益（包括任何担保权益）。TWINS不存在诉讼情况。

根据公司、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及其控股香港百川、TWINS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及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关联方基本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其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香港百川承诺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飞鹏、张珊瑜及洪天

伦分别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为法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关系参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关于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七、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的发生，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上述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其通过其他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通过其他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	张飞鹏	董事长兼总经理	持有TWINS 48.96%股份，TWINS的全资子公司香港百川持有公司48.96%股份
2	洪天伦	监事	持有TWINS 6.77%股份，TWINS的全资子公司香港百川持有公司48.96%股份
3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持有十方50%股份，十方持有公司0.73%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飞鹏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珊瑜、张飞鹏系姐弟关系，张珊瑜之子洪天伦担任公司监事；刘东辉担任公司董事，其妻张巧艺与张飞鹏、张珊瑜系姐弟、姐妹关系，张珊瑜与洪天伦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任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张飞鹏	董事长、总经理	TWINS LABEL LIMITED	董事长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	陈小兵	董事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青云创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
			北京三得普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Nobao Renewable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Eastern Wel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Sunpreme, Ltd.	董事
			上澎太阳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董事
			Sunpreme Solar India Pvt. Ltd	董事
			上海多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多利（北京）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湖州五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Eternal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Twins Label limited	董事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3	张辰雷	董事	北京青云之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务总监
4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泉州市十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1	张飞鹏	董事长	TWINS LABEL LIMITED	48.96%
2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泉州市十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福建省晋江市夜光达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2.29%
3	洪天伦	监事	TWINS LABEL LIMITED	6.77%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

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百川有限董事会成员为：张飞鹏、马红涛、陈小兵。2015年6月，马红涛辞去公司董事，由谢历峰担任公司董事。

2015年9月19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张飞鹏、陈小兵、谢历峰、刘东辉、张辰雷当选为董事。2015年9月19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飞鹏为董事长。

除上述变动之外，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为张珊瑜。2015年6月，张珊瑜辞去公司监事，由洪天伦担任公司监事。

百川有限自2015年9月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第一届监事成员分别为李斯和、洪天伦、陈庆敏，其中陈庆敏为职工代表监事、李斯和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张飞鹏担任百川有限总经理。

百川有限自2015年9月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成员为张飞鹏（总经理）、谢历峰（副总经理）、高才清（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不存在违约的情况。根据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 到 6 月。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希会审字（2015）178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36,786,261.71	17,929,067.31	15,580,26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43,400.00	3,951,926.35	340,000.00
应收账款	41,367,014.56	51,481,618.24	30,610,490.12
预付款项	18,226,919.41	15,891,248.73	13,431,290.0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51,518.13	260,371.55	66,108.77
存货	42,703,921.58	37,360,860.50	34,309,406.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12,974.35	2,130,523.65	1,344,254.46

流动资产合计	141,792,009.74	129,005,616.33	95,681,812.56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1,230,011.48	164,054,679.44	151,830,806.95
在建工程	2,853,302.90	777,665.46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8,687,945.77	18,940,229.75	19,444,797.7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3,138.20	366,276.44	732,55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040.56	723,827.98	410,58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177,438.91	184,862,679.07	172,418,747.06
资产总计	335,969,448.65	313,868,295.40	268,100,559.6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68,541,449.03	78,877,969.84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7,171,716.40	19,100,582.84	30,357,720.00
应付账款	7,112,663.96	22,343,042.99	22,539,566.84
预收款项	4,628,830.26	3,298,111.84	3,841,797.55
应付职工薪酬	989,480.00	947,972.00	866,081.00
应交税费	321,175.20	401,849.61	1,417,343.1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44,838.47	379,541.15	10,952.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110,153.32	125,349,070.27	109,033,461.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19,110,153.32	125,349,070.27	109,033,461.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655,688.77	104,655,688.77	104,655,688.77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7,057,322.26	57,322.26	57,322.2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375,147.41	8,375,147.41	5,429,934.7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1,771,136.89	75,431,066.69	48,924,152.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859,295.33	188,519,225.13	159,067,09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969,448.65	313,868,295.40	268,100,559.62

（二）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336,878.08	250,613,003.79	265,284,102.57
减：营业成本	67,820,078.42	198,644,428.64	199,589,880.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368.14	720,217.44	795,861.13
销售费用	942,509.58	2,429,851.19	2,307,844.98
管理费用	6,730,638.06	20,362,992.89	17,348,276.13
财务费用	2,971,425.82	4,451,287.15	3,504,662.68
资产减值损失	-112,338.70	1,252,953.99	961,49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030,187.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56,196.76	22,751,272.49	38,745,891.98
加：营业外收入	1,085,364.76	8,403,121.47	3,998,22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703.90	443,103.55	62,708.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443,103.5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40,857.62	30,711,290.41	42,681,408.83
减：所得税费用	-499,212.58	1,259,163.87	4,010,103.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0,070.20	29,452,126.54	38,671,305.8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28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28	0.3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40,070.20	29,452,126.54	38,671,305.83

（三）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762,650.24	259,449,993.48	273,421,01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1,364.76	5,424,021.47	3,592,333.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316.81	3,626,536.91	1,095,44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81,331.81	268,500,551.86	278,108,79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180,104.59	225,331,687.45	195,516,543.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6,942.30	11,870,519.96	9,670,857.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1,051.99	10,409,147.88	13,228,28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5,514.29	13,295,263.11	21,745,47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73,613.17	260,906,618.40	240,161,16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7,718.64	7,593,933.46	37,947,63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43,329.21	28,467,240.42	34,879,21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3,329.21	28,467,240.42	34,879,21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329.21	-28,427,240.42	-34,879,21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450,881.17	90,956,341.11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50,881.17	90,956,341.11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932,248.15	62,078,371.27	4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0,833.61	3,912,160.51	3,125,21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33,081.76	65,990,531.78	46,225,21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7,799.41	24,965,809.33	3,774,784.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794.95	-27,204.78	31,069.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22,393.89	4,105,297.59	6,874,27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49,560.71	11,344,263.12	4,469,986.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71,954.60	15,449,560.71	11,344,263.12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8,375,147.41	75,431,066.69	188,519,22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8,375,147.41	75,431,066.69	188,519,22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	17,000,000.00	-	6,340,070.20	28,340,070.20
（一）净利润	-	-	-	6,340,070.20	6,340,070.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6,340,070.20	6,340,070.2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7,000,000.00	-	-	22,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5,000,000.00	17,000,000.00	-	-	22,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655,688.77	17,057,322.26	8,375,147.41	81,771,136.89	216,859,295.3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5,429,934.76	48,924,152.80	159,067,09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5,429,934.76	48,924,152.80	159,067,09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2,945,212.65	26,506,913.89	29,452,126.54
（一）净利润	-	-	-	29,452,126.54	29,452,126.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945,212.65	-2,945,212.65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945,212.65	-2,945,212.6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8,375,147.41	75,431,066.69	188,519,225.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1,786,274.37	16,076,469.32	122,575,75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223,470.20	-1,956,491.76	-2,179,961.96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1,562,804.17	14,119,977.56	120,395,792.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867,130.59	34,804,175.24	38,671,305.83
（一）净利润	-	-		38,671,305.83	38,671,305.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8,671,305.83	38,671,305.8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3,867,130.59	-3,867,130.5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867,130.59	-3,867,130.59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655,688.77	57,322.26	5,429,934.76	48,924,152.80	159,067,098.5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2014 年新颁布及经修订的准则（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除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外，公司没有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

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百川环保伞业（香港）有限公司，2011 年 6 月更名为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0 年 6 月 25 日成立，注册地址：香港；主营业务：环保伞及伞布贸易；注册资本 2,340,000.00 港币。由于经营不善，2012 年 11 月 30 日，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停止营业，并聘请香港利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于 2013 年 3 月 1 日出具清算审计报告，2013 年 11 月 1 日登报公告宣布注销。2014 年 2 月 21 日，公司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惠安支局办理了注销登记备案。由于 2013 年蒲公英发展已停止营业并于 2013 年 11 月注销，故 2013 年度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3 年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

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 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根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母公司应当将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对于资不抵债的子公司, 除下列两类外, 均应纳入合并范围: 一是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资不抵债的原子公司; 二是已宣告破产的资不抵债的原子公司。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 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 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将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

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含 5%）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4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未超过 100 万人民币）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对剩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资产负债日，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出口退税、公司员工暂借款（含备用金）及存放其他单位的押金、保证金，除若有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之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量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日常核算以实际成本计价的。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

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

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和/或为资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摊销）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00	20	4.50
土地使用权	10.00	50	1.80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4、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工具	3-5	10.00	18.00-3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0.00	18.00-30.00

5、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办公软件。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

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资产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下降，且预期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3、存货跌价准备

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由此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不得相互抵销。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年末，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检查，并按委托贷款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8、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十八）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对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

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一）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预计负债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应将其列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计量标准

（1）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该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2)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其中：对于预计负债的确认时点距离实际清偿有较长的时间跨度，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在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应考虑采用现值计量，折现率一般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3、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向下游服装、箱包及纺织品等企业进行销售。具体而言，公司在发货时，送货单一并随货物送达客户，并由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确认；据此确认收入。收入确认后，由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建造合同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

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对外提供劳务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按以下方法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二十五）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二十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或有租金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融资租赁

（1）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

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比较数据产生影响。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是全国第一批专业从事全色丝生产的节能环保企业，专注于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产业。公司通过采购废旧 PET 瓶片，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3,336,878.08	100.00%	250,613,003.79	100.00%	265,284,102.5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83,336,878.08	100.00%	250,613,003.79	100.00%	265,284,102.57	100.00%

目前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5,284,102.57 元、250,613,003.79 元及 83,336,878.08 元。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下降了 14,671,098.78 元，跌幅为 5.53%。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受到了涤纶长丝行业因素影响，详细阐述如下：

1) 公司生产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相关产品，主要竞争对手为原生有色涤纶长丝及相关产品。

2) 原生涤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是 PTA，PTA 占涤纶长丝成本的比重大约为 85%左右，所占比重非常高，所以原生涤纶长丝直接受到原油价格波动的强烈影响，与最终上游原油价格具有很强的正相关性。

3) 石油价格近两年的走弱,使得 PTA 价格均出现较大幅度下挫,给涤纶长丝产业链带来明显的成本冲击,终端产品价格没有太高的支撑。简而言之,石油价格下降,市场倒逼涤纶长丝终端产品价格下降^①。

4) 涤纶长丝具有的大宗商品同质化、可交易、被广泛作为工业基础原材料的属性,使得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和原生有色涤纶长丝在同一市场中充分竞争,价格受供求关系及竞争对手影响。若不考虑环保效应给予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溢价,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和原生涤纶长丝的价格基本一致,故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会随着原生涤纶长丝的终端价格变化而波动。

5) 在报告期内,石油价格持续下滑,同时,百川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与原生涤纶长丝相竞争,市场暂未考虑其环保效应而给予额外价格溢价。报告期内,公司涤纶丝销量略有下降,涤纶布销量实现增长,2015 年实现了拉链的批量销售,但涤纶丝、涤纶布单价随着行业因素出现较大下滑,导致 2014 年营业收入下降。

关于未来的石油价格走势,目前的主流观点是,由于市场对供应潜在增加的忧虑,从 2014 年 6 月中旬开始油价已下跌 20%左右。中银国际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油价将持续低迷,即预计 2015 年-2016 年仍在下滑周期,处于历史低谷。美国能源信息署(EIA)署长亚当·西耶米斯基在 2015 年 7 月在长江商学院就美国及全球能源形势发表演讲时表示:目前的低油价已经影响到了全球石油生产,原油供需将在近两年实现再平衡,预计 2016 年底原油价格将逐步回升。此外,2015 年前半段原油库存增长得非常快,目前,增长速度已经开始下降,所以 EIA 判断,到 2016 年底国际油价将开始复苏,预计 2017 年、2018 年国际油价将走出低谷。

^①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图 11: 涤纶长丝国内市场价格趋势

图 16：油价预测变动

	布伦特原油		西德克萨斯轻质油	
	调整前 (美元/桶)	调整后 (美元/桶)	调整前 (美元/桶)	调整后 (美元/桶)
2015E	63.0	55.0	57.0	49.0
2016E	77.0	48.0	70.5	42.0
2017E	80.0	52.0	73.0	46.0
长期	80.0	70.0	73.0	64.0

资料来源：中银国际研究预测

（2）营业收入按照产品线分类分析

公司主要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

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线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线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涤纶丝	28,227,504.43	33.87%	124,109,724.27	49.52%	140,488,510.94	52.96%
涤纶布	50,828,912.89	60.99%	126,503,279.52	50.48%	124,795,591.63	47.04%
拉链	4,280,460.76	5.14%	-	-	-	-
营业收入合计	83,336,878.08	100.00%	250,613,003.79	100.00%	265,284,102.57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中，涤纶丝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140,488,510.94 元、124,109,724.27 元及 28,227,504.43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52.96%，49.52%及 33.87%；涤纶布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124,795,591.63 元、126,503,279.52 元及 50,828,912.89 元，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47.04%、50.48%及 60.99%。两者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优化产品结构，2014 年比 2013 年逐步适当减少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对外销售，将重心转移至生产销售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公司策略的调整顺应了市场的客观需求和发展趋势，由于涤纶布相比涤纶丝，增加了织造工序，

可直接作为众多纺织品的原材料供应下游客户。优化后的产品结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打造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为客户更好地提供产品和服务。同时，涤纶布的销售单价也普遍高于涤纶丝，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015 年 1 月，公司的再生免印染拉链正式量产，并在 2015 年 1-6 月份实现收入 4,280,460.76 元，占营业收入的 5.14%。拉链为公司现有产品线的延伸，全部组件由百川生产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废料制成。区别于涤纶长丝和涤纶布，两者属于大宗商品，较难形成终端消费者的品牌认知；百川的再生免印染拉链拟在未来独立塑造出百川自有的国际性再生免印染拉链品牌 BCR（同时是 Best Choice Recycle，意指再生产品是最佳选择和 Bai Chuan Recycle 百川生产的再生产品，两者的首写字母缩写），也是产品结构逐步优化战略的有效延伸。

报告期内按产品线分类，销量数据如下：

销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涤纶丝（吨）	3,125.58	12,546.16	12,588.50
涤纶布（万米）	1,893.72	4,628.28	3,624.00
拉链（万米）	1,625.44	-	-

可以清晰的看出，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增加涤纶布、拉链等相对高单价产品的销售，逐步优化产品结构。

结合行业不景气导致的各产品单价下降的客观事实，从收入绝对数和相对占比来看，涤纶丝收入呈下滑态势，2014 年较 2013 年相对值减少了 11.66%，绝对值减少了 16,378,786.67 元；涤纶布则维持了稳中有升的态势，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了 1,707,687.89 元，增长率为 1.37%。2015 年 1-6 月，产品结构逐步优化的战略持续贯彻，延续了涤纶丝、涤纶布收入变化的趋势。

另外，为拉链生产配套的“利用废旧纺织品生产再生涤纶单丝”车间正在安装中，预计 2015 年 12 月正式投产后，能够大幅度提高现有拉链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同时，除为百川自身拉链配套的再生有色涤纶单丝的产能之外，预计还有富余产能可单独销售给其他的拉链生产企业，增加收入。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中，拉链贡献收入的金额和比重，将逐年提升。

同时，基于行业特性，公司的营业收入和产品销量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变化，下半年营业收入通常较上半年营业收入高，结合行业不景气导致的各产品单价下降的客观事实，2015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较低。

公司销售季节性变化的原因主要如下：

1) 公司的下游客户，多为服装、家纺行业厂商。上半年的中国农历年春节假期期间，服装、家纺行业厂商的大部分工人，往往在春节到来前几天提前返乡，在春节过后一个月内陆续返工，由此，下游工厂从春节放假到恢复生产时长基本覆盖 1~2 个月，需求不足，故下游客户在上半年对于涤纶长丝等采购数量相对较小。

2) 公司的下游客户，多为服装、家纺行业厂商，其传统的销售旺季均在全年下半年，如国庆期间、新年之前，故下游客户在下半年对于涤纶长丝等采购数量相对较大，需要提前备货应对销售旺季，下半年的需求量往往大于上半年。

(3) 营业收入按照地区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00%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福建地区	占比	广东地区	占比	其他地区	占比	
2015 年 1-6 月	63,318,266.81	75.98%	18,424,348.44	22.11%	1,594,262.83	1.91%	83,336,878.08
2014 年	189,975,502.75	75.80%	54,951,458.44	21.93%	5,686,042.60	2.27%	250,613,003.79
2013 年	206,681,849.60	77.91%	52,461,395.91	19.78%	6,140,857.06	2.31%	265,284,102.57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分布于广东、福建两大地区，福建地区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206,681,849.60 元、189,975,502.75 元和 63,318,266.81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77.91%、75.80%和 75.98%，贡献了绝大部分的收入。广东地区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52,461,395.91 元、54,951,458.44 元和 18,424,348.44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19.78%、21.93%和 22.11%。其他地区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6,140,857.06 元、5,686,042.60 元和 1,594,262.83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收入的 2.31%、2.27%和 1.91%，占比较小。

公司客户的分布情况，与实际业务情况相匹配，也一定程度上体现公司出公司地域劣势（见公转书“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 七、公司在行业中竞争情况 （三）公司竞争劣势）。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遵循一致性及配比性原则。

（1）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67,820,078.42	198,644,428.64	199,589,880.67
其他业务成本	-	-	-
合计	67,820,078.42	198,644,428.64	199,589,880.67

报告期内，公司只有主营业务收入，没有其他业务收入，故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99,589,880.67 元、198,644,428.64 元 及 67,820,078.42 元，其中 2014 年比 2013 年营业成本下降了 945,452.03 元，下降幅度为 0.47%。

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原料均来源于废旧 PET 瓶片，废旧 PET 瓶片的成本较原生 PET 的成本，更加稳定：当石油价格的波动时，PTA 和 MEG 价格与最终上游原油价格具有很强的正相关性，随之受到较大影响；但废旧 PET 瓶片的收购价格，由于属于独立的回收体系，价格波动较为平缓^①。2014 涤纶长丝和涤纶布的销售数量与 2013 年基本持平，废旧 PET 瓶片的价格在报告期内有所下降，故主营业务成本仅略有下降。

（2）营业成本按照产品线分类分析

^①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图 15：2013-2015 年废旧 PET 瓶片进口价格、原生 PET 价格与石油价格波动情况对比

公司主要生产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营业成本按照产品线分类分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线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涤纶丝	23,048,516.84	33.98%	98,997,928.35	49.84%	108,036,879.99	54.13%
涤纶布	41,531,717.24	61.24%	99,646,500.29	50.16%	91,553,000.68	45.87%
拉链	3,239,844.34	4.78%	-	-	-	-
合计	67,820,078.42	100.00%	198,644,428.64	100.00%	199,589,880.67	100.00%

公司的营业成本中，涤纶丝成本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108,036,879.99 元、98,997,928.35 元及 23,048,516.84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成本的 54.13%、49.84%及 33.98%；涤纶布成本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91,553,000.68 元、99,646,500.29 元及 41,531,717.24 元，占到了营业成本的 45.87%、50.16%及 61.24%。拉链从 2015 年上半年开始量产销售，成本为 3,239,844.34，占到了营业成本的 4.78%，成本和业务实际情况相匹配。

（3）营业成本按照成本构成分析

公司的各产品按照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1,272,003.08	90.34%	183,635,869.73	92.44%	188,201,049.04	94.29%
直接人工	2,036,608.02	3.00%	4,874,005.70	2.45%	3,427,958.65	1.72%
制造费用	4,511,467.33	6.65%	10,134,553.21	5.10%	7,960,872.98	3.99%
合计	67,820,078.43	100.00%	198,644,428.64	100.00%	199,589,880.67	100.00%

公司的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188,201,049.04 元、183,635,869.73 元及 61,272,003.08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成本

的 94.29%，92.44%及 90.34%；直接人工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3,427,958.65 元、4,874,005.70 元及 2,036,608.02 元，占到了营业成本的 1.72%、2.45%及 3.00%。制造费用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7,960,872.98 元、10,134,553.21 元及 4,511,467.33 元，各自占到了营业成本的 3.99%、5.10%及 6.65%。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据了较大比重。

3、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元）	收入百分比	主营业务成本（元）	成本百分比	毛利（元）	毛利百分比	毛利率
2015 年 1-6 月							
涤纶丝	28,227,504.43	33.87%	23,048,516.84	33.98%	5,178,987.59	33.38%	18.35%
涤纶布	50,828,912.89	60.99%	41,531,717.24	61.24%	9,297,195.65	59.92%	18.29%
拉链	4,280,460.76	5.14%	3,239,844.34	4.78%	1,040,616.42	6.71%	24.31%
合计	83,336,878.08	100.00%	67,820,078.42	100.00%	15,516,799.66	100.00%	18.62%
2014 年							
涤纶丝	124,109,724.27	49.52%	98,997,928.35	49.84%	25,111,795.92	48.32%	20.23%
涤纶布	126,503,279.52	50.48%	99,646,500.29	50.16%	26,856,779.23	51.68%	21.23%
合计	250,613,003.79	100.00%	198,644,428.64	100.00%	51,968,575.15	100.00%	20.74%
2013 年							
涤纶丝	140,488,510.94	52.96%	108,036,879.99	54.13%	32,451,630.95	49.40%	23.10%
涤纶布	124,795,591.63	47.04%	91,553,000.68	45.87%	33,242,590.95	50.60%	26.64%
合计	265,284,102.57	100.00%	199,589,880.67	100.00%	65,694,221.90	100.00%	24.76%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76%、20.74%及 18.62%。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及再生涤纶布，竞争对手主要为原生涤纶长丝及原生涤纶布。由于当前在中国市场上未考虑环保效应而给予再生有色涤纶产品价格溢价，公司的再生有色涤纶产品的价格与原生涤纶长丝产品保持一致。受行业因素导致的原生涤纶长丝产品下降的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趋势相匹配。

按产品线分析，涤纶丝的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23.10%、20.23%及 18.35%。涤纶布的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为 26.64%、21.23%及 18.29%。涤纶布和涤纶丝的毛利率逐年下降，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趋势相互匹配。

2015 年拉链正式量产销售，2015 年 1-6 月，拉链的毛利率为 24.31%。2015 年新量产的再生免印染拉链，全部组件由百川生产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及辅料制成，实现了生产环节的闭环，毛利率高于同期的涤纶布与涤纶丝，对拉升公司整体毛利率具有正面影响，有望成为公司未来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增长率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元）	942,509.58	2,429,851.19	5.29%	2,307,844.98
管理费用（元）	6,730,638.06	20,362,992.89	17.38%	17,348,276.13
财务费用（元）	2,971,425.82	4,451,287.15	27.01%	3,504,662.68
期间费用合计（元）	10,644,573.46	27,244,131.23	17.63%	23,160,783.7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1.13%	0.97%	11.45%	0.8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8.08%	8.13%	24.25%	6.5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3.57%	1.78%	34.45%	1.32%
期间费用合计占比	12.77%	10.87%	24.52%	8.73%
营业收入（元）	83,336,878.08	250,613,003.79	-5.53%	265,284,102.57

从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看，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8.73%和 10.87%及 12.77%，逐年增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职工薪酬	501,578.00	1,114,354.00	1,054,300.00

办公费用	3,047.00	1,926.00	32,547.17
运费	355,200.72	952,014.21	631,815.33
差旅费	54,226.60	135,878.76	113,290.50
业务招待费	6,317.00	41,060.00	310,419.00
车辆费用	7,234.60	51,948.41	51,593.98
广告费	14,905.66	132,669.81	113,879.00
合计	942,509.58	2,429,851.19	2,307,844.98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等构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2,307,844.98 元、2,429,851.19 元、942,509.58 元。2014 年比 2013 年销售费用增加 122,006.21 元，增长率为 5.29%。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现逐年上升态势。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来自于运费的增长。由于公司的两大主要产品涤纶丝、涤纶布均属于大宗商品，销售给下游的厂商，不直接针对终端消费者，运费与销量相匹配。由上文销量数据可以看出，2014 年涤纶布销量的显著增加，使得运费支出对应增多，运费增长幅度明显。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财产保险	59,452.72	101,941.37	83,706.17
差旅、办公、业务费	723,569.22	1,963,025.40	1,717,410.85
税金	509,786.62	1,100,222.67	1,203,074.52
研发支出	3,065,802.06	11,978,534.56	9,983,911.57
折旧与摊销	1,043,874.44	2,240,993.63	2,360,958.26
职工薪酬	1,246,889.06	2,537,554.12	1,969,976.76
其他	81,263.94	440,721.14	29,238.00
合计	6,730,638.06	20,362,992.89	17,348,276.1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支出、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差旅、办公、业务费和税金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7,348,276.13 元、20,362,992.89 元、6,730,638.06 元，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54%、8.13%和 8.08%，结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的具体情况，管理费用占比整体上小幅上升，相对稳定。

2014 年比 2013 年管理费用增长 3,014,716.76 元，增长率为 17.38%。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在工艺优化上进行持续的投入，配合产品生产线的效率优化与技术升级，研发支出较大，稳健增长。另一方面，随着业务的发展，2014 年新车间与生产线的增加调试，对应新招聘了管理层人员，为吸引与留住关键管理人才与技术骨干，公司充分重视人才薪酬，人力成本作为管理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逐年上升。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2,200,833.61	3,912,160.51	3,125,215.36
减：利息收入	124,463.39	278,848.26	274,422.25
利息净支出	2,076,370.22	3,633,312.25	2,850,793.11
汇兑净损益	259,794.95	27,204.78	-31,069.05
银行手续费	635,260.65	790,770.12	684,938.62
其他			
合计	2,971,425.82	4,451,287.15	3,504,662.68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3,504,662.68 元、4,451,287.15 元、2,971,425.82 元，占销售收入比例上分别为 1.32%、1.78%及 3.57%，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2014 年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增长了 27.01%，其中利息净支出增长较快，主要因为公司 2014 年新增部分贷款用于新车间和生产线的扩建调试，扩大产能，并顺应原材料废旧 PET 瓶片价格下降的趋势，适当进行了囤货；汇兑净损益报告期内波动巨大，主要因为公司原材料废旧 PET 瓶片

全部源于进口，通过国内供应商进口及公司直接通过国外供应商进口两条渠道并行，并逐年增加后者占比，以打通上游，降低平均采购成本。由于前者使用人民币结算，后者使用外币结算，近年来人民币持续贬值，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如2015年上半年的人民币贬值，直接导致汇兑损失达到259,794.95元，为2014年全年金额27,204.78元的数倍；银行手续费2014年与2013年基本持平，2015年上半年，企业为了享受银行降息后的低息好处，提前还清借款并重新办理贷款合同，导致银行手续费增加较多。

（三）利润表中其他主要利润影响因素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坏账准备	-112,338.70	1,252,953.99	961,497.23
其他	-	-	-
合计	-112,338.70	1,252,953.99	961,497.23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坏账准备，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经过存货跌价准备测试，存货均无减值迹象，故无存货跌价准备。

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36,684.06
其他			6,496.29
合计			-2,030,187.77

2013年的投资损失为注销子公司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的损失。蒲公英发展原来为百川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环保伞、环保餐桌布的品牌

推广、营销规划及研发，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注销。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对外投资事宜。

3、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合计	1,085,364.76	8,403,121.47	3,998,133.76
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50% 退税收入	691,364.76	3,739,717.63	3,218,909.76
其他利得			91.32
合计	1,085,364.76	8,403,121.47	3,998,225.0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增值税即征即退 50%退税收入和其他政府一次性补助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中增值税即征即退 50%退税收入，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公司用废旧原材料生产的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2）Z 第 87 号，有效期为：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认定再次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3）Z 第 96 号，有效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发生额较 2013 年度发生额增长 110.17%，主要是由于除增值税即征即退 50%退税收入外的政府一次性补助收入金额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主要明细如下：

（1）2015 年 1-6 月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情况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著名商标补贴	200,000.00	福建省工商局关于认定 476 件商标为福建省著名商标的通知	闽工商标（2014）411 号	福建省工商局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补贴	100,000.00	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3 年度自主创新企业的通知	泉港政综（2014）165 号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贴	90,000.00	泉港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计划与经费的通知	泉港科（2014）36 号	泉州市泉港区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工作先进奖励	4,000.00	中共前委镇委员会前黄镇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前委（2015）11 号	泉州市泉港区前黄镇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4,000.00				

（2）2014 年度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情况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2,000,000.00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财政地方特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泉财指标（2013）1645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退税	949,203.84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政府第 23 次常务会议纪要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企业用电补贴	429,200.00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三季度符合条件企业增产增效用电奖励资金支出计划的通知/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 9 月份企业用电奖励资金支出计划的通知	泉财指标 (2013) 1412 号、泉财指标 (2013) 1570 号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补贴	735,100.00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经贸委等部门关于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意见的通知	泉政办 (2013) 96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企业用电补贴	280,200.00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四季度企业增产增效用电奖励资金的通知	泉财指标 (2014) 174 号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补贴	100,000.00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	泉财指标 (2014) 531 号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科技局	与收益相关
市场拓展奖励	4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港区企业提升工程实施意见的通知	泉港综政 (2012) 61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企业用电补贴	70,700.00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一季度企业增产增效用电奖励资金的通知	泉财指标 (2014) 464 号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达标补助	3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经济贸易局关于申请规模或限额以上工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经费的请示	泉港经贸 (2014) 72 号	泉港区经济贸易局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贴	25,000.00	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3 年度全区专利申请和授权的通报	泉港政综（2014）164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工作先进奖	4,000.00	中共前黄镇委员会前黄镇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前委〔2014〕6 号	泉州市泉港区前黄镇人民政府财政所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63,403.84				

(3) 2013 年度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情况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所得税退款	373,424.00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扶持普安制革集控区制革企业转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泉港政综（2010）147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2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经济贸易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扶助物流业、提升工程等政策资金的通知	泉港经贸（2013）110 号	泉州市泉港区经济贸易局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奖励	15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港区企业品牌工程实施意见的通知	泉港政综（2012）63 号	泉港区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30,000.00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2 年度自主创新企业的通知	泉港政综（2013）148 号	泉港区人民政府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3,424.00				

4、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和对外捐赠支出，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3,103.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3,103.5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
其他	703.90		2,708.23
合计	703.90	443,103.55	62,708.23

2014 年度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报废了一批到期的喷水织机。

（四）税收缴纳情况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4,010,103.00 元、1,259,163.87 元和-499,212.58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2,402.37	4,250,477.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9,212.58	-313,238.50	-240,374.30
合计	-499,212.58	1,259,163.87	4,010,103.00

（五）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实现情况对应的主要科目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营业毛利	15,516,799.66	18.62%	51,968,575.15	20.74%	65,694,221.90	24.76%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金额 (元)	占收入 比重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368.14	0.27%	720,217.44	0.29%	795,861.13	0.30%
期间费用	10,644,573.46	12.77%	27,244,131.23	10.87%	23,160,783.79	8.73%
资产减值损失	-112,338.70	-0.13%	1,252,953.99	0.50%	961,497.23	0.36%
投资收益	-	0.00%	-	0.00%	-2,036,684.06	-0.7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84,660.86	1.30%	7,960,017.92	3.18%	3,935,516.85	1.48%
所得税费用	-499,212.58	-0.60%	1,259,163.87	0.50%	4,010,103.00	1.51%
净利润	6,340,070.20	7.61%	29,452,126.54	11.75%	38,671,305.83	14.58%

注：营业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8,671,305.83 元、29,452,126.54 元和 6,340,070.20 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净利润减少 23.84%。公司净利润下滑主要受行业因素影响了产品的价格，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趋势相匹配。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3,10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000.00	4,663,403.84	779,22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3.90		-62,616.91
小计	393,296.10	4,220,300.29	716,607.09
所得税影响额	98,324.03	1,055,075.07	179,151.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4,972.07	3,165,225.22	537,455.32
利润总额	5,840,857.62	30,711,290.41	42,681,408.8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	5.05%	10.31%	1.26%

注：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中营业外收入主要由取得的政府补助构成，营业外支出主要由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构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537,455.32 元、3,165,225.22 元和 294,972.07 元，依次占利润总额 1.26%、10.31%和 5.05%。各项补贴为各自年度独立发生、申请事宜，非长期政策，故各年政府补助明细数值不具有可持续性参照性。综合来看，公司的利润总额主要是由营业利润产生，对非经常损益依赖较小。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主要税种与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增值税）	2%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本公司用废旧原材料生产的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2）Z 第 87 号，有效期为：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认定再次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3）Z 第 96 号，有效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文，本公司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按销售收入 10%减计应纳

税所得额（即销售收入减按 90% 计税）的税收优惠。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2）Z 第 87 号，有效期为：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认定再次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综证书（2013）Z 第 96 号，有效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 报告期内公司税收优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单位：元

报告期内公司税收优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691,364.76	3,739,717.63	3,218,909.76
所得税优惠（销售收入减按 90% 计税）	1,976,410.43	6,265,325.09	6,632,102.56
合计	2,667,775.19	10,005,042.72	9,851,012.32
利润总额	5,840,857.62	30,711,290.41	42,681,408.83
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	45.67%	32.58%	23.08%

4、根据相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自成立起无欠税记录，未发现税务违法违规行为。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86,261.71	10.95%	17,929,067.31	5.71%	15,580,263.12	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443,400.00	0.13%	3,951,926.35	1.26%	340,000.00	0.13%
应收账款	41,367,014.56	12.31%	51,481,618.24	16.40%	30,610,490.12	11.42%

预付款项	18,226,919.41	5.43%	15,891,248.73	5.06%	13,431,290.02	5.01%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51,518.13	0.05%	260,371.55	0.08%	66,108.77	0.02%
存货	42,703,921.58	12.71%	37,360,860.50	11.90%	34,309,406.07	12.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12,974.35	0.63%	2,130,523.65	0.68%	1,344,254.46	0.50%
流动资产合计	141,792,009.74	42.20%	129,005,616.33	41.10%	95,681,812.56	35.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171,230,011.48	50.97%	164,054,679.44	52.27%	151,830,806.95	56.63%
在建工程	2,853,302.90	0.85%	777,665.46	0.25%	-	-
工程物资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无形资产	18,687,945.77	5.56%	18,940,229.75	6.03%	19,444,797.71	7.25%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3,138.20	0.05%	366,276.44	0.12%	732,552.92	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040.56	0.36%	723,827.98	0.23%	410,589.48	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177,438.91	57.80%	184,862,679.07	58.90%	172,418,747.06	64.31%

资产总计	335,969,448.65	100.00%	313,868,295.40	100.00%	268,100,559.62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资产分别达到 268,100,559.62 元、313,868,295.40 元及 335,969,448.65 元，公司资产总额呈增长趋势，主要由于公司的发展以及报告期内增资所致。公司资产总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5,767,735.78，增长 17.07%。资产规模的稳步扩大反映了公司持续良性发展的态势，公司整体资产质量优良。

公司资产主要由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构成。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别为 35.69%、41.10%和 42.20%。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别为 56.63%、52.27%、50.97%。公司的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的特点。

（一）流动资产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6,786,261.71	25.94%	17,929,067.31	13.90%	15,580,263.12	16.28%
应收票据	443,400.00	0.31%	3,951,926.35	3.06%	340,000.00	0.36%
应收账款	41,367,014.56	29.17%	51,481,618.24	39.91%	30,610,490.12	31.99%
预付款项	18,226,919.41	12.85%	15,891,248.73	12.32%	13,431,290.02	14.04%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51,518.13	0.11%	260,371.55	0.20%	66,108.77	0.07%
存货	42,703,921.58	30.12%	37,360,860.50	28.96%	34,309,406.07	35.86%
其他流动资产	2,112,974.35	1.49%	2,130,523.65	1.65%	1,344,254.46	1.40%
流动资产合计	141,792,009.74	100.00%	129,005,616.33	100.00%	95,681,812.56	100.00%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95,681,812.56 元、129,005,616.33 元及 141,792,009.74 元，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报告期各期末，该五项科目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合计分别为 98.53%、98.15%及 98.4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19,234.88	0.05%	62,261.02	0.35%	74,221.54	0.48%
其中：人民币	19,234.88	0.05%	62,261.02	0.35%	74,221.54	0.48%
银行存款	25,752,635.27	70.01%	12,289,085.47	68.54%	6,069,534.29	38.96%
其中：人民币	25,317,140.30	68.82%	12,285,988.48	68.53%	6,068,554.86	38.95%
美元	434,516.29	1.18%	2,118.03	0.01%	3.84	0.00%
港元	978.68	0.00%	978.96	0.01%	975.59	0.01%
其他货币资金	11,014,391.56	29.94%	5,577,720.82	31.11%	9,436,507.29	60.57%
其中：人民币	10,530,750.47	28.63%	5,273,948.82	29.42%	9,204,191.01	59.08%
美元	483,641.09	1.31%	303,772.00	1.69%	232,316.28	1.49%
合 计	36,786,261.71	100.00%	17,929,067.31	100.00%	15,580,263.12	100.00%

注 1：2013 年货币资金各项目金额占比的总计数 100%与各项目占比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造成。

注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除其他货币资金 11,014,391.56 元为开具票据保证金(其中保证金期限三个月以上的金额为 5,314,307.11 元)外，其他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5,580,263.12 元、17,929,067.31 元、36,786,261.71 元，占总资产的比

例分别为 5.81%、5.71%及 10.95%。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小幅增加，与业务实际情况相匹配。2015 年上半年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与 2015 年 6 月 11 日新股东蒲公英、十方增资入股导致银行存款的大幅增加。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开具票据的保证金。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43,400.00	3,951,926.35	3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43,400.00	3,951,926.35	340,000.00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00 万元，贴现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贴现日为 2015 年 3 月 1 日，票据出票日为 2015 年 2 月 13 日，到期日为 2015 年 8 月 13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 340,000.00 元、3,951,926.35 元及 443,4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变动较大，各年度不具有明显的规律性，主要系公司的销售收款受到客户资金周转情况影响：享有应收账款账期的客户，若其资金周转情况良好，往往在账期内以现金支付货款；若其资金周转困难，往往在应收账款账期到期后，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由于行业特性和客户具体情况，报告期内，普遍存在承兑汇票支付的情况。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应合并考虑，更为合理。关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合并考虑的进一步分析，可详见本节“应收账款”部分。

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泉州宇濠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400.00	1 年以内	54.89%
东龙拉链（晋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2.55%
南安丰信包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2.55%

合计		443,400.00		100.00%
----	--	------------	--	---------

注 1：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占比的总计数 100%与各单项占比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造成。

注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祥兴（福建）箱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3,126.35	1 年以内	75.99%
泉州宇濠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300.00	1 年以内	7.04%
东龙拉链（晋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5.06%
深圳市新山和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500.00	1 年以内	2.80%
晋江龙湖恒利拉链厂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53%
泉州市鼎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53%
石狮市日东升体育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53%
合计		3,891,926.35		98.48%

注：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第五名存在并列情况，故余额前五名共有七家。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泉州跃茂皮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58.82%
漳浦恒欣包装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41.18%
合计		340,000.00		100%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总额	44,146,716.65	54,363,904.71	32,250,257.12
坏账准备	2,779,702.09	2,882,286.47	1,639,767.0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1,367,014.56	51,481,618.24	30,610,490.12

总资产	335,969,448.65	313,868,295.40	268,100,559.62
占总资产的比重	12.31%	16.40%	11.42%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0,610,490.12 元、51,481,618.24 元及 41,367,014.56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42%、16.40%及 12.31%，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12.36 次、6.11 次、1.8 次（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周期为 2015 年 1-6 月，并未模拟全年周转率）。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62.45%。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首先，石油价格下跌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维持客户，扩大销售，放宽了信用政策，使得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其次，行业因素导致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绝对值下降，二者共同作用导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的大幅下降。但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限控制在 3 个月内，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坏账损失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83.74%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客户的整体资信状况较好，公司按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1）应收账款按风险结构披露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44,146,716.65	100.00	2,779,702.09	6.3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4,146,716.65	100.00	2,779,702.09	6.30
无风险组合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4,146,716.65	100.00	2,779,702.09	6.30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54,363,904.71	100.00	2,882,286.47	5.3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4,363,904.71	100.00	2,882,286.47	5.30
无风险组合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4,363,904.71	100.00	2,882,286.47	5.30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32,250,257.12	100.00	1,639,767.00	5.0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2,250,257.12	100.00	1,639,767.00	5.08
无风险组合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2,250,257.12	100.00	1,639,767.00	5.08

（2）组合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966,767.04	83.74	1,848,338.35	5.00
1-2 年	6,690,595.41	15.16	669,059.54	10.00
2-3 年	454,100.00	1.03	227,050.00	50.00
3 年以上	35,254.20	0.08	35,254.20	100.00
合计	44,146,716.65	100.00	2,779,702.09	6.30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364,113.66	94.48	2,568,205.68	5.00
1-2 年	2,964,536.85	5.45	296,453.69	10.00
2-3 年	35,254.20	0.06	17,627.10	50.0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54,363,904.71	100.00	2,882,286.47	5.30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143,848.62	99.67	1607192.43	5.00
1-2 年	51,574.20	0.16	5,157.42	10.00
2-3 年	54,834.30	0.17	27,417.15	50.0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2,250,257.12	100.00	1,639,767.00	5.08

（3）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泉州市正翰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6,876.25	1-2 年	13.65%
泉州市振隆包袋服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7,275.05	1 年以内	8.17%
泉州市泉港兢诚轻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0,034.35	1 年以内	7.14%
达派（中国）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2,286.17	1 年以内	6.91%
达派（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8,919.00	1 年以内 2,934,253.72 元， 1-2 年 94,665.28 元	6.86%
合计		18,865,390.82		42.73%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泉州市正翰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6,876.25	1 年以内	11.49%
漳浦恒欣包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0,959.00	1 年以内	7.23%
泉州市振隆包袋服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6,927.84	1 年以内	7.19%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8,136.59	1 年以内	6.56%
达派（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0,884.00	1 年以内	5.45%
合计		20,613,783.68		37.92%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比例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5,000.00	1 年以内	24.95%
泉州市正翰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80,004.00	1 年以内	20.71%
泉州东方手袋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6,728.75	1 年以内	17.35%
泉州宇濠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3,619.50	1 年以内	6.15%
祥兴（福建）箱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2,268.20	1 年以内	4.63%
合计		23,797,620.45		73.79%

上文分析“应收票据”时提出，基于行业与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应合并考虑，更为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1,367,014.56	51,481,618.24	30,610,490.12
应收票据	443,400.00	3,951,926.35	340,000.00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合计	41,810,414.56	55,433,544.59	30,950,490.1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主要为销售商品的应收款项。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余额合计分别为 30,950,490.12 元、55,433,544.59 元及 41,810,414.56 元，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对客户放宽了信用条件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流动资产			
桐昆股份	12.17%	15.11%	41.54%
海东青	16.58%	19.00%	22.31%
百宏	15.50%	17.24%	15.43%
Unifi	未披露	40.62%	43.38%
百川	29.49%	42.97%	32.35%
平均		26.99%	31.00%

注 1：目前百川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在国内该细分行业，暂时无明显的成体量、实现产业化生产的竞争者，即百川公司在具体细分行业无可比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只是百川在“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的几个重要的技术环节中，百川存在各自的竞争对手，取各环节知名公司做可比公司对比，仅供参考。

注 2：Unifi 公司的财务报表日为每自然年度六月份的最后一天。可比公司对比时，取其 2013 年财务报表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比，取其 2014 年财务报表日 2014 年 6 月 29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比，以此类推。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和主要生产 Repreve—100%循环再生纱线，包括涤纶长丝、涤纶短纤和尼龙长丝产品的 Unifi 比较接近。和其他几家相比，百川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百川的产量基本供不应求无过多积压，库存商品（产成品）相对较少，存货绝对值相对较小，故流动资产金额相对较小，使得百川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流动资产比例较高。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8,029,283.41	98.92	15,848,625.58	99.73	13,389,170.02	99.69
1-2 年	197,636.00	1.08	503.15	0.00	42,120.00	0.31
2-3 年			42,120.00	0.27		
3 年以上						
合计	18,226,919.41	100.00	15,891,248.73	100.00	13,431,290.02	100.00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福州隆诚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4,323,460.00	23.72%	1 年以内
厦门鼎舜昇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4,280,697.69	23.49%	1 年以内
龙岩大乘塑胶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2,742,744.78	15.05%	1 年以内
VARYA ENTERPRISES	原材料货款	1,038,845.84	5.70%	1 年以内
WORLD CHOICE IMPORTERS AND EXPORTERS	原材料货款	886,472.00	4.86%	1 年以内
合计		13,272,220.31	72.8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林文辉	工程款	6,955,430.00	43.77%	1 年以内
龙岩大乘塑胶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2,742,744.78	17.26%	1 年以内
厦门东宏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948,300.00	5.97%	1 年以内
晋江市永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855,705.72	5.38%	1 年以内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电业局	电费	571,251.13	3.59%	1 年以内
合计		12,073,431.63	75.98%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5,505,748.47	40.99%	1 年以内
福州隆诚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3,492,487.00	26.00%	1 年以内
林文辉	工程款	1,330,000.00	9.90%	1 年以内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电业局	电费	549,134.73	4.09%	1 年以内
厦门联合成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货款	453,786.96	3.38%	1 年以内
合计		11,331,157.16	84.36%	

预付账款主要为支付给供应商原材料采购款项等，废旧 PET 瓶片行业特性，往往需要预付款项才能提货。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分别为 13,431,290.02 元、15,891,248.73 元及 18,226,919.41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1%、5.06%及 5.43%，且 95%以上账龄都在一年以内。预付款项逐年增长，主要报告期内，PET 瓶片单价有下降趋势^①，公司结合实际需求及价格走势，适当进行了囤货所导致。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①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图 14：2013-2015 年废旧 PET 瓶片进口价格、原生 PET 价格与石油价格波动情况对比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总额	154,789.26	273,397.00	68,699.70
坏账准备	3,271.13	13,025.45	2,590.93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51,518.13	260,371.55	66,108.77
总资产	335,969,448.65	313,868,295.40	268,100,559.62
占总资产的比重	0.05%	0.08%	0.02%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66,108.77 元、260,371.55 元及 151,518.13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2%、0.08%及 0.05%，其他应收款基本都是协会费、海关税费待上缴款、代垫员工款项、押金等，没有管理层借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①其他应收账款按风险结构披露：

2015 年 6 月 30 日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154,789.26	100.00	3,271.13	2.1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65,422.57	43.18	3,271.13	5.00
无风险组合	89,366.69	56.82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154,789.26	100.00	3,271.13	2.16
----	------------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273,397.00	100.00	13,025.45	4.7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52,517.00	92.36	13,025.45	5.16
无风险组合	20,880.00	7.64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273,397.00	100.00	13,025.45	4.7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68,699.70	100.00	2,590.93	3.77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1,818.58	75.43	2,590.93	5.00
无风险组合	16,881.12	24.57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68,699.70	100.00	2,590.93	3.77

②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4,789.26	100.00	3,271.13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54,789.26	100.00	3,271.13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65,405.00	97.08	12,226.25
1-2 年	7,992.00	2.92	799.2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3,397.00	100.00	13,025.45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8699.70	100.00	2590.93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9588.18	100.00	2590.93

注 1：按企业会计政策，应收款项中员工暂借款、押金、保证金往来不提取坏帐准备。

注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协会费	50,000.00	1 年以内	32.30%
海关税费待上缴金额	海关税费待上缴款	45,858.69	1 年以内	29.63%
代垫员工社保公积金款项	代垫员工款项	21,994.00	1 年以内	14.21%
福建绿永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费用	10,000.00	1 年以内	6.46%
泉州市泉港区山腰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押金	9,600.00	1 年以内	6.20%
合计		137,452.69		88.80%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泉州亿兴电力有限公司	代垫款	239,367.00	1 年以内	87.55%
福建中外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代垫运杂费	7,430.00	1 年以内	2.72%
漳州卓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5,000.00	1 年以内	1.83%
代垫员工社保公积金款项	代垫员工款项	20,880.00	1 年以内	7.64%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福建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鉴定费	720.00	1 年以内	0.26%
合计		273,397.00		100.00%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油费	31,880.45	1 年以内	46.41%
代垫员工社保公积金款项	代垫员工款项	16,881.12	1 年以内	24.57%
福建省安科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代垫款	10,000.00	1 年以内	14.56%
泉州亿兴电力有限公司	代垫款	7,992.00	1 年以内	11.63%
广州必维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质保金	1,144.80	1 年以内	1.67%
合计		67,898.37		98.83%

6、存货

（1）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占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原材料	25,511,839.56	59.74%	26,185,698.33	70.09%	22,812,046.76	66.49%
库存商品 （产成品）	12,810,402.68	30.00%	10,041,171.83	26.88%	6,521,153.85	19.01%
开发成本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在途物资	3,962,786.62	9.28%	971,715.42	2.60%	4,758,777.05	13.87%
低值易耗品	418,892.72	0.98%	162,274.92	0.43%	217,428.41	0.63%
合计	42,703,921.58	100.00%	37,360,860.50	100.00%	34,309,406.07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存货账面价值总计	42,703,921.58	-	37,360,860.50	-	34,309,406.07	-

注：截至报告期各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经测试，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均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4,309,406.07 元、37,360,860.50

元及 42,703,921.58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80%、11.90%和 12.71%，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86%、28.96%和 30.12%。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余额稍有上升，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增加了 8.89%，主要是因为：

1) 原材料增加：原材料主要是废旧 PET 瓶片，增加原因系主要报告期内，PET 瓶片单价有下降趋势，公司结合实际需求及价格走势，适当进行了囤货所导致。

2) 库存商品增加：库存商品为产成品的涤纶丝、涤纶布和拉链。增加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环境而进行产品结构优化，对应涤纶布、拉链销量的增加而进一步对涤纶布、拉链等相对高单价产品进行备货，故对应的库存商品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各期，经测试，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3 年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344,254.46 元、53,000,000.00 元及 2,112,974.35 元，主要系待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112,974.35	2,130,523.65	1,344,254.46
合计	2,112,974.35	2,130,523.65	1,344,254.46

（二）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171,230,011.48	88.18%	164,054,679.44	88.74%	151,830,806.95	88.06%
在建工程	2,853,302.90	1.47%	777,665.46	0.42%	-	-
无形资产	18,687,945.77	9.62%	18,940,229.75	10.25%	19,444,797.71	11.28%
长期待摊费用	183,138.20	0.09%	366,276.44	0.20%	732,552.92	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040.56	0.63%	723,827.98	0.39%	410,589.48	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177,438.91	100.00%	184,862,679.07	100.00%	172,418,747.06	100.00%
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		64.31%		58.90%		57.80%

公司对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固定资产每年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均稳定在 88% 左右，无形资产则随着每年摊销而略有下降，无形资产占公司的非流动资产规模占比较小。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172,418,747.06 元、184,862,679.07 元及 194,177,438.91 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及 57.80%、58.90%及 64.31%。

1、固定资产及折旧

（1）两年一期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工具	3-5	10.00	18.00-30.00
办公设备	3-5	10.00	18.00-30.00

①2015 年 1-6 月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值：					
期初数	96,532,829.54	95,239,695.48	2,484,003.81	1,885,679.02	196,142,207.85
重分类至长 期待摊费用	-	-	-	-	-
本期购置	8,045,430.00	2,997,707.85	45,000.00	297,099.15	11,385,237.00
本期在建工 程转入	450,529.84	2,164,143.55			2,614,673.39
本期减少额	-	-	-	-	-
期末数	105,028,789.38	100,401,546.88	2,529,003.81	2,182,778.17	210,142,118.2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1,651,731.32	17,339,893.43	1,958,507.30	1,137,396.36	32,087,528.41
本期计提额	2,193,334.40	4,411,879.13	119,092.02	100,272.80	6,824,578.35
本期减少额	-	-	-	-	-
期末数	13,845,065.72	21,751,772.56	2,077,599.32	1,237,669.16	38,912,106.76
净额：					
年初数	84,881,098.22	77,899,802.05	525,496.51	748,282.66	164,054,679.44
年末数	91,183,723.66	78,649,774.32	451,404.49	945,109.01	171,230,011.48

②2014 年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数	96,500,534.24	71,937,104.02	2,685,286.81	1,805,609.02	172,928,534.09
重分类至 长期待摊 费用	-	-	-	-	-
本年购置	32,295.30	17,162,272.24		87,830.00	17,282,397.54
本年在建 工程转入		7,704,626.22			7,704,626.22
本年减少 额		1,564,307.00	201,283.00	7,760.00	1,773,350.00
年末数	96,532,829.54	95,239,695.48	2,484,003.81	1,885,679.02	196,142,207.85
累计折旧：					
年初数	7,269,387.24	11,137,652.99	1,792,842.63	897,844.28	21,097,727.1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重分类	-	-	-	-	-
本年计提额	4,382,344.08	7,305,924.33	346,019.93	246,536.08	12,280,824.42
本年减少额		1,103,683.89	180,355.26	6,984.00	1,291,023.15
年末数	11,651,731.32	17,339,893.43	1,958,507.30	1,137,396.36	32,087,528.41
净额:					
年初数	89,231,147.00	60,799,451.03	892,444.18	907,764.74	151,830,806.95
年末数	84,881,098.22	77,899,802.05	525,496.51	748,282.66	164,054,679.44

③2013 年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表:

单位: 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数	96,500,534.24	60,123,844.92	2,494,527.00	1,016,820.34	160,135,726.50
重分类至长期待摊费用					
本年购置	-	7,790,930.32	190,759.81	788,788.68	8,770,478.81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4,022,328.78			4,022,328.78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96,500,534.24	71,937,104.02	2,685,286.81	1,805,609.02	172,928,534.09
累计折旧:					
年初数	2,887,043.16	5,213,229.36	1,371,058.22	604,422.61	10,075,753.35
重分类至长期待摊费用		-	-	-	
本年计提额	4,382,344.08	5,924,423.63	421,784.41	293,421.67	11,021,973.79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7,269,387.24	11,137,652.99	1,792,842.63	897,844.28	21,097,727.1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净额:					
年初数	93,613,491.08	54,910,615.56	1,123,468.78	412,397.73	150,059,973.15
年末数	89,231,147.00	60,799,451.03	892,444.18	907,764.74	151,830,806.95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处于运行良好状态。

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主要为使用寿命较短的生产设备，随着工艺的要求，一般在 3-5 年左右进行更新。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资产总额比重为 50.97%。固定资产中占比较高的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两者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值之和为 169,833,497.98 元，占固定资产净额的 99.18%。房屋及建筑物的增幅较大，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881,098.22 元和 91,183,723.66 元，增长了 7.43%，主要系公司房屋及建筑物购置增加公司资产的结构符合其生产经营情况。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和通过融资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用于短期借款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37,538,613.58 元，累计折旧 6,822,670.39 元，净值 30,715,943.19 元，短期借款（担保条件为抵押担保）余额 50,000,000.00 元。除上述资产外，固定资产中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列示如下：

(1)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在建工程变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建筑工程	134,904.84	315,625.00	450,529.84		-
增容配电工程	14,000.00	653,000.00	667,000.00		-
重磅织机	-	2,179,852.90			2,179,852.90
浆丝机	628,760.62	598,290.63	1,227,051.25		-
聚酯瓶片输送 设备	-	104,880.00			104,880.00
初捻中心线机	-	270,092.30	270,092.30		-
单丝设备	-	568,570.00			568,570.00
合计	777,665.46	4,690,310.83	2,614,673.39	-	2,853,302.90

(2) 2014 年度在建工程变动: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建筑工程	0.00	134,904.84			134,904.84
卸料平台	0.00	27,607.69	27,607.69		
塑料清洗生产线	0.00	1,153,846.16	1,153,846.16		
增容配电工程	0.00	14,000.00			14,000.00
定型机	0.00	1,324,333.61	1,324,333.61		
重磅织机	0.00	4,356,811.84	4,356,811.84		
拉链机	0.00	748,009.81	748,009.81		
浆丝机	0.00	628,760.62			628,760.62
X 荧光光谱仪	0.00	94,017.11	94,017.11		
合计	0.00	8,482,291.68	7,704,626.22	-	777,665.46

(3) 2013 年度在建工程变动:

单位: 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卷绕机	1,415,479.58	881,411.48	2,296,891.06		0.00
洗料设备	169,573.78	24,457.26	194,031.04		0.00

空调机组	768,000.00	252,237.60	1,020,237.60		0.00
立式真空清洗炉	365,000.00		365000		0.00
保温工程		511,169.08	511,169.08		0.00
合计	2,718,053.36	1,669,275.42	4,387,328.78		0.00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变动，一方面为公司对机器进行更新换代，如报告期内报废了一批重磅织机等机器设备，新换入一批机器设备所增加的；另一方面为报告期内新增了瓶片货场和部分车间等建筑工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办公软件，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①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94,192.49	34,500.00	32,558.45	2,061,250.94
2.本期增加金额	243,543.96	3,450.00	5,290.02	252,283.98
计提	243,543.96	3,450.00	5,290.02	252,283.98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237,736.45	37,950.00	37,848.47	2,313,534.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02,232.10	31,050.00	54,663.67	18,687,945.77
2.期初账面价值	18,845,776.06	34,500.00	59,953.69	18,940,229.75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07,104.57	27,600.00	21,978.41	1,556,682.98
2.本期增加金额	487,087.92	6,900.00	10,580.04	504,567.96
计提	487,087.92	6,900.00	10,580.04	504,567.9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994,192.49	34,500.00	32,558.45	2,061,250.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845,776.06	34,500.00	59,953.69	18,940,229.75
2.期初账面价值	19,332,863.98	41,400.00	70,533.73	19,444,797.71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0,839,968.55	69,000.00	92,512.14	21,001,480.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20,016.65	20,700.00	11,398.37	1,052,115.02
2.本期增加金额	487,087.92	6,900.00	10,580.04	504,567.96
计提	487,087.92	6,900.00	10,580.04	504,567.9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507,104.57	27,600.00	21,978.41	1,556,682.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332,863.98	41,400.00	70,533.73	19,444,797.71
2.期初账面价值	19,819,951.90	48,300.00	81,113.77	19,949,365.67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332,863.98 元、18,845,776.06 元及 18,602,232.10 元，逐年减少，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的持续摊销所致。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土地使用权连同房屋建筑物全部用于短期借款抵押，短期借款余额 68,541,449.03 元（其中抵押借款 5,000 万元）。

2) 开发支出情况：期间内公司研发费用全部费用化。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墙壁刷白修缮费	732,552.92	-	366,276.48	-	366,276.44
合计	732,552.92		366,276.48		366,276.44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年6月30日
墙壁刷白修缮费	366,276.44	-	183,138.24	-	183,138.20
合计	366,276.44		183,138.24		183,138.20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由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925.52	720,571.62	409,941.75
由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17.79	3,256.36	647.73
由可抵减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297.25		
合计	1,223,040.56	723,827.98	410,589.48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文，本公司涤纶丝和涤纶布等产品享受按销售收入10%减计应纳税所得额税收优惠，由此产生暂时性差异金额2,109,189.02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527,297.25元。

6、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存货跌价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及汇率的影响。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全部为坏账准备，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经过存货跌价准备测试，存货均无减值迹象，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 2015 年 1-6 月，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数	期末数
坏账准备	2,895,311.92	-112,338.70		2,782,973.22
其他				
合计	2,895,311.92	-112,338.70	-	2,782,973.22

(2) 2014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数	年末数
坏账准备	1,642,357.93	1,252,953.99		2,895,311.92
其他				
合计	1,642,357.93	1,252,953.99	-	2,895,311.92

(3) 2013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数	年末数
坏账准备	680,860.70	961,497.23		1,642,357.93
其他				
合计	680,860.70	961,497.23	-	1,642,357.93

十、重要债务情况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负债合计分别为 109,033,461.03 元、125,349,070.27 元及 119,110,153.32 元。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19,110,153.32	100.00%	125,349,070.27	100.00%	109,033,461.03	10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119,110,153.32	100.00%	125,349,070.27	100.00%	109,033,461.03	100.00%

（一）流动负债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09,033,461.03 元、125,349,070.27 元及 119,110,153.32 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68,541,449.03	78,877,969.84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7,171,716.40	19,100,582.84	30,357,720.00
应付账款	7,112,663.96	22,343,042.99	22,539,566.84
预收款项	4,628,830.26	3,298,111.84	3,841,797.55
应付职工薪酬	989,480.00	947,972.00	866,081.00
应交税费	321,175.20	401,849.61	1,417,343.1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44,838.47	379,541.15	10,952.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110,153.32	125,349,070.27	109,033,461.03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应付职工薪酬组成，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分类明细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18,541,449.03	28,877,969.84	
合计	68,541,449.03	78,877,969.84	50,000,000.00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 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本公司厂房、办公楼、宿舍楼用作借款抵押，取得最高额 8000 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间：2012 年 5 月 18 日至 2015 年 5 月 17 日）。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分类明细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35,094,681.94	17,451,094.23	30,357,720.00
信用证	2,077,034.46	1,649,488.61	
合计	37,171,716.40	19,100,582.84	30,357,720.00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票据。

(1) 应付票据余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30,357,720.00 元，19,100,582.84 元及 37,171,716.40 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变动较大，各年度不具有明显的规律性，主要系公司的采购付款受到公司自身资金周转情况影响：公司大部分的采购享有账期，若

公司资金周转情况良好，往往在账期内以现金支付货款；若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往往在应付账款账期到期后，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由于行业特性和公司具体情况，报告期内，普遍存在承兑汇票支付的情况。因此，公司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应合并考虑，更为合理。关于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合并考虑的进一步分析，可详见本节“应付账款”部分。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6,360,000.00	1 年以内	17.11%
濠锦化纤（福州）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2,975,005.65	1 年以内	8.00%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2,320,300.00	1 年以内	6.24%
厦门鼎舜昇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8,000,000.00	1 年以内	21.52%
福州隆诚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7,167,605.00	1 年以内	19.28%
合计		26,822,910.65		72.16%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3,000,000.00	1 年以内	15.71%
青岛胶南惠丰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1,515,165.83	1 年以内	7.93%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2,789,910.00	1 年以内	14.61%
苏州市四纺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1,880,000.00	1 年以内	9.84%

泉州丰泽海滨胶粘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384,682.00	1 年以内	7.25%
合计		10,569,757.83		55.34%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4,000,000.00	1 年以内	46.12%
日誉成（厦门）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9,850,000.00	1 年以内	32.45%
濠锦化纤（福州）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3,120,000.00	1 年以内	10.28%
青岛胶南惠丰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368,800.00	1 年以内	7.80%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698,920.00	1 年以内	2.30%
合计		30,037,720.00		98.95%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6,295,728.99	88.51	20,355,367.55	91.11	18,672,212.98	82.84
1-2 年	816,934.97	11.49	347,861.78	1.56	3,618,298.20	16.05
2-3 年			1,390,758.00	6.22	116,783.66	0.52
3 年以上			249,055.66	1.11	132,272.00	0.59
合计	7,112,663.96	100.00	22,343,042.99	100.00	22,539,566.84	100.00

(1) 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购买原材料采购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22,539,566.84 元、22,343,042.99 元及 7,112,663.96 元，呈下降态势。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412,852.67	1 年以内	19.86%
泉州佰源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款	630,000.00	1-2 年	8.86%
厦门联合成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614,239.97	1 年以内	8.64%
林文辉	工程款项	500,000.00	1 年以内	7.03%
晋江市泉润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437,617.28	1 年以内	6.15%
合计		3,594,709.92		50.54%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漳州倍顺再生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4,939,500.11	1 年以内	22.11%
厦门鼎舜昇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4,071,992.79	1 年以内	18.22%
泉州福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项	1,390,758.00	2-3 年	6.22%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343,800.16	1 年以内	6.01%

莆田市荔城区劲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294,788.82	1 年以内	5.80%
合计		13,040,839.88		58.37%

注：应付泉州福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应付款项系前纺大楼工程款所欠付的质保金，该款项已于 2015 年初已结清。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的比例
泉州市灿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5,592,864.83	1 年以内	24.81%
泉州市英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4,839,348.00	1 年以内	21.47%
泉州福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项	3,173,790.00	1-2 年	14.08%
普宁市协尔旺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2,017,256.00	1 年以内	8.95%
厦门鑫万彩塑胶染料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项	1,758,231.76	1 年以内	7.80%
合计		17,381,490.59		77.12%

上文分析“应付票据”时提出，基于行业与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应合并考虑，更为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7,112,663.96	22,343,042.99	22,539,566.84
应付票据	37,171,716.40	19,100,582.84	30,357,720.00
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合计	44,284,380.36	41,443,625.83	52,897,286.84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主要为购买原材料采购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余额为 52,897,286.84 元、41,443,625.83 元及 44,284,380.36 元，基本持平。

公司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占流动负债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流动负债			
桐昆股份	47.66%	42.33%	35.20%
海东青	20.95%	24.29%	29.55%
百宏	17.20%	21.08%	29.33%
Unifi	未披露	63.96%	70.12%
百川	37.18%	33.06%	48.51%
平均		36.95%	42.54%

注 1：目前百川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在国内该细分行业，暂时无明显的成体量、实现产业化生产的竞争者，即百川公司在具体细分行业无可比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只是百川在“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的几个重要的技术环节中，百川存在各自的竞争对手，取各环节知名公司做可比公司对比，仅供参考。

注 2：Unifi 公司的财务报表日为每自然年度六月份的最后一天。可比公司对比时，取其 2013 年财务报表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比，取其 2014 年财务报表日 2014 年 6 月 29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比，以此类推。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占流动负债的比重，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

4、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20,272.33	93.33%	3,043,660.00	92.29%	3,719,623.85	96.82%
1-2 年	128,596.23	2.78%	137,946.14	4.18%	122,173.70	3.18%
2-3 年	112,191.70	2.42%	116,505.70	3.53%		
3 年以上	67,770.00	1.47%		0.00%		

合计	4,628,830.26	100.00%	3,298,111.84	100.00%	3,841,797.55	100.00%
负债总额	119,110,153.32	3.89%	125,349,070.27	2.63%	125,349,070.27	3.06%

公司的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货款形成。对于部分客户，公司会要求客户先付款后交货。报告期内，公司 90%以上的预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之内。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金额为 3,841,797.55 元、3,298,111.84 元及 4,628,830.26 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3.52%、2.63%及 3.89%，占比较小。

（2）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①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的比例
晋江市港益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180,064.41	1 年以内	25.49%
晋江市隆百辉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470,859.00	1 年以内	10.17%
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374,850.00	1 年以内	8.10%
深圳市新山和实业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58,854.00	1 年以内	3.43%
石狮市统一布业有限责任公司	预收货款	145,122.00	1 年以内	3.14%
合计		2,329,749.41		50.33%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的比例
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462,600.00	1 年以内	14.03%
泉州市洛江区海都箱包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6.06%
晋江银兴拉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96,557.55	1 年以内	5.96%
广州市森原拉链服饰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87,434.00	1 年以内	5.68%

福清华和无纺布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60,000.00	1 年以内	4.85%
合计		1,206,591.55		36.58%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账款的
				比例
晋江茂顺达织造发展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672,080.66	1 年以内	17.49%
厦门市鸿艺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617,536.05	1 年以内	16.07%
福联实业（河源）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376,300.00	1 年以内	9.79%
东莞市金弓纺织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303,600.00	1 年以内	7.90%
荆州市圣合拉链制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59,942.40	1 年以内	4.16%
合计		2,129,459.11		55.43%

（3）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的期末账面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 2015 年 1-6 月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947,972.00	5,985,492.30	5,943,984.30	989,480.0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6,672.00	5,680,943.00	5,639,435.00	988,180.00
（二）职工福利费		199,753.05	199,753.05	-
（三）社会保险费		77,096.25	77,096.25	-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35,606.25	35,606.25	-
2. 工伤保险		24,322.50	24,322.50	-
3. 生育保险费		17,167.50	17,167.50	-
（四）住房公积金		17,700.00	17,7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0.00	10,000.00	10,000.00	1,300.00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七)其他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2,958.00	242,958.00	
1.基本养老保险		221,400.00	221,400.00	
2.失业保险费		21,558.00	21,558.00	
合计	947,972.00	6,228,450.30	6,186,942.30	989,480.00

公司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66,081.00	11,427,749.36	11,345,858.36	947,972.0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4,781.00	10,861,351.85	10,779,460.85	946,672.00
(二)职工福利费		379,314.21	379,314.21	-
(三)社会保险费		132,863.30	132,863.30	-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71,788.20	71,788.20	-
2. 工伤保险		36,023.50	36,023.50	-
3. 生育保险费		25,051.60	25,051.60	-
(四)住房公积金		36,675.00	36,675.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0.00	17,545.00	17,545.00	1,300.00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七)其他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4,661.60	524,661.60	
1.基本养老保险		501,213.60	501,213.60	
2.失业保险费		23,448.00	23,448.00	
合计	866,081.00	11,952,410.96	11,870,519.96	947,972.00

公司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42,008.00	9,690,290.65	9,366,217.65	866,081.0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0,708.00	9,422,059.40	9,097,986.40	864,781.00
(二)职工福利费	-	117,474.04	117,474.04	-
(三)社会保险费	-	102,889.21	102,889.21	-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	57,566.36	57,566.36	-
2. 工伤保险	-	26,660.50	26,660.50	-
3. 生育保险费	-	18,662.35	18,662.35	-
(四)住房公积金	-	27,740.00	27,74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0.00	20,128.00	20,128.00	1,300.00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	-	-
(七)其他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0,240.00	320,240.00	-
1.基本养老保险	-	293,638.00	293,638.00	-
2.失业保险费	-	26,602.00	26,602.00	-
合计	542,008.00	10,010,530.65	9,686,457.65	866,081.00

报告期内，公司无拖欠员工工资的行为，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持续增加，主要因为 2014 年公司增加了车间和生产线，公司聘请人数有所增加，相应计提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增加且期末尚未发放所致。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74,341.97	507,691.78	421,056.83
企业所得税	-175,970.83	-175,970.83	938,01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03.94	35,538.42	29,473.98
房产税	30,715.86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39,862.16	-	-
印花税	7,305.00	9,205.65	7,747.62
教育费附加	11,230.26	15,230.75	12,631.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86.84	10,153.84	8,421.1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	-
合计	321,175.20	401,849.61	1,417,343.14

注 1：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注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应退税金额为 175,970.83 元，经向税务机关确认，可以退回。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企业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1,417,343.14 元、401,849.61 元及 321,175.2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金额较大的原因为：企业原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其有效期为 2010.5.10-2013.5.09，故 2013 年全年申报企业所得税时，按 15%税率申报并进行会计相应处理。2013 年，由于公司扩张，新增员工数量较多，而员工中拥有专科学历的比例低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要求的比例，故在 2013 年-2014 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国家复审时，未通过认定；企业于 2014 年初确认自身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核未通过，按会计准则要求，则 2013 年全年应该按照 25%税率汇算清缴。故 2014 年对应调整 2013 年末的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使得应交税费 2013 年余额较大。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344,838.47	100.00	379,541.15	100.00	10,952.5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 以上						
合计	344,838.47	100.00	379,541.15	100.00	10,952.50	100.00

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1)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

公司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厦门象兴国际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41,633.03	99.07%	1 年以内	港杂费
宜家分拨（上海）有限公司	3,205.44	0.93%	1 年以内	测试费
合计	344,838.47	100.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公司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厦门象兴国际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47,659.97	91.60%	1 年以内	运杂费
泉州中检石化检测有限公司	21,000.00	5.53%	1 年以内	检测费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6,715.99	1.77%	1 年以内	油款
泉州市鲤城中区新天电脑商店	4,165.00	1.10%	1 年以内	办公耗材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客 户保证金	0.19	0.00%	1 年以内	备付金
合计	379,541.15	100.0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公司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泉州市鲤城区中安消防器材经营部	8,130.00	74.23%	1 年以内	办公耗材
泉州泉港艾菲电脑设备经营部	2,822.50	25.77%	1 年以内	办公耗材
合计	10,952.50	100.00%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不存在递延收益。

（二）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不存在非流动负债。

（三）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负债，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负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十一、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655,688.77	104,655,688.77	104,655,688.77
资本公积	17,057,322.26	57,322.26	57,322.26
减：库存股			0.0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375,147.41	8,375,147.41	5,429,934.7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1,771,136.89	75,431,066.69	48,924,152.80
其他综合收益	-	-	-
合计	216,859,295.33	188,519,225.13	159,067,098.59

（一）报告期股本变动情况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内容。

（1）2013 年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655,688.77	100.00			104,655,688.77	100.00
合计	104,655,688.77	100.00			104,655,688.77	100.00

(2) 2014 年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655,688.77	100.00			104,655,688.77	100.00
合计	104,655,688.77	100.00			104,655,688.77	100.00

(3) 2015 年 1-6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百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655,688.77	100.00			104,655,688.77	95.44
泉州市泉港蒲公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00,000.00		4,200,000.00	3.83
泉州市十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0.73
合计	104,655,688.77	100.00	5,000,000.00		109,655,688.77	100.00

注：上述实收资本变动已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审验，并出具希厦分验字（2015）0021 号验资报告。

(二)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7,057,322.26	57,322.26	57,322.26
其他资本公积			-
资本公积合计	17,057,322.26	57,322.26	57,322.26

如前股本变动中所述，2015 年 6 月 11 日收到新股东蒲公英、十方增资入股投入的资金 2,200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 500 万元，形成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700 万元。

（三）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375,147.41	8,375,147.41	5,429,934.76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8,375,147.41	8,375,147.41	5,429,934.76

报告期盈余公积的变动系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年度净利润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四）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期末余额	75,431,066.69	48,924,152.80	16,076,469.32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1,956,491.76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会计差错			-1,956,491.7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余额	75,431,066.69	48,924,152.80	14,119,977.56
本期增加数	6,340,070.20	29,452,126.54	34,804,175.2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340,070.20	29,452,126.54	38,671,305.83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数		2,945,212.65	3,867,130.5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945,212.65	3,867,130.59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81,771,136.89	75,431,066.69	48,924,152.80

十二、财务指标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1.19	1.03	0.88
速动比率	0.83	0.73	0.56
资产负债率	35.45%	39.94%	40.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8	1.8	1.5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04%	0.05%	0.07%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	6.11	12.36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	1.71	5.80	12.06
存货周转率	1.69	5.54	4.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1,173,241.70	37,403,571.19	47,229,945.95
利息保障倍数	3.76	8.40	13.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18	0.07	0.3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04	0.0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40,070.20	29,452,126.54	38,671,305.83
归属于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45,098.13	26,286,901.32	38,133,850.51

注 1：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及存货周转率的计算周期为 2015 年 1-6 月，并未模拟全年周转率

注 2：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企业所得税+财务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财务费用；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 10、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 1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二）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1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5	0.06	0.06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5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3	0.25	0.25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8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9	0.36	0.36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

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 $S = S_0 + S_1 + S_2 \div 2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未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 1）；S2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18.62%	20.74%	24.76%
净资产收益率	2.92%	15.62%	24.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9%	13.94%	23.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8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8	0.37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24.76%、20.74% 及 18.62%，逐年下降，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趋势相匹配。2015 年 1-6 月，行业持续低迷，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降。2015 年新量产的再生免印染拉链，全部组件由百川生产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制成，实现了生产环节的闭环，毛利率高于同期的涤纶布与涤纶丝，达到了 24.31%，起拉升公司整体毛利率的正面影响，并有望成为公司未来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桐昆股份	8.55%	4.24%	3.75%
百宏	11.27%	9.30%	9.30%

海东青	30.18%	32.47%	32.54%
Unifi	未披露	12.10%	10.24%
百川	18.62%	20.74%	24.76%
平均	-	15.77%	16.12%

注 1：目前百川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在国内该细分行业，暂时无明显的成体量、实现产业化生产的竞争者，即百川公司在具体细分行业无可比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只是百川在“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的几个重要的技术环节中，百川存在各自的竞争对手，取各环节知名公司做可比公司对比，仅供参考。

注 2：Unifi 公司的财务报表日为每自然年度六月份的最后一天。可比公司对比时，取其 2013 年财务报表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比，取其 2014 年财务报表日 2014 年 6 月 29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比，以此类推。

由上表可见，再生概念的企业（海东青、Unifi、百川）的毛利率远高于原生概念的企业（桐昆股份、百宏）的毛利率，公司 2013 及 2014 年度的销售毛利率处于中上游水平。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45%	39.94%	40.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07	0.36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6	8.40	13.48
流动比率（倍）	1.19	1.03	0.88
速动比率（倍）	0.83	0.73	0.56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67%、39.94%及 35.45%，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近几年业务快速增长，从而引起留存收益及总资产的上升，另一方面，公司现金流充裕，只有短期流动负债，每年变动不大。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1.03 及 1.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56、0.73 及 0.83，逐年改善，说明公司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符合行业特性及公司业务特点。

公司报告期内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桐昆股份	0.88	0.81	0.93
海东青	3.48	3.73	3.26
百宏	0.94	0.91	0.90
Unifi	未披露	2.88	3.49
百川	1.19	1.03	0.88
平均		1.87	1.89
速动比率			
桐昆股份	0.48	0.47	0.64
海东青	3.26	3.52	2.97
百宏	0.83	0.82	0.70
Unifi	未披露	1.47	1.79
百川	0.83	0.73	0.56
平均		1.40	1.33
资产负债率			
桐昆股份	50.64%	49.97%	54.19%
海东青	27.16	28.66%	32.74%
百宏	46.95	46.64%	39.82%
Unifi	未披露	38.87%	37.71%
百川	35.45%	39.94%	40.67%
平均		40.82%	41.03%

注 1：目前百川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在国内该细分行业，暂时无明显的成体量、实现产业化生产的竞争者，即百川公司在具体细分行

业无可比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只是百川在“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的几个重要的技术环节中，百川存在各自的竞争对手，取各环节知名公司做可比公司对比，仅供参考。

注 2：Unifi 公司的财务报表日为每自然年度六月份的最后一个星期日。可比公司对比时，取其 2013 年财务报表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比，取其 2014 年财务报表日 2014 年 6 月 29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比，以此类推。

由上表可以看出，相对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而资产负债率则处于行业中游，主要是由于公司近些年处于高速发展阶段，扩张对资金的需求不断加大，增加了流动负债，但总体而言公司各项指标总体上逐年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	6.11	12.36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次)	1.71	5.80	12.06
存货周转率（次）	1.69	5.54	4.94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36 次、6.11 次及 1.8 次（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周期为 2015 年 1-6 月，并未模拟全年周转率）。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因为：首先，石油价格下跌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维持客户，扩大销售，放宽了信用政策，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其次，行业因素导致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绝对值下降，二者共同作用导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的大幅下降。但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限控制在 3 个月内，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坏账损失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94 次、5.54 次及 1.69 次（2015 年存货周转率的计算周期为 2015 年 1-6 月，并未模拟全年周转率），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基本持平。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异动，主要因为存货全年各月份余额相对稳定，持续小幅上涨趋势；而 2015 年 1-6 月间，营业成本收到季节性因素影响，绝对值较小。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			
桐昆股份	17.18	15.01	10.41
海东青	2.04	3.72	3.51
百宏	4.09	10.82	10.82
Unifi	未披露	7.15	7.23
百川	1.71	5.80	12.06
平均		8.50	8.81
存货周转率			
桐昆股份	4.83	12.57	11.17
海东青	4.37	7.42	7.62
百宏	5.49	10.47	9.68
Unifi	未披露	5.40	5.74
百川	1.69	5.54	4.94
平均		6.52	6.42

注 1：目前百川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在国内该细分行业，暂时无明显的成体量、实现产业化生产的竞争者，即百川公司在具体细分行业无可比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二节 业务与技术）。只是百川在“废旧 PET 瓶片生产有色涤纶长丝技术”的几个重要的技术环节中，百川存在各自的竞争对手，取各环节知名公司做可比公司对比，仅供参考。

注 2：Unifi 公司的财务报表日为每自然年度六月份的最后一个星期日。可比公司对比时，取其 2013 年财务报表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比，取其 2014 年财务报表日 2014 年 6 月 29 日与其他可比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比，以此类推。

注 3：上文分析“应收票据”时提出，基于行业与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应合并考虑，更为合理，因此在进行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同行业比较时，合并考虑。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但可比公司相互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差异较大。

（六）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7,718.64	7,593,933.46	37,947,63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329.21	-28,427,240.42	-34,879,21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7,799.41	24,965,809.33	3,774,784.6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794.95	-27,204.78	31,069.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22,393.89	4,105,297.59	6,874,276.40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7,947,633.10 元、7,593,933.46 元及 20,207,718.64 元，2014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净额减少较多，主要因为：一方面公司 2014 年扩建调试新车间和生产线，扩大产能，导致相应的用工需求增加，员工支出不断增长，而随着社保的逐步完善，使得经营现金的流出也相应增加；另一方面，报告期内，PET 瓶片单价有下降趋势，公司结合实际需求及价格走势，适当进行了囤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2015 年上半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6 月公司获增资 2,200 万元。总体上，公司现金流量保持正常，注重财务风险防范，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取得短期借款资金净流入和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6,340,070.20	29,452,126.54	38,671,305.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338.70	1,252,953.99	961,497.23
固定资产折旧	6,824,578.35	12,280,824.42	11,021,973.79
无形资产摊销	252,283.98	504,567.96	504,56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138.24	366,276.48	366,276.48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443,103.55	
财务费用	2,460,628.56	3,939,365.29	3,094,146.31
投资损失（减：收益）			2,030,18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499,212.58	-313,238.50	-240,3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343,061.08	-3,051,454.43	12,166,453.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396,312.77	-27,137,275.96	-25,301,93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294,681.10	-10,143,315.88	-5,326,46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7,718.64	7,593,933.46	37,947,633.10

公司的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匹配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近亲属及其参股、控股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香港百川	控股股东
张飞鹏	实际控制人
张珊瑜	实际控制人
洪天伦	实际控制人
TWINS	实际控制人参股、控股公司

2、其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无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制的企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张飞鹏	董事长
陈小兵	董事
谢历峰	董事、副总经理
刘东辉	董事
张辰雷	董事
李斯和	监事会主席
洪天伦	监事
陈庆敏	职工代表监事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1	张飞鹏	董事长	TWINS	48.96%
2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十方	50.00%
			福建省晋江市夜光达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2.29%
3	洪天伦	监事	TWINS	6.77%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1	张飞鹏	董事长	TWINS	董事长
			香港百川	董事长
2	陈小兵	董事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青云创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
			北京三得普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Nobao Renewable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Eastern Wel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Sunpreme, Ltd.	董事
			上澎太阳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董事
			Sunpreme Solar India Pvt. Ltd	董事
			上海多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多利（北京）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湖州五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Eternal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Limited	
			TWINS	董事
			香港百川	董事
3	张辰雷	董事	北京青云之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务总监
4	高才清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泉州市十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4、公司控股、参股公司

公司无参股、控股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因资金周转向张飞鹏借款，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余额为 886.30 万元（其他应付款），本公司已经于 2013 年 11 月结清款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无余额。

百川有限 2012 年 8 月份向黎巴嫩设备供应商进口生产设备，由母公司香港百川代垫设备款。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余额为 230.05 万元（应付账款），公司已经于 2013 年 4 月结清款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无余额。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公司向张飞鹏的上述关联借款系公司为临时资金周转；因香港百川代垫进口生产设备款而产生的欠款为临时欠款，该等关联资金往来已经全体股东确认，且已全部还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间内未发生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2、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3、关联方担保情况

2013年3月26日张飞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14080112-2013年泉港[保]字0017号），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保证期限2013年3月26日至2015年3月25日。

2014年1月3日张飞鹏、张雅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年建泉滨本高保字1号），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保证期限2014年1月3日至2015年1月3日；2014年借款2,000万元，201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2015年1月8日张飞鹏、张雅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5年建泉滨本高保字1号），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3,800万元，保证期限2015年1月8日至2017年1月8日；2015年1-6月借款1,8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借款余额为1,800万元。

2015年4月27日张飞鹏、张雅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滨城支行签订贸易融资额度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5年建泉滨贸额本高保字1-1号），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贸易融资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2,850万元，保证期限自单笔贸易融资业务起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贸易融资余额为541,449.03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向张飞鹏的上述关联借款系公司为临时资金周转，向香港百川进口生产设备而产生的欠款为临时欠款，该等关联资金往来已经董事会及股东决定审批通过，且已全部还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章程对部分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了规定。但是，这些规定并非十分具体、完善，对关联担保、交易事项亦无具体规定，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有不足之处。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新设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具体规范。有关规定如下：

1、公司与其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部分高于 300 万元（包含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 公司与其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部分未达到 300 万元（不包含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为进行股份制改造工作需要，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相关信息如下：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8 日出具了（2015）榕联评字第 330 号《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所涉及的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书》，评估方法为成本法，评估确认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4,957.64 万元，其中：总资产账面值 33,596.95 万元，评估值 36,868.66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 11,911.02 万元，评估值 11,911.0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 21,685.93 万元，评估值 24,957.64 万元，增值额 3,271.71 万元，增值率 15.09%。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第一百二十八条、第一百二十九条、第一百三十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 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公司最近二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将保持不变，具体实施计划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决定。

十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除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外，公司没有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

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百川环保伞业（香港）有限公司，2011 年 6 月更名为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0 年 6 月 25 日成立，注册地址：香港；主营业务：环保伞及伞布贸易；注册资本 2,340,000.00 港币。由于经营不善，2012 年 11 月 30 日，蒲公英发展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停止营业，并聘请香港利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于 2013 年 3 月 1 日出具清算审计报告，2013 年 11 月 1 日登报公告宣布注销。2014 年 2 月 21 日，公司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惠安支局办理了注销登记备案。由于 2013 年蒲公英发展已停止营业并于 2013 年 11 月注销，故 2013 年度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3 年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十八、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自评

公司目前内部控制措施涵盖了各个重要控制环节,能保证公司各项生产和经营活动有序有效的进行以及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方针、制度及措施的贯彻执行。同时,公司主营业务为再生有色涤纶长丝、再生免印染涤纶布、再生免印染拉链等产品,业务流程明晰,不涉及复杂的财务核算流程,其财务核算的关键在于收入的确认和成本的归集结转。公司定期对有关财务人员进行培训、考评,公司认为目前公司的财务人员配置已经能够满足财务核算的要求。综前所述,公司会计核算基础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

十九、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及分析意见

(一)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趋势符合行业特征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份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5,284,102.57 元、250,613,003.79 元和 83,336,878.08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100%,无其他业务收入。其中,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涤纶丝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2.96%、49.52%和 33.87%;涤纶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7.04%、50.48%和 60.99%;拉链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0%、0%和 5.14%。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下降了 14,671,098.78 元,跌幅为 5.5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受到了涤纶长丝行业因素影响,详细阐述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在行业普遍不景气的背景下,公司仍然保持了收入规模,实现了盈利。公司报告期内开发了战略性新客户。2014 年,百川通过宜家供应商认证体系的严格审核,成为宜家再生免印染纺织品材料的全球主要供应商之一,成为了国际供应链的一环,并具备了为宜家等核心大客户定制再生纺织品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未来随着公司国际市场的逐步拓展,其客户品质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均保持在 20%左右,不存在对单一大客户的重大依赖风险。

（二）公司偿债能力较强，经营回款有保障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67%、39.94% 和 35.45%，均小于 50%；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1.03 和 1.19，均接近或大于 1。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对公司持续经营形成较强支撑。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1.04、1.31，体现了公司较好的回款能力。

（三）行业发展前景向好，公司核心竞争力较强

由于我国能耗高，产业结构落后，为了实现我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国家制定了一些法律法规支持废旧资源行业的发展。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把节约资源作为基本国策，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十七大则提出：“建设生态文明，基本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并把“循环经济形成较大规模”作为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目标。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把发展循环经济作为“十一五”时期的重大战略任务，将单位GDP 能耗降低2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10%作为约束性目标。作为循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力发展再生资源产业具有现实的必要性和紧迫性。2013 年8月1 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 号），把“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再生资源深度利用列进国家要加快发展的节能环保产业重点领域，将循环经济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进一步明确了再生资源产业符合国家循环经济的战略布局，是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方向。2015 年4月2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指出，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建立在资源得到高效循环利用、生态环境受到严格保护的基础上，与生态文明建设相协调，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

行业竞争方面，我国目前已成为涤纶产品生产大国，涤纶行业已经逐步形成了一批以江浙地区为主的具有较强研发能力和先进生产工艺的企业，在国内外涤纶市场中能够与发达国家企业直接展开竞争。公司定位于再生免印染纺织品细分

市场，目前为国内唯一一家从事再生免印染纺织品一站式闭环生产的厂家，生产环节覆盖了从废旧 PET 瓶片、涤纶丝、涤纶布、纺织品（如拉链）全流程。

公司客户主要为服装、箱包及纺织品等企业；公司供应商主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不存在单一重大依赖，收入实现来源及经营采购成本均不存在因为单一客户或供应商的更替而面临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趋势符合行业特征；偿债能力较强，具有较好的经营回款保障；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向好，且构建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竞争优势，建立起了较好的风险管理机制，采购、销售结构合理，期后盈利可期。因此，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十、风险因素

（一）国际贸易壁垒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频繁，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加剧，印度、阿根廷等国家针对涤纶长丝陆续制定反倾销政策，对我国涤纶长丝行业的需求和价格造成了一定影响，进而也会对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产品带来不利影响。

（二）石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再生涤纶长丝竞争对手主要为原生涤纶长丝。由于当前在中国市场上未考虑环保效应而给予再生有色涤纶长丝价格溢价，公司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的价格与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保持一致。

原生涤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是石油衍生品 PTA，其占涤纶长丝成本的比重约为 85%，因此原生涤纶长丝价格与原油价格波动呈现很强的正相关性。近两年随着石油价格的走弱，PTA 价格下降明显，原生涤纶长丝销售价格也随之走弱。虽然废旧 PET 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回收体系，其受石油价格影响的程度要小于原生 PET 瓶所受的影响，但如果石油价格出现下跌，再生涤纶长丝的原材料成本下降幅度将小于原生涤纶长丝成本的下降幅度，由于原生和再生涤纶长丝的价格基本一致，再生产品的毛利率优势将逐渐减弱。

（三）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百川的核心竞争力为独创的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稳定持续性生产的工艺及经验积累。虽然再生有色涤纶长丝等涤纶产品市场前景开阔，目前从事再生涤纶长丝生产的厂商不多，并且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存在技术泄露的风险。如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新的竞争对手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冲击。

（四）汇率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废旧 PET 瓶片全部源于进口，其中部分原材料通过国内供应商采购并以人民币结算，其他则通过境外供应商采购并以外币结算。2014 年以来，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直接从国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比重逐步提升。同时，近年来人民币持续贬值，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公司 2015 年 1-6 月份、2014 年度汇兑净损益分别为 259,794.95 元、27,204.78 元。虽然目前汇兑损失总体上在财务费用中占比较小，但若公司持续增加直接通过国外供应商采购的比例，直接使用外币结算金额越来越大，汇率风险将会对公司的利润状况造成影响。

（五）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以下两种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本公司用废旧原材料生产的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文，公司涤纶丝和涤纶布产品等享受按销售收入 10%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即销售收入减按 90%计税）的税收优惠。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合计金额分别为 9,851,012.32 元、10,005,042.72 元和 2,667,775.1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3.08%、32.58%和 45.67%。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若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改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六）土地、房产均用于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连同房屋建筑物全部用于短期借款抵押，短期借款余额 68,541,449.03 元。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8,671,305.83 元、29,452,126.54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947,633.10 元，7,593,933.46 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3.48 倍、8.40 倍，现金流量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2.14 倍、1.94 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支付贷款的利息，但是如果公司发生违约，银行将有权处置以上土地、房产，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净利润和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38,671,305.83 元、29,452,126.54 元和 6,340,070.20 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净利润减少 23.84%。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76%、20.74% 和 18.62%。公司净利润和毛利率下滑主要受原生涤纶长丝行业因素影响。报告期内石油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原生涤纶产品价格低迷，使得在当前市场中互为替代品的再生涤纶产品价格受到拖累。尽管公司再生涤纶产品毛利率远高于原生涤纶产品毛利率，但若未来市场价格持续低迷，公司仍可能面临净利润和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百川，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张飞鹏、张珊瑜、洪天伦共持有 TWINS 62.50% 的股权，而 TWINS 持有香港百川 100.00% 的股权，进而三人间接控制的公司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有决定性作用。张飞鹏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且与张珊瑜、洪天伦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其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不当控制，则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相关制度的建立不够完善。2015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进一步细化完善了公司相关制度及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潜在环境处罚的风险

2014 年 11 月，公司委托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建百川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二厂扩建项目环境评价报告表》，改扩建部分包括新增针织布 5,000 吨、拉链 38,000 万码、造粒（泡泡料）10,000 吨、涤纶单丝 10,000 吨。虽然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已向泉州市泉港区环境保护局递交了环境评价报告表等材料，并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了环评批复，但公司二厂改扩建项目未办理环评手续即开始试生产，仍存在被环保部门处罚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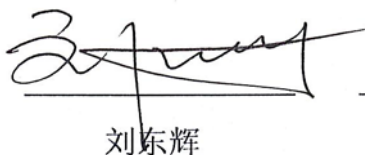
第五节 相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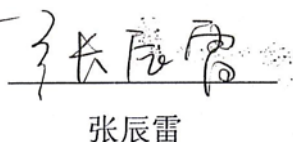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飞鹏


刘东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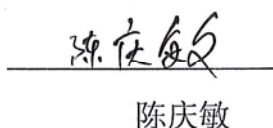

张辰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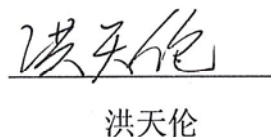

陈小兵


谢历峰

全体监事：


李斯和


陈庆敏


洪天伦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飞鹏


谢历峰


高才清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 11 月 26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项目负责人： 金勇
金勇

项目组成员： 周赞
周赞

李吉喆
李吉喆

邢赫生
邢赫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黄朝晖
黄朝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 11 月 26 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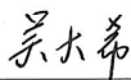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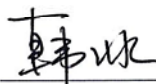


李玉林

经办律师：



吴大希



韩 冰

北京盈科（厦门）律师事务所



2015年 11 月 26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高秋太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彭雁



彭雁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